谁制造了流行

小故事大智慧·小幽默大道理·小视角大意境



☆一条鱼的狂奔　☆爱杀　☆原形　☆富家子弟读什么专业　☆回头率

教出富小孩

邮发代号 上：16-288 下：16-289
ISSN 1007-3841
09 >
9 771007 384028
定价：3.00元

五月上　半月刊
2008
09

为什么『第二者胜』

●梁佐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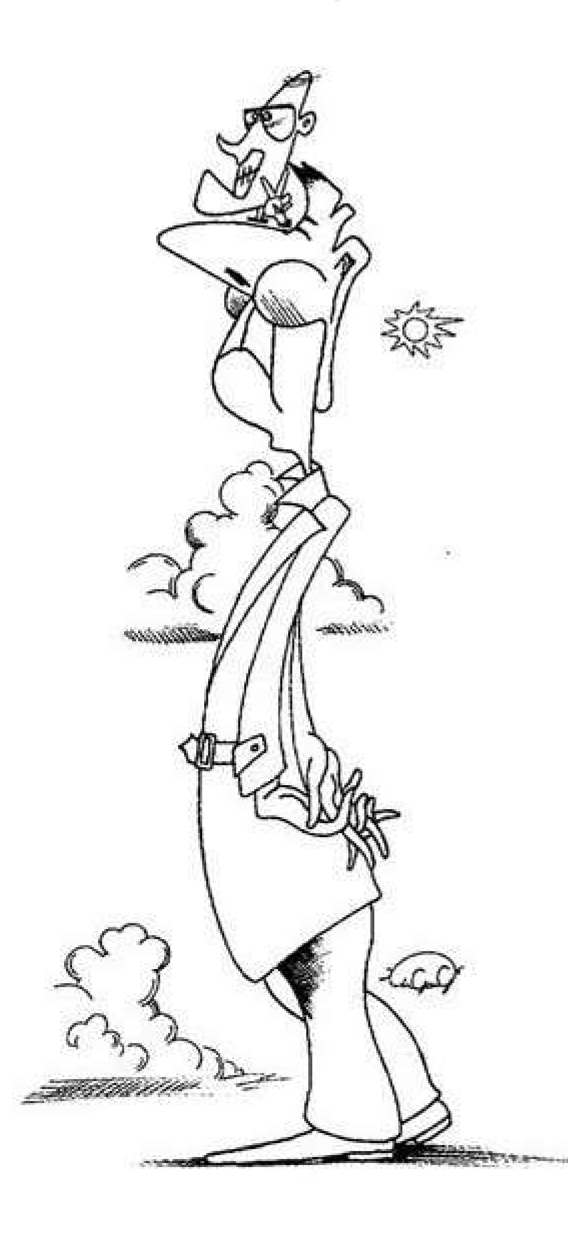
“第二者胜”现象，是指在某一领域内，后进入的“第二者”往往可以超过“第一者”，而一跃成为该领域的第一名。

在Google进入中国几年之后，百度突然从斜次里杀出，百度根据Google不重视中国市场这一特点，有针对性地推出一系列举措，从而一举夺回之前由Google占领的搜索领域龙头老大的地位。

在牛奶行业，伊利领先市场之后，蒙牛出现，发展速度奇快，利乐枕牛奶、神五、超级女生、特仑苏……几个回合下来，以纯利润7.27亿元领先了伊利。

在第一代mp3出现之后，iPod突然杀出，以其硬盘mp3概念以及精妙设计等优势一举成为mp3领导品牌。

之所以出现“第二者胜”现象，是因为：“第一”品牌已经把市场打开，让消费者接受了该品类概念，促成了市场的成熟；并且，“第二者”进入时往往是市场成长爆发期，成长空间巨大；而且“第一者”在抢占市场时，总会有很多方面的不成熟，所以“第二者”往往会根据“第一者”的缺点，有针对性地设置战略，从而出乎意料地胜出。



日本的森本晴久就说：“对许多成功的企业进行分析后我们发现，成功赢得市场的，绝大多数都是后发制人的，即第二批、第三批进入市场的企业，而不是所谓先入为主型的企业。”

掌握了“第二者胜”现象，使我们可以在市场上不怕成为“第二者”，成为“第二者”反而成为一种优势，可以充分利用“第二者”身份运筹帷幄，决胜千里。而作为行业的“第一名”则需要在进入市场之初，就谨慎地寻找自身弱点，多加以改正，从而在“第二者”出现之后，才能够立于不败之地。比如中国移动、可口可乐、windows操作系统就是这样。

加拿大的电脑神童、Cyberteks网站的行政总裁佩里斯在被问及他的经营之道时说：“在网上找到最好的网站，然后想法子做得比它更好。”

（田生摘自《就业时报》 图/辛刚）

意林

目录

励志·感动·启迪·提升

五月上半月

CONTENTS (总第94期)

意林® 陈忠实

小故事大智慧·小幽默大道理·小视角大意...

国际标准刊号 ISSN1007-3841
国内统一刊号 CN22-1361/I
邮发代号 16-288

社址 长春市朝阳区天宝街3号
电话 0431-85649809
读者服务部 010-51908602
投稿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1501室 邮编:100022
北京发行站 010-51908511 51908509(传真)
电子信箱 yilin010@vip.163.com(荐稿) yilinyc@vip.163.com(原创)
意林网站 www.yilin.net.cn
意林博客 blog.sina.com.cn/yilinzazhi
意林手机杂志 yilin.qukoo.cn

电子版总代龙源网 www.qikan.com.cn
合作伙伴 新浪网读书频道 读览天下 图客网 无线·营销·专家
印刷 东北印刷厂
广告代理 北京大狗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电话 010-51908182-606
广告许可证 2201004030068
出版日期 上半月 每月13日 下半月 每月28日

意林短信评刊启事

亲爱的读者，意林短信评刊活动正在进行中，欢迎您的参与。

参与方式：移动用户可以发"11+文章题目+期号"到1066 6600 5003 联通用户发"yscc+文章题目+期号"到1066 6600 1663 参加活动(每条短信1元)。网上参与可登录意林网站：www.yilin.net.cn

每次只能为一篇文章投票。

参与评刊的读者将有机会获得ee星学习机、意林丛书。

获奖名单将在意林网站和意林杂志的博客发布。



一则故事 改变一生

名人名师读意林

页页花木盛
期期小森林
闲来常做伴
意蕴可涤心

——著名作家 刘心武

刘心武

《意林》是治疗情感贫血、意志缺钙、思想脑膜炎的特效药，教书育人的好帮手。

——全国著名特级教师
清华大学附中 赵谦翔

赵谦翔

人生是无数细微感受所组成。《意林》能帮助我们丰富人生。

——经济学家 茅于轼

茅于轼

本期封面由达志影像提供



刀疤

●〔阿根廷〕博尔赫斯

佛的金身是被供奉他的香火熏黑的。

他脸上有一条险恶的伤疤：一道灰白色的、几乎不间断的弧线，从一侧太阳穴横贯到另一侧的颧骨。

他的真实姓名无关紧要，塔夸仑博的人都管他叫做红土农场的英国人。

英国人来自南里奥格朗德边境地区，不少人说他在巴西干走私买卖。红土农场的土地上荒草丛生，河水枯竭，英国人为了改变这种情况，跟雇工们一起干活。据说他严厉到了残忍的地步，不过办事十分公道。还说他爱喝酒，一年之中有两三次躲在那个有凸肚窗的房间里，猛喝两三天，再露面时像打过一仗或者昏厥之后苏醒过来似的，脸色苍白，两手颤抖，情绪很坏，不过仍旧跟先前一样威严。至今我还记得他冷冰冰的眼神，瘦削精悍的身躯和灰色的小胡子。他跟谁都不来往，他的西班牙语也确实差劲，讲起话来像巴西人。除了偶尔有些商业信函或者小册子以外，从来没有人给他来信。

我最近一次在北方省份旅行的时候，遇上卡拉瓜塔河水暴涨，只能在红土农场过夜。晚饭后，我和他到外面去看看天色。已经放晴了，可是南方尖刀一般的山峰后面的天空，不时被闪电划破，刚才伺候我们吃饭的雇工端来一瓶罗姆酒。我们两个人默不作声地喝了好长时间。

不知过了多久，我发现自己有点儿醉意，不知是由于高兴还是由于腻烦，我忽然异想天开，提到了他脸上的伤疤。英国人脸色一沉，有好几秒钟冷场，我以为他准会把我撵出去。最后，他声调一点儿没有改变地对我说道：

“我不妨把这个伤疤的来历告诉你，可是有一个条件：不论情节多么丢人、多么不光彩，都如实讲来，不打折扣。”

我当然同意。下面就是他的故事，讲的时候英语夹杂着西班牙语，甚至还有葡萄牙语。

1922年前后，康诺特的一个城里有许多策划争取爱尔兰独立的人，我是其中之一。我们是一伙拥护共和、信奉天主教的人，我想我们还是浪漫主义者。在我们看来，爱尔兰不仅有难以忍受的现在、有乌托邦似的将来，它还是一个辛酸而可爱的神话。

一天下午，我记得很清楚，有一个成员，一个名叫约翰·文森特·穆恩的人从芒斯特省来到我们这里。

他年纪不到20岁，瘦小又窝囊，像无脊椎动物似的叫人看了不舒服。他带着死心眼儿的狂热熟读了一本不知什么名字的共产主义的小册子，无论谈论什么问题，总是用辩证唯物论来下结论。你有无数理由可以厌恶或者喜欢一个人，穆恩却把全部历史归纳为肮脏的经济冲突。他断言革命注定要胜利。我说仁人志士应当力挽狂澜，站在失败的一方。

已经很晚了，我们从走廊、楼梯一直争论到街上。给我深刻印象的不是穆恩的观点，而是他那不容置辩的声调。这个新来的同志不是在讨论问题，而是带着轻蔑和愠怒在发号施令。

我们走到市区尽头，周围的房屋稀稀落落，这时突然响起一阵枪声，使我们大吃一惊（在这前后，我们经过了一家工厂或者一座军营的围墙）。我们赶紧拐进一条土路。一个士兵从着火的棚屋里出来，映着火光，身躯显得特别高大。他厉声吆喝，叫我们站住，我加快了脚步，我那个伙伴却没有跟上来。我转过身，只见约翰·文森特·穆恩吓得一动不动，呆若木鸡。我马上再往回跑，一拳把那个士兵打倒在地，使劲推推文森特·穆恩，狠狠骂他，叫他跟我走。他吓瘫了，我只得拽住他的胳膊拉着他跑。我们在火光四起的黑夜里夺路而逃，背后响起一阵密集的枪声。穆恩的右臂被一颗子弹擦过，我们逃进小松林里，他竟然抽抽搭搭地哭了起来。

那一年，1922年秋天，我在贝克莱将军的乡间宅第驻防。将军当时在孟加拉担任不知什么行政职

务，我从没有见过他。那座房屋盖了还不到一百年，但很破败阴暗，有许多曲折的走廊和无用的前厅。我记得我们是从后院进屋的。穆恩嘴唇颤抖干燥，喃喃地说那晚的经历很有趣。我替他倒了一杯茶，包扎了伤口，发现他挨的那枪只擦破了一点儿皮肉，没有伤筋动骨。

突然，他迷惑不解地说："可是你冒了很大的危险。"

我叫他不必担心（内战的习惯迫使我刚才非那样做不可，何况一个成员被捕有可能危害我们的整个事业）。

第二天，穆恩已经恢复了镇静。他接过我给他的一支烟，然后严肃地盘问我，要了解"我们革命党的经济来源"。他提的问题很有条理，我实话实说，告诉他情况很严重。南面枪声激烈。我对穆恩说，伙伴们在等着我们。我的大衣和手枪在我自己的房间里，我取了回来时，发现穆恩两眼紧闭，躺在沙发上。他觉得自己在发烧，并说肩膀疼得厉害。

我明白他已经怯懦到了不可救药的地步，我尴尬地请他自己多加保重，然后向他告别。那个胆小的人叫我害臊，好像胆小鬼是我，不是文森特·穆恩。

我们在将军的大宅里待了9天。关于战争的痛苦和希望我不想评论，我的目的是叙说这条使我破相的伤疤。那9天在我的记忆中似乎成了一天，除了倒数第二天。那天，我们的人冲进了一座军营，杀了16个士兵，替我们在艾尔芬被机枪扫射死去的16个同志报了仇。天蒙蒙亮的时候，我从那座房子里溜了出来，傍晚才回去。我的伙伴在二楼等我，他因为伤痛不能下到底层。我记得他手里拿着一本有关战略的书，毛德或者克劳塞维茨的作品。有一晚，他曾对我说过："我最喜欢的武器是大炮。"他打听我们的计划，夸夸其谈地加以批评或者修改。他还经常抨击"我们可悲的经济基础"，武断而阴沉地预言结局肯定一团糟。他嘀咕着说："这件事完蛋了。"他为了表明并不介意自己肉体的懦弱，竭力显示头脑的敏锐。我们就这样好歹过了9天。

第十天，爱尔兰皇家警察辅助部队完全控制了城市。高大的骑兵悄悄地在街上巡逻，风中夹着灰烟，我从街角望见广场中央吊着一具尸体，仿佛软绵绵的人体模型，士兵们拿它当靶子，不停地练习枪法。我那天清晨出门，午前就回来了。穆恩在图书室和谁正讲着话，我听声调知道他在打电话。我听见他提到我的名字，接着又说我晚上7点钟回来，还出点子说可以等我穿过花园时逮捕我。我那位十分理智的朋友正在十分理智地出卖我。我还听到他要求保证他的人身安全。故事的头绪到这里就乱了，也断了。我只记得那个告密者要逃跑，我穿过梦魇似的黑走廊和使人目眩的长楼梯穷追不舍。穆恩很熟悉房子的布局，比我清楚得多，有几次几乎被他逃脱。但在士兵们抓住我之前，我把他逼到一个死角。我从墙上将军的兵器摆设中抽出一把弯刀，用那半月形的钢刃在他脸上留下了一条半月形的永不消退的血的印记。

"博尔赫斯，你我虽然素昧平生，我把这件事的真相告诉了你。你尽可以瞧不起我，我不会难受的。"

他说到这里停住了。我发现他的手在颤抖。

"穆恩后来怎么啦？"我问道。

"他领到了犹大的赏钱，逃到巴西去了。那天下午，他看到几个喝醉的士兵在广场上把一个模型似的人当靶子射击。"

我等他讲下去，可是半晌没有下文。最后我请他往下讲。

于是他呻吟一声，怜惜地把那条弯曲的灰白伤疤指给我看。

"难道你不信吗？"他喃喃地说，"难道你没有看到我脸上带着卑鄙的印记吗？我用这种方式讲故事，为的是让你能从头听到完。我告发了庇护我的人，我就是文森特·穆恩。现在你蔑视我吧。"

（赵晶摘自《文苑》 图/迟兴成）



浮世绘
欢乐家庭

伪君子对于什么都不需要的人，什么都愿意借；而对于什么都需要的人，却什么也拿不出来。

欢乐家庭

治疗失眠

丈夫老失眠，妻子看到几篇关于如何松弛神经、改善睡眠的文章，就决定在他身上试试。

上床后，妻子柔声地对丈夫说："亲爱的，想象你正坐在最爱去的那个湖边，阳光暖洋洋的，微风轻拂。"

见丈夫的两眼渐渐合上，妻子心中一喜，继续说道："你拿着钓竿，鱼线上的浮子正在水中微微颤动……"

突然，丈夫一下子从床上坐起来，说道："快拉，那是鱼咬钩了。"

理由充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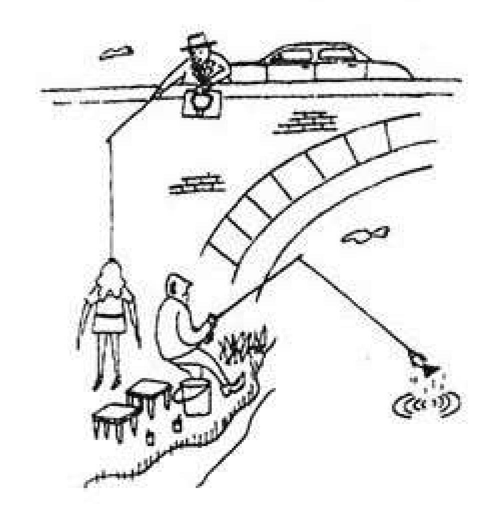
法官："离婚理由是什么？"

新娘："他打呼噜。"

法官："结婚多长时间了？"

新娘："三天。"

法官："离婚理由充分，结婚三天还不是打呼噜的时候。"





当心，别吵醒那孩子

●朱 光

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不可能有雷同事例。

一位颇有名气的中国男演员，带着5岁的儿子到法国度假。在一个大雨滂沱的晚上，他驾着SUV型车，从巴黎的一个郊区赶往另一个郊区。此时，正是傍晚时分，滂沱的雨水砸在车窗上，就连刮雨器都丧失了作用。从驾驶座望出去，只见挡风玻璃上挂着一座瀑布。没有路灯的乡间小路，看不清路与树林的边线。可爱的儿子却在车子后排睡得酣畅。

即便演员父亲十分小心地驾驶，但还是发生了一场小小的车祸。大雨和夜色，模糊了他的视线，他在一个弯道处，缓缓地撞上了一棵树的枝杈，然后滑向树林一侧。车子就这样停下，与乡间小路呈垂直状态。车祸不严重，父亲与儿子都毫发无损，只是，他俩就这样被困在大雨的夜里。父子俩在法国没什么亲眷，父亲甚至不擅长说法语。他买好的回国机票，也就是第二天。

不久，一辆小轿车缓缓驶了过去。父亲还没来得及向他们招手，小轿车就自动倒车回来。车内下来了两位身穿黑色燕尾服、打着领结的法国人。随后，跟出来的是一位身穿晚礼服的中年金发女郎，身上的裙装和她的头发一样闪亮。她站起身来，为她的家人打伞。他们看到SUV型车的境遇，立刻上前表示，要帮助中国父亲，想办法把SUV弄回正途上来。三个男人在研究了地形、勘测了角度之后，发现在天上暴雨地上泥泞的环境中，起码需要四五个男性劳力，才可能把这辆大块头的车子推回乡间小路。

于是，法国人开始打手机。不一会儿，又有一辆小轿车开了过来。从这辆小轿车里下来的两位男性，依然是隆重的燕尾服打扮。随后跟下车子的金发女郎更加年轻耀眼，手中还抓着一个金色的手袋。她也下了车，给前面两位燕尾服男士打伞。不过，四位法国男士见面之后，就嘱咐了身边的两位女性回到了各自的车上，并且把伞也还给了她们。

就这样，四个衣冠楚楚，戴着领结、别着袖口针的法国绅士，来到了SUV型车旁边，打量了一番，接着，各就各位。雨水砸在每个人身上，不消30秒，所有人头发和衣服尽湿，雨水还沿着发梢，从他们的脸上继续滑下来。黑色燕尾服的“燕尾”，也开始滴水。更别说原先是保养得鲜亮的黑色皮鞋了。四双皮鞋都踩在淤泥里，为了用力，铆足劲儿，四双皮鞋更陷下去一些。中国父亲也随之加入了推车队伍。

在一起使劲之前，其中一位法国绅士向各位打招呼：“嘘——我们尽量轻一点儿。当心，别吵醒那孩子！他还沉睡着呢！”

（石景琼摘自《上海青年报》2008年3月8日 图/夏丹）



公 正

●潘 强

文学评论家舒乙从不直呼老舍为父亲，而是恭恭敬敬地称为“老舍先生”。舒乙喜欢这样称呼，言下之意是：“我一直是从事老舍研究工作的，我并不想从儿子的角度研究他，而是从一个研究人员的角度去看他，叫他‘老舍先生’可以时刻提醒我要公正一些。”

（林润声摘自《中国改革报》）

盲人捕鸟

●[津巴布韦]亚历山大·迈考尔·史密斯　译/李杰玲

一个年轻男子娶了一个女人，妻子的哥哥是盲人。年轻人急于了解他的新姻亲兄弟，所以他问盲人是否愿意一起去打猎。

"我看不见东西，"盲人说，"但是如果我们一起去，你可以帮我看。"

年轻人带着盲人走进一片灌木丛。开始时他们沿着一条盲人熟悉的小路走，所以对于盲人来说，紧跟着年轻人并不困难。可是，过后一会儿，他们走进了更茂密的树林，那儿，树木生长密集，是许多动物的藏身之所。现在，盲人紧紧抓着妹夫，并告诉他许多自己听到的声音。虽然眼睛看不见，但盲人能辨认出动物发出的声音。

"附近有疣猪，"他说，"我能听到它们在远处走动的声音。"或者说，"那只鸟准备飞走，听听它翅膀张开的声音。"

对于年轻人来说，这些声音没什么意义，他印象最深的，是盲人识别树林的能力，尽管树林于他必定是一团漆黑。

儿小时过后，他们到了一个可以设置陷阱的地方。盲人听从年轻人的建议，把陷阱设在一个鸟儿可能飞过来饮水的地方。年轻人则把他的陷阱设在不远处，他小心地掩盖它，以免鸟儿发觉。之后，他不耐烦地去掩盖盲人的陷阱，因为天气热，而他急着回家，回到新婚妻子身边。盲人以为妹夫已经帮他掩盖好陷阱，他不知道年轻人并没有这样做，而鸟儿可能会发现这儿有陷阱。

第二天，他们回到捕鸟的地方。盲人满怀期待，兴奋不已，年轻人不得不叫他保持安静。还没有到达陷阱跟前，盲人就肯定他们捕到了猎物。

"我能听到鸟声，"他说，"陷阱里有鸟儿。"

年轻人走到自己的陷阱旁边，他看到了一只小鸟。他从陷阱里把小鸟抓出来，放进随身携带的袋子里。然后两个人走向盲人的陷阱。

"有一只鸟儿在里面，"他对盲人说，"你也捕到了一只鸟儿。"

说这话时，年轻人感到自己有些嫉妒盲人。盲人的鸟儿有着奇妙的颜色，仿佛它曾经飞过彩虹并且染上了彩虹的颜色。这只鸟儿身上的羽毛，可以给他的新婚妻子做一份好礼物。但盲人也有妻子，而她当然也想要这羽毛。

"为什么人们要互相争斗？"他问盲人。这是一个困扰他很久的问题，他想知道盲人是否可以给他一个答案。

盲人沉默了一会儿，年轻人知道他正在思考。然后，盲人抬起头，年轻人觉得那双看不见东西的眼睛仿佛正在凝视他的灵魂。

"人们相互争斗，因为他们把你刚才对我所做的加之于彼此。"盲人平静地给出了答案。

这话使年轻人震惊而羞愧。



年轻人弯下腰，从陷阱里取出盲人的鸟儿，然后迅速换上自己的小鸟。他把小鸟交给盲人，而把那只彩色的鸟儿放进自己的袋子里。

"这是你的鸟儿。"他对盲人说。

盲人接过小鸟，他的手指抚过小鸟的羽毛和胸膛，然后，他一言不发地把小鸟放进袋子里。

回家的路上，两个人停在一棵大树下休息。他们坐在那儿，谈论着许多事情。年轻人对盲人的智慧印象深刻。他知道很多，尽管他根本看不到任何东西。

他试图想出一个回答，但想不出。他拿起袋子，取出那只色彩艳丽的鸟儿，把它还给盲人。

盲人拿着那只鸟儿，用他的手指触摸它，笑了。

"你还有其他什么问题吗？"他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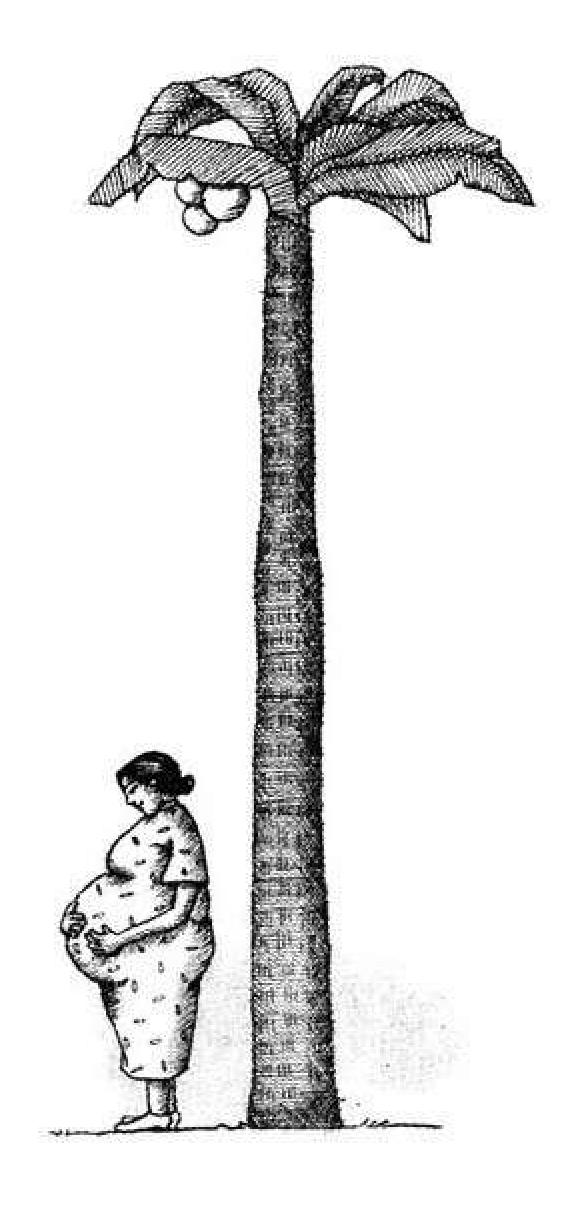
"是的，"年轻人说，"争斗之后，人们怎样才能成为朋友？"

盲人又笑了。

"他们做了刚才你所做的，"他说，"就这样，他们再次成为朋友。"

（王超摘自《译林》 图/张媛）

要成功，就需要朋友；要取得巨大成功，就需要敌人。——一位私企老板的成功感悟



母亲的诗

●密斯特拉尔

被吻

我被吻之后成了另一个人：由于同我脉搏合拍的脉搏，以及从我气息里察觉的气息，我成了另一个人。如今我的腹部像我的心一般崇高……

我甚至发现我的呼吸中有一丝花香，这都是因为那个像草叶上的露珠一样轻柔地躺在我身体里的小东西的缘故！

他会是什么模样

他会是什么模样？我久久地凝视玫瑰花的花瓣，欢愉地抚摸它们，我希望他的小脸蛋像花瓣一般娇艳。我在盘结交错的黑莓丛中玩耍，因为我希望他的头发也长得这么乌黑卷曲。不过，假如他的皮肤像陶工喜欢的黏土那般黑红，假如他的头发像我的生活那般平直，我也不在乎。

我远眺山谷，雾气笼罩那里的时候，我把雾想象成女孩的侧影，一个十分可爱的女孩，因为也可能是女孩。

但是最要紧的是，我希望他看人的眼神跟那个人一样甜美，声音跟那个人对我说话一样微微颤抖，因为我希望在他身上寄托我对那个吻我的人的爱情。

智慧

我现在明白，二十年来我为什么沐浴阳光，在田野上采摘花朵。在那些旖旎的日子里，我常常自问：和煦阳光，如茵芳草，大自然这些美妙的恩赐有什么意义？

像照射一串发青的葡萄那样，阳光照射了我，让我奉献出甜美。我身体深处的小东西正靠我的血管在点滴酝酿，他就是我的美酒。

我为他祈祷，让上帝的名字贯穿我全身的泥土，他也将由这泥土组成。当我激动地读一首诗时，美的感受把我燃烧得炽热，这也是为了他，因为我希望他从我身上得到永不熄灭的热情。

甜蜜

我怀着的孩子在熟睡，我脚步静悄悄。我怀了这个神秘的小东西以来，整个心情是虔诚的。

我的声音轻柔，仿佛加上了爱的弱音器，因为我怕惊醒他。

如今我的眼光在人们的脸上寻找内心的痛苦，以便别人看到并了解我脸色苍白的原因。

我小心翼翼地拨动鹌鹑安巢的草丛。我轻手轻脚地走在田野上。我相信树木也有熟睡的孩子，所以低着头在守护它们。

永恒的疼痛

如果他在我身体里受罪，我会苍白失色，我为他隐秘的压迫感到痛苦，我看不到的人稍一活动可能要我的命。

可是你们别以为我只在怀着他的时候，才跟他有千丝万缕的联系。当他下地自由行走的时候，即使离我很远，抽打在他身上的风会撕裂我的皮肉，他的呼号会通过我的嗓子喊出。我的哭泣和我的微笑都以他的脸色为转移，我的孩子。

宁静

我已不能在外面走动：我为肥大的腰身和深陷的眼眶觉得害羞。把花盆拿到这儿来，放在我身边，久久地弹奏齐特拉琴：我要在美妙中沉浸。

我对熟睡的他诵读永恒的诗句。我在回廊里一小时又一小时地晒太阳。我要像果实一样，酝酿甘美的汁液，让它甜到我心底。我让松林里吹来的风抚摸我的面庞。

阳光和风使我的血液鲜红清洁。为了净化血液，我不让自己憎恨、抱怨，只让自己充满爱情！

我在这种宁谧安静中织成一个奇妙的身体，有血管、面孔、明亮的眼睛和纯洁的心灵。

大地的形象

以前我没有见过大地真正的形象。大地的模样像是一个怀里抱着孩子的女人（生物偎依在她宽阔的怀抱）。

我逐渐明白了事物的母性。俯视着我的山岭也是母亲，黄昏时分，薄雾像孩子似的在她肩头和膝前玩耍。

现在我想起了溪谷。溪底的流水给荆棘遮住，看不见，只听得见它潺潺歌唱。

我也像溪谷；我觉得细流在我深处歌唱，被我身体的荆棘遮住，还没有见到光亮。

母亲

我妈妈来看我；她坐在我身边，我们有生以来第一次像姐妹似的谈论未来的大难关。

她用颤抖的手抚摸我的肚子，轻轻地解开我的上衣。经她



心灵鸡汤 幸福讲义

所有的孩子生来都是天才，但是我们却在他们生命最初的6年磨灭了他们的天资。——布克梅尼斯特·富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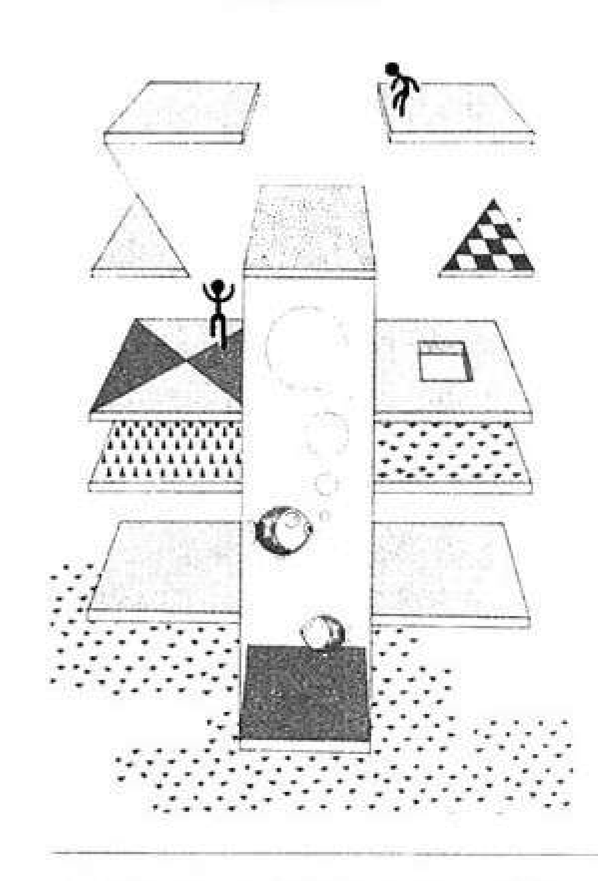
重奖跳槽者

●施忠良

3年前，公司的几位业务骨干突然要求辞职，这对于刚创办的公司来说，堪称灭顶之灾。那几天，老总整天眉头不展，为此专门召开会议，商讨员工的跳槽问题。

大多数人认为应该严厉制裁跳槽者，如果培养一个跳走一个，那公司岂不是太吃亏了？但在第二天，老总却作出了一个出乎所有人意料的决定：重奖跳槽者。

老总让人在公司大门口贴出一张布告，上书：本公司员工跳槽后，凡是被任命为部门经理的奖3000元；被任命为公司副总的奖8000元；被任命为公司总经理的奖20000元。决定一公布，公司上下一片哗然。有人不相信，天下哪有这么好的老板？但事实证明老总所言非虚。这件事在行业内引起了很大的反响。本来我以为，公司会由此而产生人才断档，却不想老总在几天内就找到了公司所需要的人才。那几个人也是从别的公司跳槽而来的。我曾私下里问过那几个人，他们说，他们是因为看中老总的人品才投奔他而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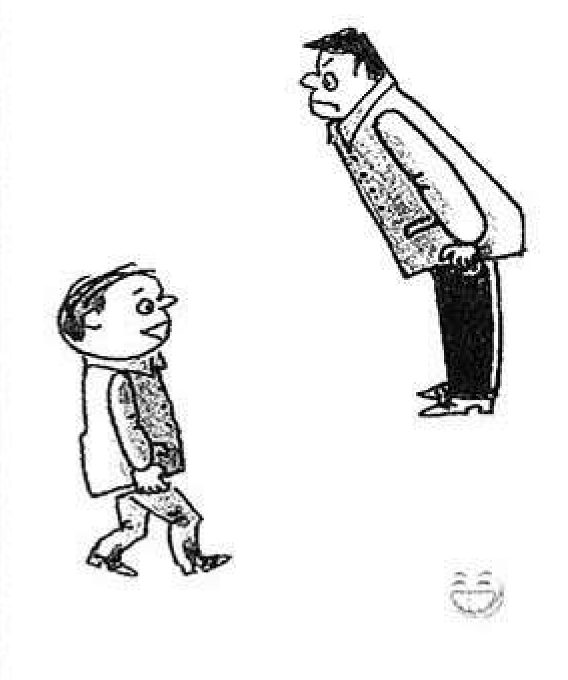


我似有所悟。从那之后，公司的人才流动很快，老总在奖励上花的钱也越来越多。但奇怪的是，公司并没有因此垮下去，相反，公司的生意却越做越好。这是为什么呢？我通过长久的观察，终于发现了公司发展壮大的秘密。原来，公司现在的一些大客户，大多是过去跳槽出去的那些人才所在的公司。

至此，我终于明白了当时老总为什么要奖励那些跳槽者。一个人才要走，留是留不住的，不如干脆让他在走前留下一个好印象。人都是有良心的，人才到了新公司往往会出人头地，如果有机会，他怎么着也得帮老"恩人"一把。

给别人留出发展的空间，为自己埋下发展的"伏笔"，这就是双赢。

（十郎摘　图/辛刚）



稚语灵光

在半夜里撒谎

一个雷电交加的夜晚，英国小女孩翠西被吓醒了，跑到父母的卧室去。

爸爸，她哭着说，天上为什么打雷呀？

哦，每次一有人撒出弥天大谎，天神就会非常生气，一生气就打雷。

可是爸爸，翠西说，这么半夜三更的，大家不都在睡觉吗，有谁在撒谎呢？

哦……是的，父亲说，但是这会儿正是印刷机出报纸的时候。

战胜自己其实是假的，是空话，战胜别人是重要的。所有竞技体育的运动员，比赛的时候想的都是战胜别人。要不然你来干吗？——韩寒

的手触摸，我觉得我的内心像含羞草缓缓舒展，乳汁的波浪涌上胸脯。

我臊红了脸，不知所措，向她诉说我的苦恼和忧虑。我扑到她胸前，又成了一个小姑娘，为了生命的恐惧在她怀里啜泣！

黎明

我折腾了一宿，为了奉献礼物，整整一宿我浑身哆嗦。我额头上全是死亡的汗水；不，不是死亡，是生命！

上帝，为了让他顺顺当当出生，我现在管你叫做无限甜蜜。

出生了吧，我痛苦的呼吸升向黎明，和鸟鸣汇合！

神圣的规律

人们说，经过生育，生命在我身体里受到了削弱，我的血像葡萄汁从榨汁机流出；可我只觉得像是吐了一口大气，心头舒畅！

我自问道："我是谁，膝头能有一个孩子？"

我自己回答说：

"一个怀着爱的人，在被吻时，她的爱情要求天长地久。"

大地瞧我怀抱着孩子，为我祝福，因为我像棕榈一样丰饶。

（乔真摘　图/陈凤英）

自从我知道了现代科学关于撒谎的最新研究成果之后，再走进任何一个会场都格外注意周围人的鼻子……

只要稍微留意一下每天的报纸和电视新闻，就会发现全球到处都充斥着谎言和欺骗。现代科技那么发达，现代人那么精明，难道就找不出识破谎言、杜绝诈骗的办法吗？回答是肯定的。现代科技已经找出了人说谎的规律，知道了是哪些人爱撒谎，他们撒谎的时候有什么样的特征。结论是惊人的：原来学历越高的人越爱吹牛撒谎。

美国弗吉尼亚大学的研究人员对3000名来自不同阶层的人士进行了分析，受教育程度越高的人，撒谎的频率也比平常人高。普通人每对话10分钟，会有1/5的人说谎，但拥有大学以上文化程度的中产阶层人士，说谎的比例达到1/3。因为良好的教育丰富了这些人的词汇并增加了他们的自信，令他们说谎的机会大大提高。当然，他们在大多数情况下是扯一些无伤大雅的“白色小谎”。

说谎者的鼻子

●蒋子龙

还有就是受过良好教育的现代女性，吹牛讲假话的能力正在渐渐超过男性。她们不再像从前那样只在不得已的情况下才撒些小谎，而是开始向男性看齐。据调查发现，“美国有68%的男性在面试时撒谎，女性为62%。在办公室，越来越多的女强人学会了讲大话，为了利益撒谎。在以前，这原本是男人的专利。”

不管他们多么有文化和充满自信，在撒谎的时候也不能做到完全地镇静如常。科学家们找出了撒谎者的23种特征，学术名词叫“撒谎时语言和非语言的客观指标”，比如：“擦鼻子、口吃、清喉咙、避免凝视、较少眨眼睛、喝水多、咽唾液多、讲话爱出错以及否认自己说谎等等。”美国最高法院的大陪审团在审定克林顿绯闻案时认为他说谎，根据之一就是克林顿在作证时，一分钟之内竟摸了26次鼻子。芝加哥“嗅觉与味觉医疗研究基金会”的专家艾伦·赫希作出了令人信服的论证：“人讲假话，鼻子的勃起肌便会充血肿胀，肿胀后的鼻子跟着就会发痒，迫使撒谎者搔痒、擦鼻子或摸鼻子。”

自从我知道了现代科学关于撒谎的最新研究成果之后，再走进任何一个会场都格外注意周围人的鼻子……发现西方的研究成果并不是那么绝对，有些撒谎者正襟危坐，道貌岸然，鼻子不长，却言不由衷，嘴不应心，大谎一撒几十分钟甚至几个小时，从来不摸一下鼻子。你说高不高？哪能像克林顿那么笨，一分钟摸26次，平均两秒钟摸一次，折腾得人心烦，还不如就摸着别动了！

为什么根据科学家列出的特征判断撒谎者不灵呢？因为惯于撒谎者也接受了科学家的指导，正在加紧练习，他们已经能做到在撒谎时克服那些被科学总结出来的“语言和非语言的客观指标”，不动声色，不带出一丝痕迹，让人无从查考。更何况社会上还有不少人是逼迫性撒谎、职业性撒谎和习惯性撒谎，不撒谎不行，堂而皇之。听的人明知他在撒谎，不听不信还不行……徒呼奈何？

（舒晴 摘自《晶报》2008年2月28日 图/李伟）



生活之友 心理人生

大自然给予我们自娱自乐的强大能力，也常常要求我们这么做，为的是告诉我们，我们有一部分属于社会，但主要是属于我们自己。——蒙田



时间突然多了起来。如同雨季来临的河川一样水位高涨，汩汩而流。如果可以将时间单位当做钱币存进银行，我现在就算是有钱人了。走起路来，时间硬币在口袋里叮叮咚咚地相互敲击着，从街头响到街尾，响彻高高的晴空，如此炫耀，听得自己都尴尬起来了。

公园空旷，美术馆广场寂寥，巴士座位坐不满，去邮局寄信不用排队。周末挤在购物中心的人潮汐之间退得一滴不剩，留下空荡荡的手扶梯一脸无聊，兀自玩着上上下下的游戏。周一爱去银行转账或缴款的人们弃守了堡垒，平时推着娃娃车出来散步的妈妈们也约好了放自己一天假，商家老板纷纷站到店门口左顾右盼，以为多看两眼，顾客就凭空而降，上门消费。

当他们看见只我一人两手空空地慢吞吞踱过时，不由得流露失望。

星期二，早上十一点。你看不见别人，只能看见我。这个时间的富翁，金钱的穷人，生命的游民。

时钟可以失去指针，报时器可以失灵，生命依然是一条向前奔流的河，谁也无法喊停。

如果城市的人们确实是成群结队的鱼儿，那么城市的韵律是鱼群拍打鱼鳍、整齐向前游动的节奏。没有一尾鱼摆迟疑，没有一个鱼头扭头回望，鱼群坚定地往前集结行进，只有你这条鱼不知掉了背鳍还是发生耳鸣，竟然没有跟上。一眨眼，海面忽然净空，鱼群消失，一个水泡不剩，留你独自深陷于这片完全看不到尽头的深蓝之中。一大片、一大片的蓝，庞大而冰冷，如同你自以为的孤寂。阳光就在你头顶闪闪发光，海水沉默地包围着你。而你只是漂浮着，哪里也不急着去。

不急着去，因为不知道要去哪里。你没有一本密密麻麻记满名字地点时间的记事本，告诉你到何处去见谁做什么，也没有一直响个不停的电话，对你命令请求或商量。其他人一脸严肃，眉毛哀戚，精神紧张，边揉太阳穴边吞胃片，而你却容光焕发，眉心舒坦，两手插在裤袋里，专心踢着路上的石头。你又回到童年那次长得不能再长的暑期，在每个无聊的夏日午后，父母还没有回家，玩伴不见踪影，你一人，像只无所事事的流浪狗，站在路边数着奔驶而过的车子。你总是惊讶那些车子急急忙忙的速度，羡慕他们需要那么紧急地赶路。那一定得是一个很了不起的人生，才值得这么努力。

对站在路边什么也不做只是发呆淌口水的狗儿来说，时间却终于静止下来。因为什么都不做，所以什么都没发生，也不会发生。生命仿佛用隐形墨水在纸上写字。写一行，消失一行。你隐姓埋名于城市的无名巷弄里，静静地看着世界从自己的身边过去。伸手拦阻也没有用，因为你知道，所谓世界无非只是一组幻影。如果你伸手，就会发现自己的五指穿破那些影像，碰触到无尽的虚无，像海水一样，虽然大量却无法捕捉。你知道。

我知道，我无非就是提前体验了自己的死亡。当我彻底从世界消失的那一天，这个世界仍会如那些匆匆而过的车辆，头也不回地向前急奔。管它路边是否站着一只狗。

奇怪的是，我却从来没有比此刻更自觉地活着。

（**双翅**摘自《联合报》2008年3月7日　图/**毕传国**）

造谣者的葬礼

●余秋雨



美国已故的专栏作家，他的名字叫瓦尔特·温契尔，在整整几十年间，他既写文章又做广播，天天羞辱名人，造谣生事，而他的听众多达5000万。5000万啊，也就是2/3的美国成年人。面对这个情景，你也许会感到某种悲观，心想那么多社会民众为什么会喜欢一个羞辱名人的文人呢？

但是，奇怪的事情发生了。1975年他去世，大家本以为他那5000万的听众总会有一个不小的比例来送葬，但万万没有想到，全美国来送葬的只有一个人。我没有理由对一个死去的文人幸灾乐祸，但是遥想那个只有一个人送葬的最凄凉的葬礼，毕竟明白了一个道理，那就是：5000万人听着他，却未必相信他；相信他，也未必喜欢他。一个天天羞辱别人的文人，正天天积累着世界对他的羞辱。

因此，我对世上一切的羞辱事件都不再悲观。

（**黑子**摘）

一日 心灵鸡汤 心灵首发

不妄求，则心安；不妄做，则身安。

那些你不懂的执著

● 周海亮

为了生活，有时我们不得不放弃一些东西，但心底总有对未来的执著。

男人站在很小的广场上，浑身上下涂满了白色的油彩，摆出或庄重或滑稽的造型，一动不动。他将自己装扮成一尊雕塑，一尊供行人驻足观赏或者匆匆一瞥的雕塑。他的身边放着一个敞口的陶瓷花瓶，那里面散落着几张零钞。他说他在工作！

和他聊过天。我问他别人能接受你这种行为吗？——毕竟这里不是欧美。他说肯定有人接受不了，也肯定有人喜欢。他指指不远处的那个花瓶，骄傲地说，我的工作不是无偿的，我靠它来糊口。那天，当我发现这广场上似乎缺少一尊雕塑，我就站在这里了。我可能是这个城市里最有成就感的人——只是我才敢扮成雕塑，我是这个城市的惟一。

他的收入并不多。很多人认为他的行为是免费欣赏的。他也不要，只是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我曾说你可以提醒别人付给你钱。他笑笑说，你见过张嘴说话的雕塑吗？我说那你做个小提示牌，放在花瓶旁边。他不高兴地说，我又不是乞丐。

可是后来，那个小广场真的多了一尊雕塑。是真正的雕塑，真人一般大小，伫立在广场的中央。他似乎是多余的了。

那几天他的神情很是落寞。我陪他喝酒。两个人坐在石凳上，一包花生米，几罐啤酒。我说你还可以重新找个地方，比如公园，比如码头，比如别的广场……他认真地说，不行，那样不协调。我和背景不协调，文化内涵上不协调。我笑，有这么严重吗?我想他把自己看得过高过重了。事实上，不管他如何努力，他的行为也是接近于乞讨。



几天后他就重新开始了工作。仍然是那个小广场，他充分利用了那尊真正的雕塑。那雕塑真人一样大小，手持一把宝剑。有时他也会手持一把宝剑，扮成与雕塑对决的剑客；有时他会手捧一个剑鞘，扮作雕塑的徒弟或者仆人；甚至，有一天，他蜷曲双腿躺在地上，扮成被雕塑杀掉的敌手。他与雕塑浑然一体，真假难辨——他其实也是一尊雕塑。

他的收入似乎比以前多。我想这是对一尊敬业的雕塑最好的奖赏。

那天我再次请他喝酒。还是一包花生米和几罐啤酒。我说你近来收入不错。他说是这样，不过那些钱，我只能拿走一半。另外一半，想上交市容部门，他们是城市雕塑的拥有者。我们两尊雕塑赚下的钱，岂能由我一个人独吞？不管他们接不接受，把钱给了他们，我才心安。我说你也太认真了吧。他喝下一口酒说，你不懂。

我当然不懂，我搞不明白他为什么这样固执。我问他留下的那一半钱够不够花，他满意地说，够了……我还有一个读大学的儿子，我还得为他赚学费。我问他的学费全部靠你吗？他说是……我是离过婚的。我问他，你儿子同意你以这种方式赚钱吗？他苦笑，说，当然不同意。但我还是要做，因为我的儿子在读大学，而读大学是要花钱的。

接下来，我们很长时间没有说话。他脸上的油彩几乎全部被汗水冲掉。他一边往脸上抹着油彩补妆一边说，总有一天他会懂我的，就像你懂我一样。然后他站起来，说，中午我想加加班。他要开学了，需要很多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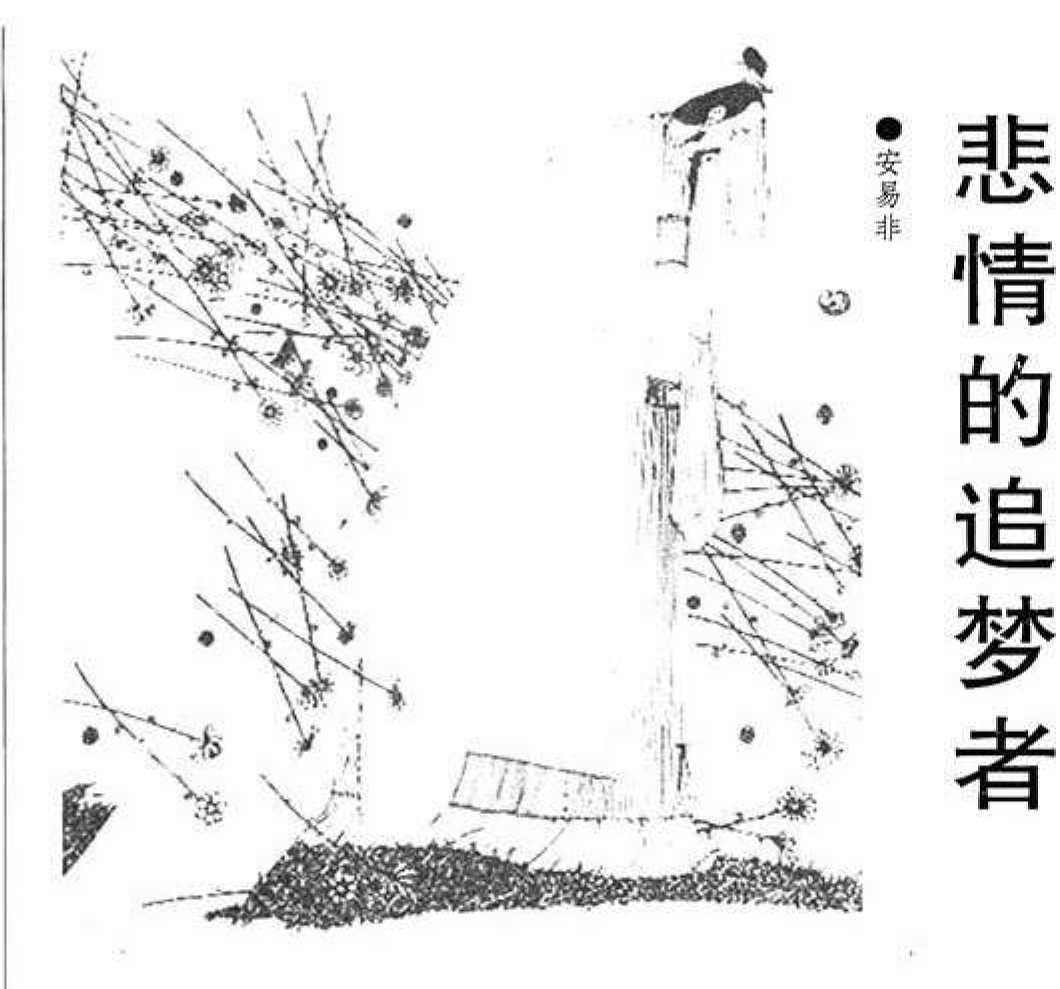
我想我愧对他的夸奖，因为我其实并不懂他，我永远无法深入他的内心，或许也永远无法理解他的行为，现在我只知道他是一尊雕塑，而这尊雕塑，对我们来说，似乎可有可无——不管他把自己看得有多重要。

今天他扮成一位帝王，那尊真正的雕塑成为他的护卫。一位娇小美丽的姑娘缩在他的影子里，急急地往脸上扑着粉。他站在那里，面带高傲的表情，一动不动。他为姑娘遮挡了阳光，即使无人为他擦一把汗水……

（紫霞摘自《只要七日暖》宁夏人民出版社 图/李伟）

成功之钥 过人之处

一种活法，只要是最适合自己的，便是最好的，最美的。当然，这活法，首先该是正常的正派的活法。看一个人的品格如何，更要看这个人对无利于他的人是什么态度。



悲情的追梦者

●安易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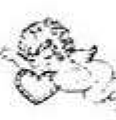
李煜应该是中国古代最为悲情的帝王之一，他对文学艺术的追求让后世惊叹，而生在帝王之家、作为南唐皇帝的他，却为世人所不齿。卓绝的才华与怯懦的性格最终铸就了他悲剧的一生，而他内心深处的追求却融在了他的点滴文墨之中，任后世品评。

作为皇子的李煜，清雅闲适，有着与宫廷生活格格不入的那种出尘的清逸。面对大哥李弘冀的咄咄野心，他给自己起名号“钟隐”、“莲峰居士”、“钟峰白莲居士”，以显示自己无意于皇位与权势。而“一壶酒，一竿纶，世上如侬有几人？”大概最能说明他此时的追求。王国维曾经对这首《渔父》提出过质疑，怀疑它并非出自李后主之手。的确这句与李煜其他的篇章风格迥异，然而我却觉得这才是李煜内心深处最为真实的追求所在。他从心底羡慕渔父的悠然自得、渴望像他一样自由快乐而非在宫廷中被人无端猜忌、卷入一波又一波的斗争。此时，他只想做个文人雅士，对宫廷内的明争暗斗摆明自己对宁静生活的理想与追求的立场，政治对于他而言是很远的。此时的李煜是幸运的，其妻周娥皇在艺术上有着很高的造诣，可以说与他有着共同的追求。她利用李煜手中的残谱，重新编排了盛唐时代的名曲《霓裳羽衣曲》，而娥皇弹琴、李煜填词也成为南唐宫廷中最为特别的一景。

作为皇帝的李煜，为外人所知的是骄奢淫逸，而其内心深处的落寞、孤独远非常人所能理解。南唐中帝连丧五子，作为六皇子的李煜继承皇位，而这也是他悲剧一生的开始。此时他对于那种清淡简单的生活的追求已不可能，而继位不久周娥皇的病逝更是给了他沉重的一击。“风箫吹断水云閒，重按霓裳歌遍彻”，歌舞升平，却不能使他忘却内心深处的伤痛，与自己当初的追求的背离，让他无从适应现实中的政治斗争。面对北宋朝廷的压力，他只有一味地妥协使南唐免受战火侵袭，更使自己的内心深处留一片清宁所在。缅怀过去的追求，虽有“红日已高三丈透，金炉次第添香兽”这般纸醉金迷的宫廷生活，而“啼莺散，余花乱，寂寞画堂深院”才是他在那繁华背后的孤独写照。一句“归时休放烛花红，待踏马蹄清夜月”不难看出李煜的浪漫情怀，更有一份往昔的闲适。在如水的月光中缓缓骑马归去，是李煜这个时期真正的追求所在。浮华的背后是伤逝与落寞，而伤逝与落寞的背后，仍旧是那少年时期对宁静生活的追求。

沦为阶下囚的李煜，为内心曾经的伤痛与现实中宋太宗的种种羞辱所折磨。如果说过去的浮华生活是对内心追求无法实现这份伤痛的一种掩盖，那么此时，李煜连这份最后的掩盖也没有了。他内心的伤痛赤裸裸地展现在了世人面前。“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圆月依旧明亮，而那逝去的犹如一江向东的春水，再不复还。宋太宗对他咄咄相逼、时时侮辱，所受的屈辱在李煜内心沉淀，而最后他选择的斗争方式是文人式的，而非帝王式的。既然生活中已经永无安宁，而内心对于那份清雅闲淡的追求也已灰飞烟灭，那么面对宋太宗所赐一杯毒酒，李煜也能安然接受，从而结束了他这悲情的一生。

（尘埃摘自《北京晚报》2008年3月2日）



记录在 T 恤上的夏天

●晨露微凉

绿色：四十五度侧面，

流着泪的谁的脸

学校门口的小吃店里，许流苏飞快地解决掉了手中的麻辣串，又啃起了在旁边放了很久的土渣饼。

看看手表，已经是晚上九点一刻了，许流苏有些得意地笑了。

刚刚好，还有十五分钟就到晚自习下课的时间了，难得跑出来解解馋。

已经是夏天，少年穿着一件绿色T恤，洗得发白的牛仔裤。许流苏看不到少年的正面，少年坐的位置，许流苏只能看到他四十五度的侧面。

那个男生的皮肤白嫩，头发短而精神，侧面来看有高挺的鼻子。应该是个清秀的男生吧，许流苏暗自思量。

男孩吃的是酸辣粉丝，大热的天气，只有小吃店里的吊扇嘶嘶嘶地转着。男生好像辣得够戗，边吃边揉着眼睛，估计是辣得眼泪都出来了，脸上的汗不断地流着。一会儿，那件夺目的绿色T恤就湿了一大片。

九点半的时候，少年站起身，迅速地付账，飞快地朝学校跑去。

许流苏觉得纳闷儿，又有些不安。男生付账的时候，许流苏终于偷偷看到了他的正面，的确是个清秀的男生，只是，那双眼睛让许流苏觉得似乎充满了悲伤。

白色：爬上槐花树的男生，

笑起来很好看

校园的那棵老槐树又开花了。许流苏看着那些白花花香喷喷的槐花，使劲地咽了咽口水。她告诉自己：要挺住，等到没有人的时候再把这些诱人的家伙吃掉。

中午放学的时候，许流苏拿着一本书走到槐花树下，静静地看书。

人还没有走光的时候，莫名的，一串又一串的槐花就落到了许流苏的书上。抬起头，阳光那么晃眼，但是许流苏却分明看到了一张清秀而又有朝气的脸。

“这些槐花能吃的，很香呢，我以前经常这样吃。”站在树上的男生大口地嚼着槐花，仿佛在咀嚼口香糖一般。

许流苏也往嘴里塞了一把槐花大口大口地嚼着。

只是，突然出现的女教导主任让许流苏不知所措。男生飞快地爬下树，拽着许流苏就跑。



奔跑的时候，男生纯白的T恤晃得许流苏有些眩晕。

背后，女教导主任的声音充满了愤怒：“康文风，你就这么调皮吧……”

到校门口的时候，男生撒开许流苏的手，飞快地追赶18路公交车了。许流苏觉得有些遗憾，那个叫康文风的男生居然连声“再见”都没有说。

多么调皮的男生啊，与那天晚上在小吃店里截然不同，现在的他是那么明媚，那么温暖，就像正午的阳光一般美好。

灰色：门外罚站的男生

下课的时候，许流苏一下就看到了站在走廊那端教室门口的男生。许流苏飞快地走出教室。走廊那端，明媚的阳光洒了一地。许流苏考虑了再三，还是朝康文风走去。

康文风垂头丧气地靠在墙上，看到许流苏惊讶的表情，康文风尴尬地笑了。

“我只是不想去参加市里的钢琴大赛，教导主任就罚我站在这里。”说这些话的时候，康文风的眼睛立刻黯淡下来，看着窗外的明媚，无奈地叹气。

许流苏站在那里，也尴尬地笑笑，却不知道说什么才好。康文风的眼睛让她想起了那天晚上在小吃店时的情形，那时候他也是这样的吧，情绪低落，却也无可奈何。

灰色代表压抑，还代表什么呢？想着这些的时候，许流苏开始

世间感动 锦年

鼓励自己的最好手段，是欣赏自己；鼓励自己的最好手段，也是欣赏自己。——关键在于是否有慧心

为康文风打抱不平起来。为什么他连自己选择的权利都没有？教导主任真的是太不近情理了。

粉色：拿着冠军奖杯的男生

周末，许流苏窝在家里百无聊赖地看着电视，随便换台的时候，康文风的脸从屏幕上一闪而过。许流苏兴奋地从沙发上一下子跳起来，只是，后面的一大堆新闻，再也找不到康文风俊秀的脸庞了，只看到教导主任一脸灿烂的笑容。

许流苏就舒了口气：原来那个叫康文风的男生最终还是去参加钢琴大赛了，而且居然这么厉害。

周一的时候，许流苏一下子就看到了宣传栏里的照片，康文风身穿粉色的T恤，手举奖杯，一脸灿烂地笑着。

宣传栏周围已经围了很多同学，好多女生都在唧唧喳喳地讨论着那个叫康文风的帅气男生。

黑色：走向火车站的少年

午后，许流苏坐车去新华书店买考试要准备的书。下车的时候，许流苏就看到了一脸沉重的康文风低头从自己旁边迅速地走过，朝火车站走去。他穿着黑色的T恤，还背着一个大大的旅行包。许流苏迷茫地看着那个越来越模糊的背影想大声地喊一声，最终还是没有喊出口。

两天后，高二(1)班的才子康文风离家出走了。这则消息马上就在这所高中沸沸扬扬地流传开来。

全校开始了寻找康文风的行动。老师的神情每天都是焦急的，教导主任的眼睛每天都是红红的，脸色也日益憔悴了。有一次，许流苏竟然看到她趴在办公室里号啕大哭，完全没有了以前的严肃与端庄。许流苏看到这一幕的时候，开始觉得难过。

因为在后来，许流苏才知道，教导主任就是康文风的妈妈。要是教导主任不给他这么大的压力，康文风一定不会离家出走吧。许流苏这么想着。

白色：又是纯白的少年

期末考试那天，康文风终于来学校了。学校门口，许流苏看到教导主任抱着消瘦的康文风泣不成声。

康文风笑了，笑中有泪。许流苏远远地看着，觉得这真是一个感人的场面。

暑假很快过去了，许流苏开始认真了，自己基础不差，剩下的就是拼搏了。许流苏这样告诉自己。开学的时候，康文风找到许流苏对她认真地说："谢谢你，许流苏，谢谢你告诉我妈妈我所想的一切，现在我知道自己该努力了，所以，许流苏，让我们忘记所有的不愉快一起备战高考吧。"

说这些话的时候，康文风穿着那件纯白的T恤，一脸的阳光。

许流苏的眼睛却湿润了。她想起了小吃店里那个流泪的少年，站在槐花树上朝她微笑的那个少年，举着奖杯笑容满面的少年，垂头丧气被罚站的少年，穿着黑色T恤闷闷不乐的少年。他们都是同一个人，却有着不同的心情和不同的表情。

她又想起了青春里，原来会有那么多曲曲折折，而且一切都会好起来的，就像康文风身上那些T恤一般，青春原本就是绚丽又纯粹的。

许流苏深呼吸一口气，又笑了。青春期的暗恋也是如此吧，在这样纯净又美好的夏天。

（石景琼摘自《东西南北·大学生》
图/宋德禄）



各行各业

静待良机

乡下，一位理发师傅在路边的小棚子里帮人理发。

来理发的男士注意到有一条狗总是喜欢坐在客人的座椅旁边，于是他问师傅："那是你的狗吗？"

师傅答："不，不是我的狗，我不知道那是谁的狗，不过，它每天都会来。"

"那你从来没有喂过它吗？"

"没有。"

"那它为什么每天都来？"

"它在等着看有没有耳朵掉下来。"

警犬不足

一个警察帮忙抓从养鸭场走出来的鸭子。他追了好几条街，好不容易才把那只鸭子抓住，并在它的脖子上拴了一条绳子，拉着它回养鸭场。这时候，有两个年轻人路过，其中一个说："我猜，他们一定是警犬不够用了。"

雕塑

游客："为什么那座雕像的姿势那么难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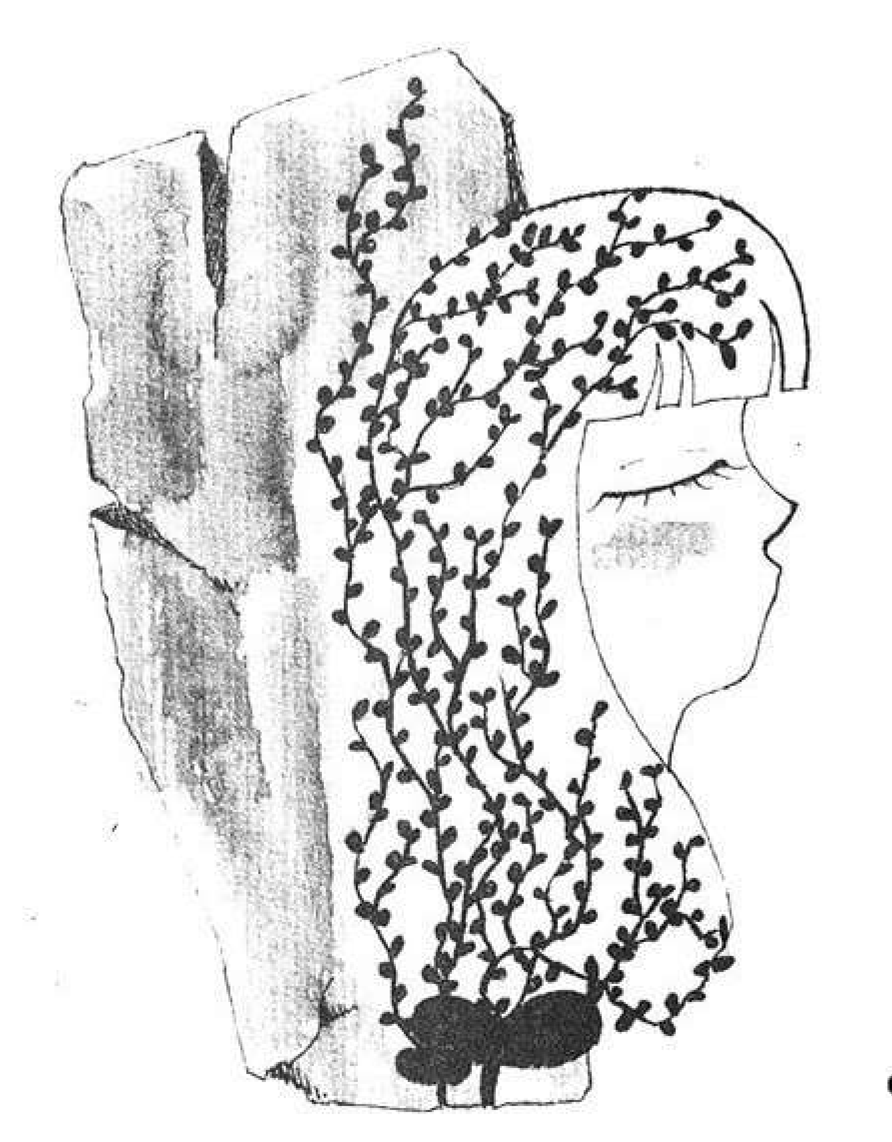
导游："是这样的，他们本想雕塑一位伟人骑马的英姿，但是到了塑马的时候，经费不够了……"

讽世绘
各行各业

大多数人都只是在生活的表面同你相遇，只有极少的机缘，把少数几个人带入深层，在那里同你相会。

生命之光

●译/照日格图



德力格尔老人吃完家里最后一口粮已经好几天了。女儿有身孕，或许这两天就要分娩了。可家里已经没有任何吃的了。当苦难来临时人是坚强的。等窗外的寒冷被春天代替的时候一切都会好起来吧，但现在必须得给女儿喝一碗肉汤，老人这样想。

女儿敏基日玛起身为母亲熬了一锅砖茶。现在能给母亲充饥的只有这个了，前天她把最后的一把面撒在水里让母亲喝了。

德力格尔老人微微抬起臃肿的身子，用干裂的嘴唇沾了沾女儿熬的茶。敏基日玛把最后的一点儿煤渣扫干净，放进了炉子，所以到现在屋子都弥漫着呛人的烟味。炉子里火苗在黑暗的屋子里放着微微的光。或许人的生命之光就如此吧，德力格尔老人的思绪开始蔓延：德力格尔也享受过富裕的日子。可所有一切都是在变化中延续的，家里成群的牛羊没有了，老伴失业了，不久又离开了人世。

什么样的生活我也都经历过了，但我可怜的女儿带着孩子怎么过呢？她又开始担心她的女儿。

门开了个小缝，邻居手里提着一点儿东西走了进来。

“老人家，您身体还好吗？”邻居关切地问。

“还好……”德力格尔老人说。

“我给你们带了一点儿肉，熬肉汤喝吧，补补身子。”邻居说。那肉块可真小，如果是一条汉子，一口就能吞下它。

“还是你自己吃吧，我知道你们也已经好几天没吃过东西了。”

邻居什么也没说，把肉递给德力格尔老人便转身出了门。德力格尔老人的嗓子里像是卡了什么东西，眼泪却缓缓流了下来。相互依靠的时候人是最美的，她想。

“母亲，我用这块肉为您熬肉汤吧，喝了它您的病就好了。”敏基日玛说，她的喉咙嚅动了一下。

德力格尔老人拽着被罩抬起头，她想亲手为女儿熬一碗肉汤。

“您躺着，我来。”敏基日玛起身说。

头晕目眩，浑身疼痛难忍，但德力格尔老人用尽最后的一点儿力气站了起来。

“孩子，给添点儿火。”她说。家里实在没有可烧的了。敏基日玛把门楼里的纸箱撕开放进了炉子。

德力格尔老人用颤抖的手把肉下在沸腾的水里，放了些许作料。

肉汤熬好了必须让母亲好好喝，毕竟一连几天母亲都没有吃东西了，敏基日玛这样想。

“给，快趁热把这碗肉汤喝了。”母亲把熬好的汤端在女儿面前。

“妈，您自己……”敏基日玛嘟囔。

“要趁热！”母亲的语气有催促的意思了。

敏基日玛不能再推辞了。她端起碗把肉汤喝了个干净。她的母亲则一直坐在她身边。母亲的额头布满了皱纹，但眼神温暖。等孩子喝完后她如同完成了什么使命一样躺在自己的床上。

敏基日玛浑身轻松了许多，额头开始有些汗珠，同时她又感到腹内的孩子在蠕动……

那一夜的黑暗中德力格尔老人去了另外一个世界。因为那一碗肉汤，老人走得很安详。敏基日玛竟然都没有察觉母亲去了另一个世界。天边出现光亮时婴儿的啼哭声给这穷困潦倒的家庭带来了生机与希望。

喝了最后一碗肉汤的敏基日玛安全生下了孩子。而她的母亲，如一只不归鸟，满载着喂饱雏鸟的喜悦飞到了世界的另一边。

房子里生与死停在同一条地平线上时新的一天开始了。太阳露出了脸。

（一厘米摘自《文苑》2008年3月 图/孙胜蓝）

世间感动 念亲恩

流言飞语是一只只纠缠不休的黄蜂，我们对它决不能轻举妄动，除非我们确信能够打死它，否则它反击我们时会比先前更凶猛。——尚福尔

阿司匹林的传奇

●余凤高

最普通、最平凡的东西往往也是人们最需要、最喜爱的东西。

青青的杨柳，水池边，小河岸，随处可见。它那婀娜多姿的身影，令人想起寒冷的冬日已过去，温暖的春天已到来。掐下一段叶尖，放进嘴里，有一丝苦涩。正是这苦味，让几个世纪前的人想到它可能具有的用途，最后通过实验，发现并制成100年来应用不衰的“阿司匹林”。

早在大约公元前1550年，人们就已经知道柳树的叶子可以止痛。古希腊名医希波克拉底在他的著作中也提到过用柳叶汁来镇痛和退热。1763年4月25日，英国牛津郡的牧师爱德华·斯通给伦敦皇家学会主席写了一封信，报告了他应用柳树皮治疗热病的情形。信中说，他5年里总共给大约50例病人服用这种树皮的粉末，几乎从未失败过……1874年，苏格兰医生麦克拉根用柳树皮提取物成功地降低了风湿病患者的体温，并缓解了患者的疼痛和浮肿。两年后，他的实验报告发表在了医学杂志《柳叶刀》上。后来，其他科学家从柳树皮中分离出水杨苷，并制备出水杨酸钠，也证明了它的退热、止痛和消炎作用。

从此，水杨酸钠就一直用于热病、风湿病和痛风的治疗。不过水杨酸钠味道比较苦，而且服后人会感到胃十分不舒服。1897年，在拜耳公司工作的德国化学家费利克斯·霍夫曼，为他患有严重风湿病的父亲，改造水杨酸钠。很快，他找到了制成纯净乙酰水杨酸的方法。随后，拜耳公司工业药品实验室主任、药物学先驱之一赫尔曼·德赖泽对水杨酸进行了缜密的研究，肯定了水杨酸的药理功效。于是，拜耳公司在1899年2月以“阿司匹林”(Aspirin)的名字给此药注了册。

阿司匹林最初的使用和推广，没有做很多广告。拜耳公司起初只是免费将它提供给医生



使用。由于它效果好，立刻获得患者的欢迎。医生们对此药也十分欣赏，仅仅两年时间里，各出版物上有关它的文章就达到了160篇，使它在全球的影响迅速扩大。

20世纪初著名的意大利歌唱家恩里克·卡鲁索一度因为头痛烦恼不已。但在服用阿司匹林之后，卡鲁索称，阿司匹林是“惟一能够减轻他病痛的药品”。捷克作家弗朗茨·卡夫卡把阿司匹林看得更加神奇。他认为，这是“少有的几种能减轻人生痛苦的药品之一”。

近年，除了解热镇痛消炎等药效，阿司匹林还被发现具有抗血小板过度凝集作用，1982年英国药理学家约翰因此获得了诺贝尔医学奖。1988年美国2万多名男性医师参与的一项研究表明，阿司匹林可以使首次心肌梗死发生率降低44%，掀开了阿司匹林可以有效预防冠心病、脑梗死的新篇章。由于其确切的疗效和低廉的价格，1985年，时任美国卫生和公共服务部长的玛格丽特·赫克勒向媒体宣布“一天一片阿司匹林，可以提高美国人民的素质”。2007年，美国预防学会将阿司匹林、儿童免疫接种和戒烟并列为目前最有效的三种预防医学措施。因此，在新药不断涌现、老药渐被淘汰的今天，它仍然是世界上被用得最多的药物。1994年，全世界消耗阿司匹林的药片、胶囊丸、栓剂等数量多达362.5亿颗，总重量高达1.16万吨。1997年，全世界产量增加到5万吨，如果做成500毫克的片剂排列起来至少有100万公里，可以在地球和月球间走一个来回。

阿司匹林的神奇还不止于此，1988年澳大利亚的G.Kune教授根据研究结果第一次提出阿司匹林可以预防癌症。2007年，一项针对近8万名美国注册女护士，随访长达24年的研究再次证实阿司匹林可以显著降低癌症死亡风险。

正如西班牙著名哲学家何塞·奥尔特加·加塞特在他的专著《阿司匹林的时代》中所说，阿司匹林是“文明带给人类的恩惠”。

（星问 摘自《生命时报》2008年3月11日）



假如你一开始就想做比尔·盖茨，学哲学的一上来就想超过黑格尔，忽略手头的工作，最终可能会一事无成。可以骑驴找马，不要虐待那头驴。——徐小平在《你离挨饿只有三天》一文中这样劝告青年人

水豆腐的午后

● 柯志远

那一年，我自助旅行的脚步踏进了京都清水寺，拾级而上，对于放眼所见的古意盎然、恢宏格局，实在叹为观止。我像一个用功的学生，沿途做着笔记。

“这是日本建筑中罕见的手笔，139根巨大的圆柱，就这样从锦云溪上空延伸出去，成为一个悬空的大舞台，由里至外，不用一颗钉子……”

咦？完全不用一颗钉子？

一长串流畅悦耳的英文，吸引我回过头去，叙说者是一名穿黑亮皮衣、披棕色围巾的老先生，从呢质圆帽下露出的发丝，莹白如银，流露出学者风范。傍在他身旁的，显然是他的夫人。

我对于那学识渊博的老先生、相貌娟雅的老太太充满了好奇。不由自主地跟随在后。

“我们姓坂口，他在欧洲当了几十年外交官，退休几年了，京都是他长大的故乡，”老太太突然无预警地回头，用带着明显英伦口音的英语，笑盈盈地对我说，“相隔半世纪，没想到旧地重游，他都还记得。”

我一路偷听，原本就觉得冒昧，结结巴巴地说：“老先生的解说很……生动，像在读很棒的历史小说……”

坂口先生兴致很高，语音铿锵不停地说着一些我生平第一次听说的典故。

他的妻子却悄悄地告诉我：“他的老年痴呆症愈来愈严重了，已经经常记不得事情。今天难得让他掀出这么多记忆，实在非常难得。”她淡淡地看了我一眼，“我想，这可能是他最后一次出游了。”

我始料未及，非常讶异。

我们出寺，下山，路过音羽瀑布。在林阴坂道比较宽大的部分，出现了几个盖在崖边的亭子，亭里铺着舒适的蒲团。坂口太太热情地邀我一起进餐，介绍说吃的是当地最有特色的——水豆腐。

我们面前，分别摆了三个茶褐色的陶碗，碗中的汤澄澈至极，碗底垫着一块厚墩墩的昆布，昆布正中央，是一块白得无瑕无垢的嫩豆腐。居然会有“简单”到这种地步的料理。

我试着喝了一口汤，果然如我所料，像开水一样，一点儿味道都没有。

“豆腐不是这样的，豆腐不是这样的，”坂口先生安静地盯着碗里的豆腐看了半天，忽然很洪亮地喊了起来。

“是的，豆腐都是这样的，”坂口太太也不慌，不疾不徐地说着，把他推开的汤碗，又温柔地端回他面前。

“不一样的，你看，豆腐那样大，连昆布都遮住了，”坂口先生仍旧喊着。

“真的，是差不多的，”坂口太太还在努力劝抚，店铺老板在隔着约莫3公尺宽山路的那头厨房里听到了，不待吩咐，十分迅速地主动换来新的一碗豆腐。

“是我们疏忽了，真是对不起啊。”

我继续吃我的豆腐，参我的豆腐禅。

没想到老先生的“警报”又响了，“不是这个酱油，太甜了。”

这一次，坂口太太感到有些不好意思，起身跟邻座两位很斯文的女生浅浅鞠躬。“是这个酱油，不会错的，隔太久啦，你有一点点糊涂了。”

没想到，就在这个时候，方才那位胖胖的，围着藏青色围裙的店老板，居然又“噔噔噔”地跑步过来：“这一带有好几家店，上坡的那个铺子，酱油没这么甜，我去

名气是很奇妙的东西。一旦你拥有它，就不想让它走掉，但现实往往是你留不住它；一些人在失去它后，会做出疯狂举动。

换一些来。”

“对”的酱油上了桌，还不到两分钟，这一次，坂口先生喊的是：“怎么用这个碗？我和你用的是碧绿色的碗，上面有细细白色的花，不是这个，不是这个……”

附近几个亭子中的客人都被惊动了，纷纷探出头来张望，坂口太太轻移步伐，走到亭口弯腰，轻声道歉。

我用日文轻轻地告诉邻座的女士们：“老先生的脑子不灵了，医师不给出门，这可能是最后一次旅行了。”

那几位其实没有生气或不耐的客人们，听我如此一说，显得十分动容。

这时，又气喘吁吁奔跑过来的，换成那个胖老板的女儿。她咧着嘴，爽朗地笑着说：“是有这样的碗，前几个月才整批换新的。我家的铺子用了几十年，难得老先生还记得。”

说着，工工整整地放了一对绿里挑白的汤碗，碗底垫着昆布，上面端坐着飘溢出莲花香气的水豆腐。

好大一场工程，总算尘埃落定。陪的人，看的人，跑来跑去的人，都如释重负，舒出一口大气。

但，事情还没有完。

“不是这个位置……那一次，亭子旁边有棵好粗好粗的松树，松树底下有一个形状像河童的大岩块……”

这一次，老先生没有扯开喉咙大叫，但暗哑的嗓音絮絮叨叨，却有另一种沉重的失落。

这一次，周遭的客人们，仿佛都听到了。

四五个人一起从亭子的窗棂中伸头出去眺望，四处寻找，一个看起来是高中女生的小姐先发现了：“是不是那一棵？好大的松树，树底下真的有一块岩石。”

“咦？但没有亭子呀，”另一个漂亮女生这样问。

“本来是有的，几年前换了位置，”店家小姐还没走，在一旁解释着。

“我们现在搬过去，不就有了？”

大家被我一句话提醒，面面相觑了半秒钟，居然同一时间站立起来，搬矮几的，搬蒲团的，搬餐具的……一起移动。

不到5分钟，在十几公尺外的那个头秃肚凸，长得像河童的山岩旁边，准备好了一个再舒适不过的座位。

坂口夫妇，让我们搀扶着过去就座。

始终雍容的坂口夫人，这时也微微哽咽，附在我耳旁，用英文说了一句：“Thank you for everything.”

我双手连摇，却见她环拜一周，跟还伫立一旁的客人们，都无言地道了谢。

接下来，回到亭子里的我们，没有人继续动筷子。大家不约而同地，都静谧但专注地看着那对树下的，一路扶持的恋人。

或许，大家也都像我一般，在刹那间明白：那样淡如透明的一碗水豆腐，之所以能够走过岁月，记忆恒久，其实是“幸福”的滋味啊。

（田生摘自《讲义》 图/张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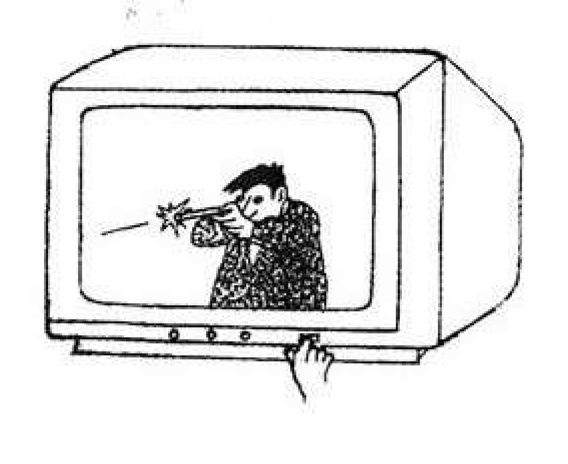
世间感动 我爱我家

一个有才的人，也有另外一个危机，就是容易自以为是地钻牛角尖。所以才气越高，越要提防，用扎扎实实的学识来充实，用冷静与客观的批评精神，持续不断地检查自己。

爱杀

●林清玄





一位妇人来向我哭诉，她的丈夫是多么不懂得怜香惜玉，多么粗暴无情，哭到后来竟说出这样的话：“真希望他早点儿死。希望他今天就死。”

我听出妇人对丈夫仍有爱意，就对她说：“通常我们非常恨、希望他早死的人，都会活得很长寿，这叫做怨憎会。往往我们很爱、希望长相厮守的人，就会早死，这叫做爱别离。”

妇人听了，感到愕然。

“因此，你希望丈夫早死，最有效的方法就是拼命去爱他，爱到天妒良缘的地步，他就活不了啦。”我说。

“可是，到那时候我又会舍不得他死了。”妇人疑惑着。

“愈舍不得，他就愈死得快呀！”

妇人笑起来了，好像找到什么武功秘籍，欢喜地离开。

我看着她的背影，想到最好的报复其实是更广大的爱，使仇恨黯然失色的则是无限的宽容。

（王景波摘 图/杨志平）

生命属于音乐的歌手

●罗治台

周围都是阳光女孩。鹂站在她们中间，犹如一只火鸡站在鹤群里，是那样地扎眼。恰在这时，一位中年妇女蹭到鹂的面前很客气地问：大姐，您也是陪女儿来应试的吧。问话的妇女旁边站着一位甜甜的小女生。鹂见对方一脸的善意，便友好地摇了摇头说，不，我也是参赛的。那女人便好奇地“哦”了一声，之后便被她的小女生拉走了。

此时，轮到鹂上场了，鹂的心倒平静了许多，正如超女广告所说的，想唱就唱。鹂对着镜子稍稍整了整装，就从容地走到了前台。鹂没有多余的言语，上台便向三位评委行了鞠躬礼，然后说，我可以开始了吗？评委们点了点头。于是鹂定了定神，随后又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就唱了起来。因为是清唱，而且只有一分钟的时间，所以鹂选择了一首难度不是很大的民歌。可是，在这短暂的一分钟时间里，鹂仿佛又回到了二十多年前的人生。那时她刚十九岁，百灵鸟似的，歌不离口。本来嘛，鹂在师范学院攻的就是声乐。那时，鹂的偶像就是才旦卓玛、王玉珍等顶级民歌手。

鹂的清唱还是让主评老师眼睛一亮，主评老师对鹂又重新审视了一遍，便客气地问道，大姐您是干什么工作的。鹂回答说，我没工作。主评便“哦”了一声接着问，您以前学过声乐吗？学过，二十多年前在师范学院。因为后来的一次意外，被汽车撞了，成了植物人。是妈妈用音乐把我唤醒的，我不省人事之时妈妈一直陪伴在我身边，用录音机反复播放国内著名歌唱家的歌，有才旦卓玛的，还有王玉珍、郭兰英的。妈妈从小就知道我喜欢她们的歌。终于在二十年之后的一天，我伴着音乐的旋律醒过来了。再后来我就在音乐声中慢慢地恢复了一些记忆，身体也一天天康复起来，所以今天我就来了，想圆一圆我以前的梦。

鹂一口气说了很多，却把事故的原因给省略了。她是在某中学实习时，为了保护横过马路被一辆失控的汽车冲撞的小朋友而失去了知觉，也失去了成名的机会。

这段话深深地震撼着也是评委的美女歌唱家莺。几分钟前，莺对这位面相有点儿呆滞的中年妇女也来应试“超级女声”觉得不可思议，甚至想嘲讽几句。如今倒使她生出了几分敬重，她破例地走到钢琴旁，亲切地对鹂说：您会唱《雪山哈达》吗？鹂点了点头。于是，宽广的高原旋律从莺娴熟的纤纤玉手中叮叮咚咚地跳了出来，而鹂的歌喉也在钢琴的伴奏下展现得淋漓尽致。

一曲终了。莺首先献出了掌声。观众席也爆发出掌声。

这时，主评老师很老练地对鹂说，大姐您先退下，我们三位评委商议一下再给您答复好不好？鹂便很听话地退了下去。

结果很快就出来了，二比一。鹂进入前五十名。

复试的结果又出来了：鹂又进入到前二十名。

鹂却未能进入前十名，这是意料之中的事。鹂也很知足，尽管被阻挡在前十名之外，她还是流下了幸福和感动的泪。她朝着现场评委深深地鞠了躬，然后双眼四处搜寻着，她是在寻找评委老师莺，她不明白今天评委席上为什么没有莺老师呢？

鹂怎能知道呢？

莺老师在她进入前二十名之后，就自愿退出有丰厚报酬的评委席了，因为作为评委的她非常清楚当今粉丝们要的是什么，更清楚电视台和赞助商们要的是什么，而这一切鹂都没有——因为她的一次长睡，一切都已错过了。

莺老师是怕伤害一位生命属于音乐的歌手啊！

（章晓勤摘自《新课程报语文导报》 图/魏岚）



成功之钥 事在人为

人不可能生活在自己的意愿之中，只能生活在对环境的适应之中。

像小孩一样谈判

●〔美〕比尔·阿德勒

纯真、乖巧、热情。我们在谈到小孩时，脑子里想到的都是这些词汇。但还有一组词汇也同样适用于他们：顽固、坚定、霸道，还有赢家。

如果和孩子们争论什么事儿，最终获胜的往往是他们，而父母则会败下阵来。的确，小孩子是世界上最棒的谈判高手。学习一些小孩子的谈判技巧，对我们在商业谈判中大有裨益。



装糊涂

孩子们在运用这一技巧时有下面两种表现：他们要么装作没听明白，要么装作没有听见。比如某个小孩会用逐渐升高的语调说："什么？什么？什么?! "最后，其他孩子不再和他争辩了。出于无奈，他们会接受这样的事实，就是和这个小孩说不明白。

如果你不想和某人打交道但是又拉不下面子在敷衍，这种感觉有多么难受。所以，你应该做的是立刻阻断这种沟通，方法可以是前言不搭后语或干脆就不作反应。

当然，装糊涂的方法要适当使用，如果是在自己的公司这样做，大家会觉得你不听他人意见或缺乏敏感性。而在与别人谈判时，如果你还未做好充分准备，假装不懂对方说什么，就可以赢得思考的时间，为自己争取谈判的利益。

舍面子

当小孩子的一个好处是自尊尚未完全建立。他们不会太多地关心如何保全面子或维护一定的形象等。顾及自我形象可以误大事，它成为太多事情的障碍。孩子们则可以不用顾及形象问题而尽情地讨价还价，他们因此会得到更多的利益。

舍弃面子最重要的好处是，孩子们可以利用让对方认为自己赢了的战术。更准确地说，孩子们不必担心是不是看上去自己输了。实际上，赢得你想要的东西才是真格的。

对孩子们来说，如果对方认为你输了对你有利的话，那没有关系啊。如果他们要交换玩具，他们只在乎自己感兴趣的东西。这里，形象和"谁亏谁赚"都无关紧要。在真刀真枪的谈判中，你得想出某种可行的办法，让你的对手觉得他们才是赢家。通过放弃自己不太想要的东西从而让对方感到获胜了，你就可以实现自己的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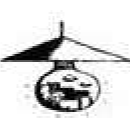
不放弃

孩子们就是具有一种永不放弃的精神。一旦他们想好了要什么，你知道他们会有多么的固执。他们跟你一次又一次地磨，他们是在缓慢而坚定地消除你的一道道防线，直到你给了他们想要的东西为止。

这一技巧也可以在生意中奏效。只要你保持一定的专业风度并真有实在的东西拿出来，你可以通过一次次的要求来逐步摧毁对方设置的防线。商家有时候是赞赏你这种执著精神的，因为你这样持之以恒地追求他们，这说明你在成为他们的合伙人或顾问时也会如此高效。

人们都以为，在谈判中，如果有聪明的才智，或有合适的关系，再加上精通商道并具备良好的心理素质，你就会与众不同。但是单纯的身体素质也同样比人们意识到的要重要，会议和谈判的时间长短本身就可以决定谁会获胜。哪一方还没有趴下（或还清醒）的人最多，哪一方就是胜者；筋疲力尽的一方成为输家，部分原因是他们被拖垮了。

（**焦路**摘自《大科技》）



成功之钥 培训之术

没有什么比在视线内有个对手更能让人精神抖擞的了。——一位成功人士的座右铭

闲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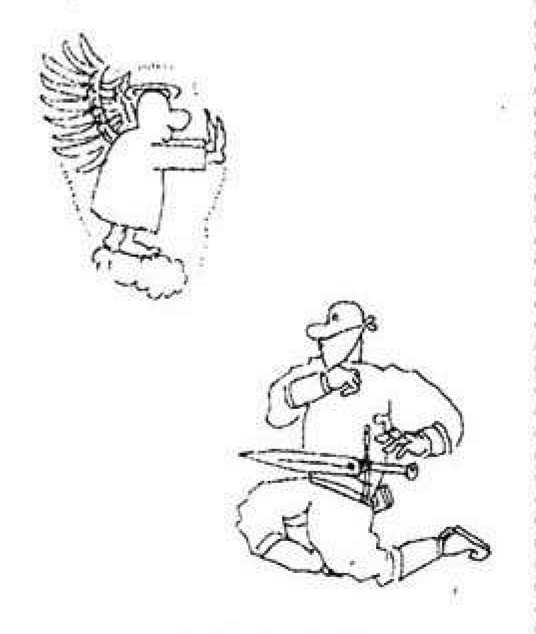
●〔阿根廷〕卢贡内斯

○译／赵振江

黄昏用轻轻的画笔
点缀我周围的宁静，
宝石的嫩绿色调
又抹上了一缕深红。
一轮圆月钻出了树丛，
茂密的树叶使寂寞更浓；
一个蜘蛛用它的丝线
迷人地编织苍穹。
穹隆中蝙蝠纷飞，
宛如中国的屏风；
石基上你苍白的膝盖
显出优雅的倦容；
一条混浊的河流在我们脚下
无声地流向幽冥。

劫

·原创·



老人与少年

●贺兰雪

月黑，风高。林中小路上，老人独自蹒跚而行。

突然，少年手里晃着一把明亮的刀子出现在老人面前。

老人先是一怔，看到少年颤抖着的握刀的手，于是微笑起来："小小年纪，怎么就想起干这个来了？"

"还不是让你们这些人害的，母亲跟老板跑了，不要我了。父亲外出打工，结果被人骗，气死了。我要学一门技术养活自己，可我没有钱，没人收我。"少年有些歇斯底里地大喊。

老人从怀里掏出一条闪闪发光的金项链。少年一把就拽了过去。

"孩子，你可曾听说过黑爷？"

望着老人黑黑的面庞，少年眼中闪过一丝恐惧：难道你是父辈口中相传的抢劫犯黑爷？

不过他随即将手中的刀握得更紧："你是黑爷又怎么样，你已经老了。打不过我的。"

"孩子，你可愿听一下你手中金项链的故事。那是我那次抢劫所得，后来我因为那次抢劫，被判了30年。当时我把金项链抢到手里时就像你现在一样兴奋。我只知道我劫到一条金项链，却不知道，我反而被它劫去了30年的青春。在狱中的30年，我一直在想，到底是谁抢劫了谁？30年，我如果好好开我的修理铺，够挣多少条这样的金项链？"老人掩面而泣。

少年握刀的手，无力地垂下。

"孩子，你可愿意跟我学修理电器？"老人问。

少年的泪水夺眶而出。

劫难上开花

●卫宣利

她生命中的第一个劫难，是从17岁开始的。那一年的暑假，她和同学去旅游，回来的路上，他们乘的那辆车和另一辆车相撞，她从此就再不能站起来走路。

生活，不再是原来的样子。她被迫中止了优秀的学业，像婴孩一样艰难地学习抬腿迈步，一次次地思考：活着，还是死去？

然而，生命不是选择题。她知道自己必须活着，而且，要活得精彩。

3年后，她开了自己的书店，轮椅从一排排高大的书架前滑过，她的心像展翅的鸟，有隐形的翅膀，带她飞过绝望。

6年后，她的名字开始在各大报纸杂志上出现，没有哀伤和抱怨，她的文字以温暖动人见长，她用一颗温暖的心，感恩这个世界。一枚新出的叶芽，一声小鸟的脆啼，一片残损的花瓣，摔倒时路人伸过来的一双手，都会让她喜极而泣。

9年后，她的书店里，摆上了她自己的书。封面上的她，笑容温婉，像一朵花，安静而灿烂地绽放。是的，她就是一朵花，在劫难的废墟之上，开得芬芳、绚烂。



拇指文学欢迎读者来稿。近期选题"奋斗"，凡新颖有深度的故事均可。字数在350字左右。一经采用，每篇付稿酬200元。

投稿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1501室

收信人：《意林》编辑部（拇指文学栏目）

邮编：100022

邮箱：yilinyc@vip.163.com

网址：www.yilin.net.cn

拇指文学

命运压垮我们有两种方式：拒绝我们的愿望和满足我们的愿望。

你和我都深深嵌于这个世界之中

●柴 静

一

我在拉萨回北京的飞机上认识她。江苏人，30年前援藏，为了治病第一次出藏。下了飞机，北京大雨，我送她去了一家旅店。

一星期之后去肿瘤医院看她，她刚开完刀，正躺在床上和主刀大夫开玩笑。走之前她跟我说确诊为胃癌晚期，又指了一下床角的箱子，说："要是回不去，你帮我留着。"

那是她30年里背着相机，走遍西藏，跟官员、喇嘛、汉人、三陪女……交谈的笔录资料。

她没有任何职业身份，也知道无从发表。

"不过，"她说，"100年以后，有人看见了，会知道西藏今天发生了什么。"

她姓熊，拉萨中学一位普通的老师。

二

他是我的一个朋友，但总是很难见面。

他是义务的医疗法律顾问，下班后到上访村跟患者见面，给他们做医疗纠纷的法律咨询，晚上回来还要把所有资料归档整理。

"知道制度怎么形成的，"他说，"才知道从哪儿开始改善。"

听说他最近要求请调卫生部法规司一个小部门，我不明白他为什么要为此牺牲专业前程。

他在电子邮件里引用叶芝的诗回答我："你和我都深深嵌于这个世界之中。"

他是北大三院的大夫，专业是高山病与心血管研究。

三

一群人吃饭，不知道怎么说起民工的事。

他那么沉稳的人，也动了声色。说到丰台民工打工子弟学校被清理的当天，小学生来上学的时候，课桌都搬走了。

"小孩子懂事，在教室窗户底下站一排，拿出课本念，"他说，"等老师来了，说学校拆了，老师哭，小孩哭……"

他没能说下去，低下头，从裤兜里摸出一块皱皱的蓝布手绢。

这个人，18岁那年，下乡做了10年的大队出纳，之后他上学，当教授，从政，都是为了"给农民做点儿事"。

他让我想起叶利钦在《午夜日记》里写到的新一代的政治人物，"他们不垂涎权力，随时做好退回原有的平静的私人生活的准备，只是想向所有人，包括他们自己证明——俄罗斯可以是一个自由、民主的国家。"

他当时52岁，是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的副主任。

6年没见了，然后在演播室碰见他。

他正解读政府工作报告。

"他真好看。"演播室里不能说话，我们女孩子在纸上聊天。

"嗯，从脸上看到一个人的心。"

新闻界的人形形色色，但说起他，众人都敬重。

直播完去跟他打招呼："我在文章里写过你。"

"哦……"

"还有你那块蓝布手绢。"

"是吗？"他微微笑，看样子是想不起来了。

"还有那个农民工子弟小学被拆……"

"啊，"他说，"2001年。"

回到家，给他发了个短信，告诉他，他曾经给一个年轻人带来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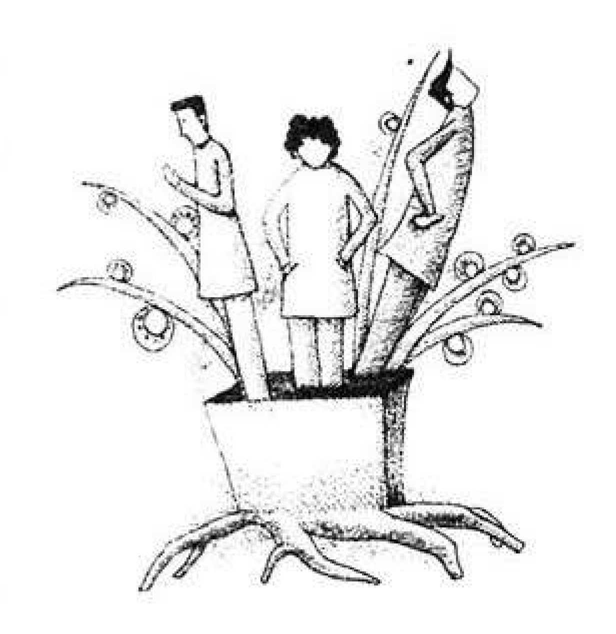
他回信说："这些年看过很多你的节目，其实，我们在做着同一件事，让人们对明天继续有信心。"

25岁这年，认识的人，了解的事，让我离开湖南卫视《新青年》，离开我已经熟悉的生活方式，来到《时空连线》，是因为想知道，一个人，而不是一个主持人，能够为自己的时代做些什么。

现在熊老师已经离开人世，她的儿子仍在西藏林芝，在一个需要走半小时路才能挑到水的地方做乡村医生。告诉我叶芝诗句的人每天在博客里逐字逐句地翻译国外的医疗保险制度、病历管理制度、癌症康复中心工作规程……而将近60岁的官员说他所做的一切是为了"让人们对明天继续有信心"。

这是个动荡的世界，但还是有一些人和事，始终没有改变。

（紫檀木难摘自《南方都市报》 图/陈凤英）



每个人最大的奉承者便是他自己。——富勒

一条鱼的狂奔

●鲁　瓜

他的手里提一个沉甸甸的冲击钻，腰间别一个丑陋并陈旧的卷尺。不远处的长椅上，坐着几个等车的人。那里还有一个空位。他需要一个位子，可是他不敢走过去。

他已经累了一天。他把自己悬挂在接近竣工的楼房外墙，用极度别扭的姿势把坚硬的混凝土外壳打钻出一个个大小不一的圆孔。这是他在城市里糊口的惟一本钱和留下来的全部希望。有时他感觉自己就像一条鱼，一条离开了河川，在陆地上奔跑的鱼。他必须不停地狂奔，用汗水濡染身体。他不敢停下来。太阳会把他烤干。

已经疲惫到极致，他的两腿仿佛就要支撑不住他瘦小的身体。他不断变换着站立的姿势，使自己舒服或者看起来舒服一些。没有用。腿上的每一丝肌肉都在急速地蹦跳和抽搐。这些微小的抽搐几乎要牵着他，奔向站牌下的那一个空位。

姑娘坐在那里，空位在姑娘身边。姑娘的额头洒着几粒赭红色的迷人麻点。姑娘的眉眼描得细致迷人。姑娘穿着很长的黑色皮靴，很短的黑色皮裙。皮裙和皮靴之间，露出一截令他眩晕的圆润的大腿。他看了姑娘很久。他是用眼的余光看的。城市生活让他习惯了用余光观察所有美好的东西——越是美好的东西，越是不动声色。有风，姑娘身上的香味不断飘进他的鼻子，让他宁静、安逸、幸福和自卑。

他上了公共汽车，投下一枚硬币。他希望得到一个位子。他果真得到了。是公共汽车的最后一排，他冲过去，把身体镶在上面。他几乎在那个巴掌大的硬椅上平躺下来。他是那么疲惫，坐着有多么幸福。

香味再一次钻进他的鼻子，轻挠着他，让他打了一个羞愧的喷嚏。他把脑袋转向窗外，眼睛却盯着姑娘锦缎般光洁的皮肤。当然是用余光，他的余光足以抚摸和刺透一切。他再一次变得不安起来。他挺了挺身子，坐得笔直。

车厢里越来越拥挤。所有站着的人，都在轻轻摇摆。姑娘倾斜着身子，一只手扶住身边的钢管。姑娘的旁边站着一位男人，身体随着汽车的摇摆，不断碰触着姑娘。他的脸红了。好像自己就是那位男人，好像他攥着的，不是冷冰冰的冲击钻，而是姑娘甜藕一样的胳膊。

他看到姑娘扭过头去，厌恶地看看男人。男人尴尬地笑，做一个无奈的表情。姑娘没有说话，她小心并艰难地使自己和男人之间闪出一条狭窄的缝隙。汽车突然猛然摇晃，姑娘的努力顷刻间化为泡影。现在她和男人，再一次贴到一起。

于是他站了起来。他对自己的举动迷惑不解。他对姑娘说，这儿有个座位，你坐。他想他应该说出了这句话，因为他的嘴唇在飞快地抖动。姑娘看看他，懵懂的表情，似乎没有明白他的意思。他只好指指自己让出来的位子，他对自己说，这儿有个座位，你坐。

姑娘瞅瞅他，再瞅瞅那个空位，再瞅瞅他。姑娘把头重新扭向窗外。姑娘没有动，也没有理他。姑娘说，哈。

他的表情便僵住了。他感觉自己被当众扒光了衣服，所有人都在细细研究他身上每一个肮脏的毛孔。他没有坐下。他把脸扭向男人。他对男人说，这儿有个座位，你坐。他听到自己的声音在轻轻颤抖。那是哀求的调子，透着无比的卑微和真诚。

男人笑了。他不知道男人为什么笑，但男人的确笑了。男人的脸上瞬间堆满了快乐的细小皱纹。男人没有动，甚至没看那个空位。男人盯着他。男人说，哈。

声音是从鼻子挤出来的——那声音有些失真。

他有一种强烈的想哭的冲动。那座位就那样空着，没有人去坐。包括他。很多人都在看他，面无表情。他感觉自己被他们一下一下地撕裂开来，每个人都拿到其中一块，细细研究。

他提前两站逃下了车。他提着那个沉甸甸的冲击钻，慢慢走向宿舍。他感到很累，似乎马上就要瘫倒。他经过一个报摊，停下来。他把眼睛贴上了当天的晚报。



踢脚只会扬起尘土，却不能从泥土中得到收获。

刀客

●李浅予



大漠。一群刀客在漫漫黄沙中展开殊死搏斗，一时飞沙走石，喊杀震天；鲜血，染红了黄沙……

“停！”导演喊了一声，现场立即安静下来。

导演将刚才的镜头回放了一遍，很满意。导演30出头，正是踌躇满志的年龄，他要将这部戏拍成经典，一部可以拿到国际大奖的杰作。导演满意地挥了挥手，准备接着往下拍。

“停！”这时，影片的第二男主角不知从哪儿冒了出来。他因为有事，迟来了几天，刚刚赶到片场。这虽是他第一次参加电影拍摄，但刚到现场就进入了角色：在戏中，他是一个极为凶残、冷酷的刀客，刀法精湛，令人闻风丧胆。而此刻，他的“表演”却让人摸不着头脑——“停！”他对导演说，“不要再拍了。”

导演沉着脸，死死地盯着这个和自己年龄相仿的“愣头青”，而“愣头青”似乎没有看到导演的脸色，继续说道：“我敢说，如果按照这种飞来飞去、嘿嘿哈哈的港台套路拍下去，这部戏准砸。”

导演疑惑地望了他一眼，然后开始认真地听他说：“你知道吗？在茫茫大漠中，在生死关头，刀客们其实根本不会要这些花架子。他们只拣最实用的来，那就是出手如电，一刀毙命。再说，这种港台式武打片，观众早看腻了，现在要拍就得拍出点新意，否则不如不拍。”

导演身子一震，突然，他站起身，大喊一声：“各部门注意，已拍完的武打场面全部废掉，重拍！”除了这位刚来的“刀客”，所有人都被导演的举动镇住了，制片主任更是大惊失色：拍摄资金本来就很紧张，现在要推倒重来，这不是胡闹吗？可导演却铁了心，他要不惜一切代价，从头开始——大漠。一群刀客在漫漫黄沙中展开殊死搏斗……鲜血，染红了黄沙……

这部影片一公映就引起了巨大轰动，影片投资仅110万元人民币，却在国内外取得了480万美元的票房收入，那是上世纪90年代初，当时美元与人民币的比价是一比十。更为重要的是，导演终于如愿以偿，影片在国际上获得了大奖。

而在武打片发源地的香港，这部影片更是大受欢迎。香港人拍了那么多年武打片，现在才知道武打片原来还可以这么拍。后来，受这部影片的启发，香港人拍了一部更加震撼人心的武打片《新龙门客栈》。

这部影片名叫《双旗镇刀客》，导演就是现在已大名鼎鼎的何平，而那位敢于向导演开刀的演员，则是当时还名不见经传的孙海英。

谁，才是真正的刀客？

在影片中，真正的刀客不是那群杀人越货的江湖“好汉”，不是那个可笑的投机“义士”沙里飞，更不是杀人不眨眼、一生从未尝过失败滋味的一刀仙，而是那个无意卷入江湖、为了拯救无辜百姓而被迫拔刀的孩哥——一个身怀绝技但却从未杀过人的少年刀客。

而在影片外，孙海英无疑也是一位当之无愧的“刀客”，但导演何平似乎更让人佩服——他不仅不怕别人向自己开刀，相反，他还善于借助别人的刀来解剖自己，从而纠正自己的错误。

（**栀子**摘自《镇江日报》）



专栏 梦工场

失之坦然，得之淡然，争其必然，顺其自然。——对现在的人们很有教育意义的四个与「然」有关的词语

他对晚报并不感兴趣。他只想知道现在离过年，还有几天。

他把冲击钻换到另一只手。他感觉自己是一条即将脱水的鱼，正被太阳无情地炙烤。他想明年，自己应该不会再来这个城市了。因为在乡下，淌着一条温暖的河。

一缕熟悉的清香悄悄钻进他的鼻孔。他没有转身，继续盯着那张晚报。突然他再一次紧张起来，他感觉姑娘就站在不远处，盯着他看。

他转过身。他第一次面对姑娘。他看到姑娘迷人的脸。他的身体开始战栗不安。

姑娘说刚才是你吗？他点点头。姑娘说哦，转身走开。姑娘走了几步，再一次停下。姑娘扭过脸，说，谢谢你啊。然后转身，走进一家服装店。

他开始了无声的狂奔，泪洒成河。他感到安静和幸福。他感觉自己就像一条鱼，在炙热的陆地上不停地奔跑。他不能停下，他需要汗水和眼泪的濡染。

他想他明年，可能，还会留在这里。他知道这个城市需要他，用极度别扭和危险的姿势，将坚硬的混凝土外墙，钻磨出一个个大小不一的圆孔。

（**莫勇**摘自《分钟与千年》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图/**迟兴成**）

如果少了那个爱

●刘墉

小时候，夏天的傍晚，母亲常会做花椒油。先把麻油烧热了，再撒下一把花椒，拿锅铲用力压，噼噼啪啪地发出一种特殊的香味。

闻到那香味，我就知道，爸爸要下班了。

“醋熘冬瓜”是爸爸最爱吃的，清清淡淡的冬瓜汤，浮着一片花椒油，据说有消暑的功用，一直到现在，我都能记得，淡黄色花椒油，在灯光下反射出的图案，还有那黑色的花椒，不小心被咬到时的麻辣味道。

父亲在我九岁那年过世，不知为什么，母亲就再也不做“醋熘冬瓜”了。

只是，每到夏天的傍晚，我总想起那道菜，想了三十多年，有一天，我忍不住问她：“做一碗醋熘冬瓜好不好？”八十七岁的老母一怔：“什么醋熘冬瓜？”

“就是以前爸爸活着的时候，常做的那种汤啊！”

“那有什么好吃？”她把脸转过去，“早忘了！”

多年前，住在湾边的时候，屋后是树林，林间有一条小径。一对邻居老夫妇，常在其中散步。

“别往树林里扔东西，小心打到老人家！”我总是叮嘱儿子，因为很少有人去林子，儿子常拿树干当目标，往里面掷石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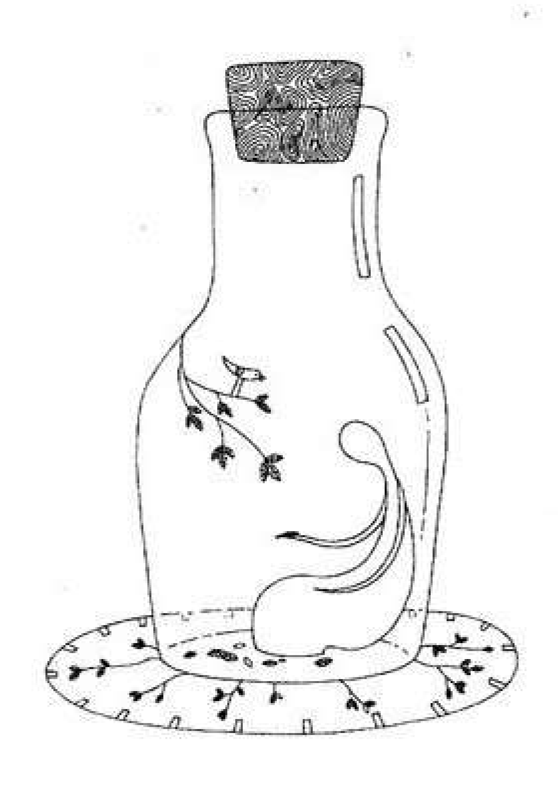
“现在不会打到！”儿子照扔不误，还不服气地说，“谁不知道，他们五点才出来！”

秋天的黄昏看他们特别美，尤其是下雨的日子，树干都湿透了，成为黑黑的一根根；黄叶淋了雨，就愈黄得发艳了。两位老人家缓缓走过，一双伛偻的身躯、两团银白的头发，还有那把花伞，给我一种好特殊的感动。

有一天，半夜听到救护车响，两位老人就只剩下老太太了。

老太太还是自己开车出去买菜，呼朋唤友地开派对。

只是，总见她在门前走来走去，却再也见不到她在树林里出现。



有一天，我问她：“好久不到后面散步了！”

“散步？”她摇摇头，“没意思！”

有个五十多岁的女学生，比年轻人还用功，规定画两张，她能画十张。每次看她把画从厚厚的夹子里拿出来，都吓我一跳。

她的夹子特别大，也特别讲究，里面是三夹板，外面糊上布料，还有个背带和拉链。

许多学生见到都问：“哪里买的夹子啊？好漂亮！”

“我先生为我做的。”

她的丈夫是个木匠，除了为她钉一张特别的画桌，还把房子向外加大，盖了一间有透明屋顶的画室。

“那是我先生和我两个人盖的！”她得意地形容，他们怎样先在地面钉好木框，再合力推起来，成为一面墙。

后来，她丈夫患心脏病死了。她还是来上课，还背那个大夹子，只是，夹子打开，常只有薄薄一张草率的画。然后，她直挺挺地坐着，看我为她修改，有一天，她突然蒙起脸，冲进厕所。

接下来的日子，我没再见到她，听说她过得很好，只是，不画了。

自妻退休，就常在书房陪我。我写文章的时候，不能说话，她只好默默地整理账单、资料。怕她无聊，上次离家前，我特别拿了一本《鸿，三代中国的女人》，交给她：“这本书写得不错，我走了，你可以看看。”

她居然接过书，就开始读。

我离家前不过两天，她一边陪我，一边看，居然已经看了三分之一，还发表评论，说：“写得很冷，但是感人，非常好看。”

两个月之后，我回到纽约，走进书房，看到那本书。

“觉得怎样？”我问她。

“噢！还没看完。”

“看了多少？”我翻了翻，翻到一个摺角。

“就看到那儿，大概三分之一吧！”

她抬起头：“不陪你、书有什么好看呢？”

一碗可口的醋熘冬瓜、一条幽幽的小径、一幅美丽的图画、一本好看的书。如果没了那个人，就不再可口、不再可走、不再美丽、不再好看！

（石景琼摘自《当代文学》图/李欣）

幸运能让一个人发出笑，厄运能让一个人发出光。

雨夜测性格

一个滂沱大雨的夜里，你从窗子看到有一个男子在路上慢慢独行，你猜想他正处在什么样的心情？

A.思考某个问题，满腹心事。

B.正在享受一个人的孤单。

C.只是忘记带伞，不想狼狈地在雨中奔跑。

D.刚结束一段感情，因而失魂落魄。

解析：

选择A的人：

你是属于那种交往圈子很广的人，你平常能够很好地控制自己的情绪，轻易不会和其他人发生什么冲突。你应该是从小就拿奖状的学生。就算你成绩平平，但在老师心目中，你也是那种比较听话的学生。

选择B的人：

大多时候，你总是专注自己的目标。你不太受约束，只要别人不侵犯你，你也不会干涉他人。你常常表现出很冷漠的样子，寡言少语，让人以为你很孤僻。其实和你相处久了的朋友，也都知道你内心热情似火，只是外表往往没有表现出来。

选择C的人：

你是个爱敲边鼓的人，只要有一人发难，你就会乐得跟着起哄，出发点并没有什么恶意。如果事情到头来演变得不可收拾，你也会觉得很难过，因为你没有料想到自己会成为事件的帮凶之一。你很多时候只是在凑热闹，爱玩是你的天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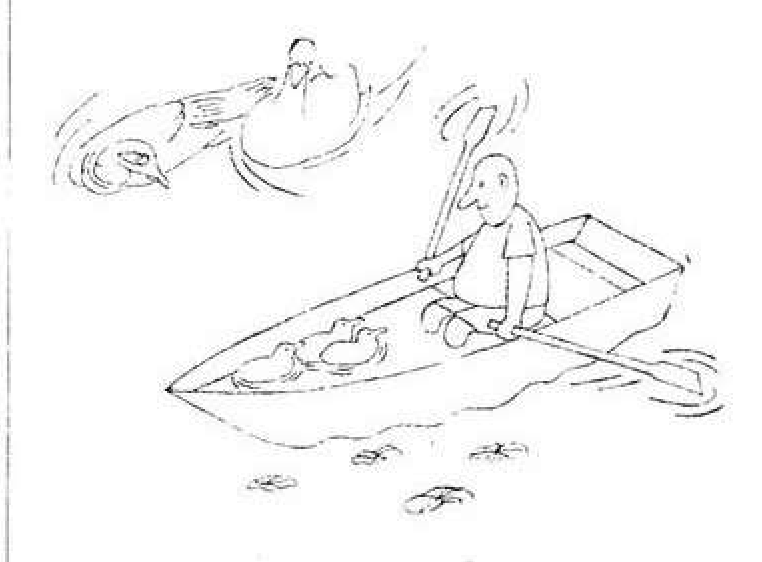
选择D的人：

你的情绪起伏很大，算是一个性情中人。遇到问题时，你的反应很激烈，可能一句话还没听完，就已经先想到要如何防卫。你平常看起来很傲慢，为此可能会招惹不少麻烦。你与别人相处，往往是顺眼的就成为死党，而不顺眼的很有可能就成为你的敌人。

（多如萍摘自《科学发现报》 图/杨志平）



公德心窥探你的爱情



在公共场合遇到没有公德心的人，做出一些自顾自的夸张行为，总会招来众人鄙夷。你认为让人最不能忍受的是以下哪种行为？

1.不遵守交通规则。

2.乱丢垃圾或制造脏乱。

3.放任宠物在外随地大小便。

4.制造噪音。如大声喧哗，或看电影时猛打手机等行为。

选1 失恋时你会悲痛哭泣，但是只要有新的恋爱机会出现，你又会快乐地迎上前去。除了现实中越战越勇的明恋，暗恋也是你拿手的恋爱模式，你喜欢这种模式，虽说是暗恋，但是一点儿都不悲情，因为你乐在其中。

选2 对于爱情，你是一个理想主义者，对于爱情对象的要求也高，因为你爱自己，平日你就用力栽培自己，内在培养出个人的气质，外在也注重打扮。在你的爱情想法中，你一定要找到一个足以和你匹配的对象，除了内在的灵魂和想法的契合，外在也最好是郎才女貌。

选3 你是一个走实际恋爱路线的人，金钱和对方条件都是你决定要不要恋爱的标准，所以你不太可能会爱上没可能发展的对象。

选4 你是个不挑剔的人，所以你不太会拒绝主动来追求你的对象，有机会的话，都会和对方交往看看，就算对方不是你最中意的对象，只要他（她）努力追求，你可能就会投降，要提醒你的是，因为你在爱情中是个被动派，爱不对人的几率比较高，要小心哦。

（唐正均摘自《海口晚报》2008年3月3日 图/杨志平）



父亲与我

●拉格克维斯特

只听见语言不会倾听沉默的人是被声音堵住了耳朵的聋子。懂得沉默的价值的人却有一双善于倾听沉默的耳朵。

记得是一个星期天的下午，那时我快满十岁，父亲搀着我的手，一块儿去森林，去那里听鸟儿的歌声。我们挥手同母亲告别，她要留在家里，因为要做晚饭，不能与我们同去。太阳暖暖地照着，我们精神抖擞地上了路。其实，我们并不是把去森林、听鸟鸣看成一件了不起的大事，好像有多么稀奇或怎么的。父亲和我都是在大自然的怀抱中长大的，熟悉了它的一切，去不去森林，是并不打紧的。当然，我们也不是今天非去不可，只是礼拜天，父亲休息在家罢了。我们走在铁路上，这里一般是不让走的，但父亲在铁路工作，便享受了这份权利。这样，我们也就可以去直接去森林，无需绕圈子、走弯路了。

我们刚走人森林，四周便响起了鸟雀的啁啾和其他动物的鸣叫。燕雀、柳莺、山雀和斑鸠在灌木丛里欢唱，正当万物欢跃的时候，一列火车呼啸着向我们驶来，我们跨过路基旁，父亲把两指对着礼帽，朝车上的司机行礼，司机也舞动一只手向我们回敬。这一切都在瞬间完成。我们继续踏着枕木往前走，枕木上的沥青在烈日的曝晒下正在溶化。这里杂交着各种气味，有汽油的，有杏花的，有沥青的，也有石楠树的。过不久，我们来到铁轨右侧的燕麦地里。我们在这里认识的那个佃户，有一块地。燕麦长得又整齐又稠密，父亲带着行家的表情观察着它们，随后脸上露出满意的神态。那时，我对农家之事不怎么懂，因为我长时间住在城里。我们走过一座桥，桥下的小河很少有过这么多的水，河水在欢腾着流动。我们手拉着手，以免从枕木间掉下去。过桥一会儿，便到了护路工的小屋，小屋掩映在浓密的翠绿之中，四周是苹果树和醋栗。我们去看他养的猪、鸡和盛开着鲜花的果树。看完了，又继续赶路。我们想去那条大河，那里的风景比哪儿都好，而且很别致。河流蜿蜒着北去，流经父亲童年的家乡。我们通常得走好长的路才返回，今天也一样。走了很久，几乎到了下一个车站，我们才收住脚。父亲只想看看信号牌是否放在不适当的位置，他真细心。我们在河边停了下来，河水在烈日下轻缓地拍击着两岸，发出悠扬的声音。

这时，暮色降临了，森林起了变化，几乎快变成一片黑色。我们加快脚步往家里走。母亲现在一定在焦虑地等待我们回家吃饭。她总是提心吊胆，怕有什么事会发生。这自然是不会的。这样好的日子里，一切都应该安然无事，一切都会叫人称心如意的。天空越来越暗，树的模样也变得奇怪，它们伫立着静听我们的脚步声，好像我们是奇异的陌生人。在一棵树上，有只萤火虫在闪动，它趴着，盯视黑暗中的我们。我紧紧抓着父亲的手，但他根本不看这奇怪的光亮，只是走着。天完全黑了，我们走上那座桥，桥下可怕的声响仿佛要把我们一口吞掉，黑色的缝隙在我们的脚下张大着嘴，我们小心地跨着每道枕木，使劲拉着手，怕从上面坠下去。我原以为父亲会背我走的，但他什么也不说。也许，他想让我和他一样，对眼前的一切置之不理。我们继续走着。黑暗中的父亲神态自若，步履匀称稳健，他沉默着，在想自己的事。我真不懂，在黑暗中，他怎会如此镇定。铁轨徒然地斜着，好像陷入了黑暗无底的深渊。电线杆魔鬼似的伸向天空，发出沉闷的声音，仿佛有人在地底下喁语，它上面的白色瓷帽惊恐地缩成一团，静听着这些可怕的声音。一切都叫人毛骨悚然，一切都像是奇迹，一切都变得如梦如幻，飘忽不定。我挨近父亲，轻声说："爸爸，为什么在黑暗中，一切都这样的可怕呀？"

"不，孩子，没什么可怕的。"他说着，拉住我的手。

"是的，爸爸，真可怕。"

"不，孩子，不要这样想，我们

知道上帝就在世上。”

我突然感到自己是多么的孤独，仿佛是个弃儿。奇怪呀，怎么就我害怕，父亲一点儿也没什么，而且，我们想的不一样。

我们默默地走着，各自想着心事。我的心紧缩成一团，好像黑暗闯了进去，并开始抱住了它。

我们刚走到铁轨转弯处，一阵沉闷的轰隆声猛然从我们的背后扑来，我们从沉思中惊醒，父亲蓦地将我拉到路基上，拉入深渊，他牢牢地拉着我。这时，火车轰鸣着奔来，这是一辆乌黑的火车，所有的车厢都暗着，它飞也似的从我们身旁掠过。这是什么火车？现在照理是没有火车的！我们惊惧地望着它，只见它那燃烧着的煤在车头里腾扬着火焰，火星在夜色里四处飞舞，司机脸色惨白，站着一动不动，犹如一尊雕像，被火光清晰地映照着。父亲认不出他是谁，那人两眼直愣愣地盯视前方，似乎要径直向黑暗开去，深深扎入这无边的黑暗里。

恐惧和不安使我呼吸急促，我站着，望着眼前神奇的情景。火车被黑夜的巨喉吞掉了，父亲重新把我拉上铁轨，我们加快了回家的脚步。他说：

“奇怪，这是哪辆火车，那司机我怎么不认识？”说完，一路没再开口。

我的整个身子都在战栗，这话自然是对我说的，是为了我的缘故。我猜到这话的含义，料到了这欲来的恐惧，这陌生的一切和那些父亲茫然无知、更不保护我的东西、世界和生活将如此在我的面前出现！它们与父亲那时安乐平静的世界截然不同。啊，这不是真正的世界，不是真正的生活，它们只是在无边的黑暗中冲撞、燃烧。

（**李春明**摘　图/**夏丹**）



绝爱

●王东峰

她和他是邻居，都是高丽人，两个人青梅竹马，情投意合。日月流逝，她出落成一个亭亭玉立的美少女，他也长成一个高高挑挑的壮少年。他们山盟海誓，今生今世，要相亲相爱，白头到老。可是，她的父亲却极力反对她和他交往，更不愿意自己的女儿嫁给他。为了使她和他死心，她的父亲将她以高丽贡女的身份进献给中国的元朝皇帝。

凭着自己的美貌和聪颖，她在皇宫，由一个为皇帝煎茶的身份卑微的小宫女，逐渐得到皇帝的宠幸，最终，被册封为皇后。她进宫以后，他对她日思夜想、念念不忘。终于有一天，他无法忍受感情的煎熬，痛苦而又勇敢地举起刀——切断了尘根：这是他能走进皇宫，接近昔日情人的惟一办法和途径。皇宫中太监宫女成千上万，各有各的任务和活动范围，在才开始的几年当中，他并没有机会见到她。直到她当了皇后以后，他才被她抽调到身边。他的所作所为，令她心疼不已。她伤心地哭了，骂他傻瓜。他却欣慰地笑了，虽然不能再如正常男女那样恩爱缠绵共食人间烟火之趣，但每天都可以看到自己曾经的爱人，陪伴着她一天天到老，这已足够！

《元史》中有她和他的传。她姓奇，生于高丽幸州，蒙古名字叫完者忽都，是元朝最后一个皇帝元顺帝的第三任皇后。他叫朴不花，也叫王不花，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位外国籍的太监，也是惟一一个为了爱情而自己动手净身入宫的古代男人。

（**小米花**摘自《常德晚报》2007年6月6日　图/**孙胜蓝**）

世间感动情缘

贫穷的伴侣是自由，束缚伴随着富裕。财富是人创造的，所以人富了以后难以摆脱人世的羁绊。——（日）木村鉴三

开心校园



艺术院校的面试题

艺术院校正在进行面试。

“如果镜头里出现一对男女，他们刚刚进屋，你怎样表现他们是一对夫妻呢？”主考官问。

“女演员可以给男演员整理衣装。”

“不，秘书也会那样做。”主考官并不认同。

“那女演员可以吻男演员。”另一名考生回答。

“这样观众就认为他们是一对情人了！”主考官说。

“女演员应该说，和你在一起的日子真是糟糕透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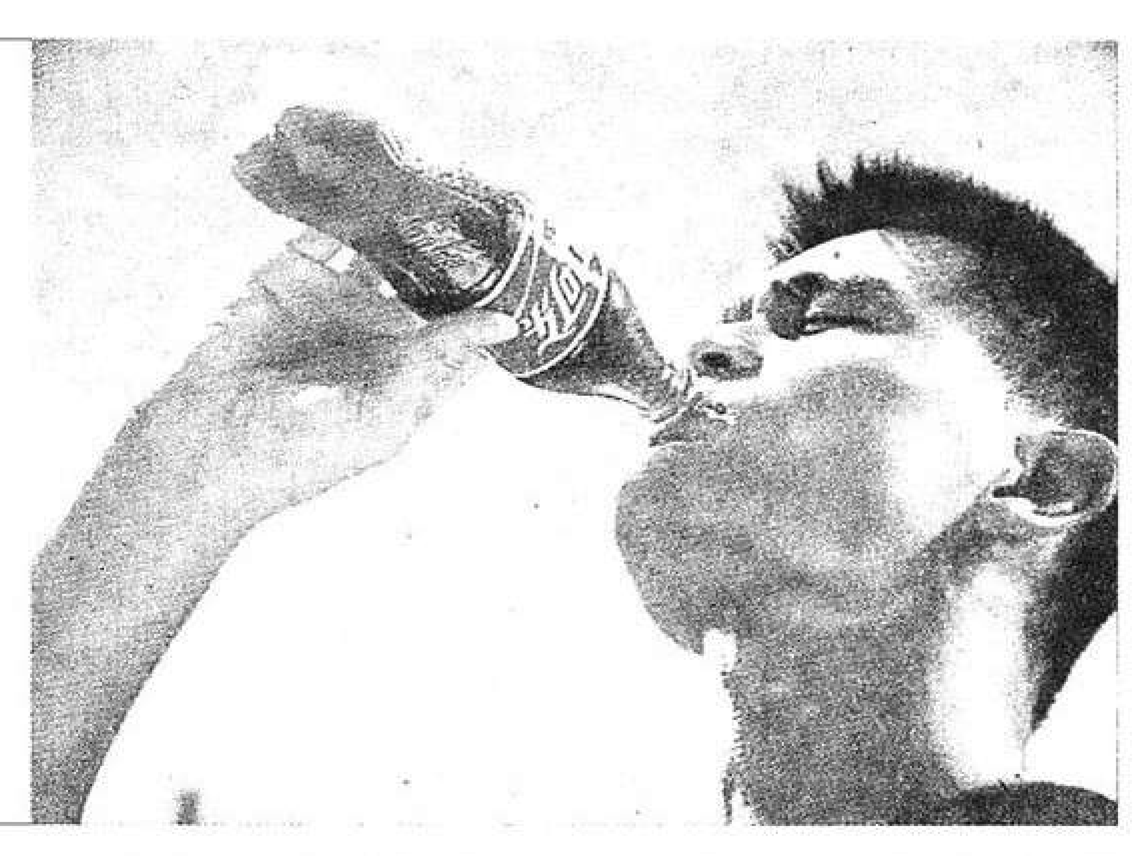
“离婚不久的两个人也会这样说。”主考官还是不满意。

“女演员直接把手伸进男演员的衣兜，仔细翻钱包，然后说，这个月工资怎么到现在还不发？”

“对，这个创意不错，该生面试成绩为优秀。”主考官说。

姚明骨裂和可口可乐

●袁　越



慷慨是你把我比你更需要的东西给我，而不是你把你比我更需要的东西，也给了我。

姚明的左脚踝发生了骨裂，火箭队本赛季剩下的比赛将看不到他的身影。

CCTV的体育新闻节目播出这则消息后，接下来却是姚明主演的一则广告，主题词是：可口可乐，姚明的最爱！可是，如果把"可口可乐"和"骨头"放在一起搜索，却会找出很多文章，指责可口可乐是造成骨质疏松的罪魁祸首。

骨质疏松是老年人常见的一种症状，主要原因是骨头中的矿物质（主要是钙元素）缺乏。如果骨头吸收钙的速度低于钙的流失速度，骨头的内部结构就会被破坏，骨裂的机会也会增加。从报道看，姚明的病因基本上与此无关，但因为他代言的可口可乐一直有减少钙吸收的嫌疑，所以我们不妨来检查一下可口可乐和骨质疏松之间的关系。

关于这个问题，专家意见明显分成了两派。以有机食品公司和某些民间组织为代表的"有罪派"认为，可口可乐中含有大量的磷酸和咖啡因，它们妨碍人体对钙的吸收，对骨头的发育有负面影响。而以可口可乐公司和世界软饮料协会为代表的"无罪派"则反驳说，没有证据证明磷酸妨碍了人体对钙的吸收，咖啡因虽然有些作用，但幅度很小，几乎可以忽略不计。

那么，究竟哪一派的观点最可信呢？还是让科学家来说话吧。请看两个最具代表性的实验：

2001年，美国克莱顿大学骨质疏松研究中心的科学家在《美国临床营养学杂志》上发表了一篇研究报告，证明磷酸和钙吸收没有关系。这项研究以20~40岁的女性为研究对象，分析了她们在饮用不同饮料后尿液中的钙含量。结果发现，饮用含咖啡因的饮料后，通过尿液流走的钙元素明显增加，但如果软饮料中只是含有磷酸，则没有变化（相比于只喝水的对照组）。咖啡因之所以增加了钙的流失，主要原因在于咖啡因能促使人体多排尿，因此，只要稍微补充一点儿钙就不会有问题了。而且，即使咖啡因确实有罪，那么富含咖啡因的茶、咖啡和巧克力等也一并成了罪犯。有那么多人陪绑，可口可乐公司是不会担心的。

问题的关键在于磷酸。磷酸可以增加饮料的口感，使之喝起来更加刺激，所以很多软饮料中都加有磷酸。但是，磷酸具有很强的酸性，很多工厂都用磷酸来清洗铁锈。有人抓住这个例子不放，把磷酸的腐蚀性无限扩大，声称如果把一块牛排浸泡在可乐中，第二天牛排就会被化掉。甚至连坚硬的牙齿也不能幸免，如果在可乐中浸泡一个晚上，也会被泡软。可惜的是，实验证明，上述两项指控都没有任何根据。不过，磷酸确实对牙齿的珐琅质有破坏作用，只是速度没那么快罢了。

那么，可口可乐是否就可以被判无罪呢？先不要着急下结论。2006年10月，《美国临床营养学杂志》又发表了一篇来自美国塔夫茨大学的研究报告，该校人类营养学系的科学家对2500名平均年龄超过60岁的中老年人进行了一次问卷调查，然后把每人汇报的可乐饮用量和他们的骨头密度进行了对比。结果发现，女性的可乐饮用量确实和骨头密度有关，可乐喝得越多，骨头密度就越低。这一结果和年龄、体重、锻炼习惯和饮酒习惯等没有关系。

有趣的是，可口可乐对男性的骨头密度则没有影响。

曾经有人认为，可口可乐之所以降低了饮用者血液中的钙含

爱的道德

●程 醉

布拉格实在非常小，小到只用半天时间就能走完。但是，根据米兰·昆德拉小说《生命不能承受之轻》改编的电影《布拉格之恋》让它闻名于世。

卡夫卡生前就居住在这个城市的黄金小巷22号。卡夫卡每天都要到位于布贝斯卡大街的雅可咖啡馆里进行思考和写作，维持生命的是老板送的几片面包，他从来不问世事。卡夫卡的特立独行引起了一个女人的注意。她坐到卡夫卡对面，从桌子上拿起他写好的稿纸阅读，卡夫卡写一页，她便读一页——那是《变形记》手稿，在当时没有谁能读懂，但这个女人是个例外。在离开之前，她通过酒侍留下一张便笺，上面写着："我不得不承认，我喜欢上了你和你的作品。"

这个女人就是俄罗斯著名记者密列娜·洁森斯卡。当时她已经是一位银行家的夫人，但是洁森斯卡对卡夫卡隐藏了这一切。从此以后，他们


卡夫卡

开始通过布拉格的绿色邮差交流情感。

但是，1920年的一个偶然机会让卡夫卡得知洁森斯卡原来是有夫之妇，他陷入了深深的思索。之后，卡夫卡便停止了与洁森斯卡的一切联系。1921年，当洁森斯卡再次来到布拉格，再次来到这家咖啡馆时，她没有见到卡夫卡。熟悉的亚麻桌布下，空余了一副旧刀叉。

洁森斯卡离开布拉格的那个晚上，卡夫卡坐在咖啡馆幽暗的灯影里给洁森斯卡写出了最后一封信："我现在已经记不起你脸庞的样子了，只有你离开咖啡桌那一刹那的背影及衣饰历历在目。"

他们后来再也没有见面。直到卡夫卡弥留之际，人们才听到已经处于昏迷状态下的他口里呢喃着洁森斯卡的名字。

不横刀夺爱，不在爱的名义下苟且，把爱人放在光明之处，把自己放在光明之处。卡夫卡用孤寂的一生去表达了自己对爱的尊重——这应该就是爱的最高道德了吧！

（刘振强 摘自《分忧》）

量、是因为可口可乐取代了牛奶的位置。众所周知，牛奶中含有大量的钙，以及能够促进钙吸收的维生素D。可是，塔夫茨大学的研究人员分析了受试者的牛奶摄取量，发现这和可乐的饮用量没有关系。

进一步研究发现，可乐爱好者从食物中摄取的钙元素确实比对照组要低，具体原因还不清楚。他们猜测，这也许是因为喜欢喝可乐的人饭量变小，钙的摄取量自然也就降下来了。

这项实验虽然确立了女性的可口可乐饮用量和骨质疏松之间的联系，但科学家认为这并不能在两者之间建立一种因果关系，因为他们目前还不清楚其中的机理，也许还有其他未知因素在起作用。

从上面两个实验可以看出，目前对于可口可乐和骨质疏松之间的关系，科学界尚无定论。退一步说，即使可口可乐确实影响了钙的吸收，只需要多喝牛奶，或者多晒太阳，就能解决问题。

可口可乐的问题不在这里，而在于它的宣传方式。可口可乐一直希望把自己和运动联系起来，事实上，奥运会历史上的第一个赞助商就是可口可乐。姚明的广告再一次把可口可乐推销给了中国的体育爱好者。可是，大量实验证明，高强度的运动后，如果大量饮用可乐类软饮料，反而会影响人体对水分的吸收。可乐中的主要成分是糖和酸，缺乏电解质，因此可乐中的水分很难被人体吸收。缺水的运动员如果大喝可乐，或者拼命饮水，效果都会适得其反，此时他们最需要的就是具有高渗透性的"运动饮料"，这才是姚明最适合代言的产品。不信你去观察一下NBA赛场，那些运动员在暂停时喝的肯定都是这类东西。如果姚明下场后拿起一罐可口可乐，他的体能教练肯定会冲上去一把抢过来扔掉。

（玉冰心 摘自《三联生活周刊》2008年第8期）

奇怪的是，你竟可怜那脚下慢的人，而不可怜那心里慢的人
可怜那盲于目的人，而不可怜那盲于心的人。

姐姐没有坐在我身旁

●小黑手

那天晚上我很饿。妈妈说，睡觉吧，睡着就不饿了。我不相信。姐姐也告诉我说，这法子很管用，她试过，很灵的。然后她们开始给我讲故事。那些故事我都听过很多遍了，没有一点儿新鲜感，听着听着就真的睡着了。第二天醒来后，妈妈问我还饿不饿。我说不饿，我说我做了一个梦，梦见有一个人请我们一家人去吃饭。在一个很大很大的饭店，上了很多很多的菜……看到妈妈露出的笑容，我很神秘地问她："你知道姐姐现在饿不饿？我知道！"我故意顿了一顿，又说道，"我看到妈妈坐在对面，可是我身边的椅子是空着的，姐姐没去，所以，她现在肯定很饿，很饿……"我话还没有说完，姐姐突然一下子哭了。跟着，妈妈也流泪了。我变得不知所措，有些后悔把这些秘密告诉她们。我心里想，妈妈哭是知道了姐姐她现在很饿，姐姐哭是因为她没有坐在我身旁。



临近中午的时候，姐姐从外面进来，刚走到院子里，突然就倒在了地上。妈妈听到响声，从屋子里跑出来，把她背到床上，倒了一大碗热开水，喂给她喝，可她已不会张嘴了。她美丽的眼睛也没有再睁开过。我和妈妈在一边不断地喊她的名字，她也没有回答一声。

下午，妈妈非要我出去玩。我有些不情愿，可她变得严厉起来。于是，我在村外的旷野里漫无目的地游荡了半天，天擦黑的时候才回到家。我跑到屋子里，床上也不见了姐姐。妈妈说，昨天咱们在大饭店吃饭的时候没带上她，她今天自己去吃了。明天早上才能回来。

从那以后的几个早上，我老是盼着姐姐回来。妈妈说，你姐姐她饿得太久了，你就让她多吃会儿再回来，要不就是，你姐姐她吃得太饱了，回来的路上走不动了，很慢，很慢……

有一天早上，我醒来，发现外面下雨了。妈妈坐在床头上，盯着院子里看。可院子里一个人影也没有，我就问她在看什么东西。妈妈指着屋檐下的雨水，说："你看那一个个的雨滴，从天上落下来，落到咱家的屋顶上，然后顺着屋檐下的瓦尖流下来，流到院子里，最后都流到外面去了。"我从被窝里爬起来，看着外面落下的雨水，对着妈妈的话想了一阵子，突然我意识到姐姐也像这雨水再也回不来了。想到姐姐，我立刻哭了。我抑制不住地大哭。我明白了一件比姐姐的死掉更为让我悲伤难过的事情。

任何人的死掉都是在一瞬间。关于死的理解，却要在很多年后才能感受到。因为小时候的饥饿，现在我很珍惜每一次和朋友和亲人们聚会吃饭的机会。往往在吃饭的间隙，我会莫名其妙地变得沉默起来。我看着面前一道道可口的饭菜，饭店里那明亮的灯光，灯光下朋友亲人们那一张张非常熟悉的、洋溢着笑容的脸，我就会很悲伤地发现一个事实：姐姐没有坐在我身旁。

是的，虽然那只是一个梦，可是在那个梦里，我完全忘记了姐姐。我自顾自地吃着一大桌子的菜，却没有发现姐姐没有坐在我身旁。一家人团团圆圆地坐在一起吃饭，曾是那时候的一个心愿。现在，变成一个奢求了。也许将来我会和自己的妻儿坐在一个桌子旁吃饭，但却是另外的一家人了。无论如何，我也不会想到，从那个梦结束的时候开始，姐姐就再也不会坐在我的身旁了。

这是一个无法弥补的遗憾。意识到这个遗憾的时候，我也才明白那天早晨姐姐的突然痛哭。但毫无疑问，我的猜测是正确的，姐姐的哭，确实是因为她没有坐在我身旁。

（刘立坤摘自《岁月》2008年第2期 图/郑静）

自己把自己说服了，是一种理智的胜利；自己被自己感动了，是一种心灵的升华；自己把自己征服了，是一种人生的成熟。

那一刻，这个农村学生让我内疚

●林少华



九月的黄昏时分，学校后门，新生报到的日子。我见一个男孩正拎着行李东张西望，一副想问人又怯怯不敢问的样子，就主动走到他身边问他要去哪里。他停住脚步，把胸一挺，以皖南味儿的口音一字一板地朗朗回答："中国××大学！"那声音、那眼神、那嘴角充满了自豪感和幸福感。旁边一个像是他妹妹的扎小辫的女孩儿身板瘦瘦小小的，明显一副农村孩子的营养不良，但她以无限景仰的目光向上望着哥哥的脸。男孩身边应该是他父母的一身乡下打扮的中年人局促地搓着手，但显然掩饰不住内心的欣喜和得意。我转身望着走进校园的男孩不高的背影，望着他一身标准的蓝长裤和发黄的白衬衣，望着夕晖中一家四口急切的脚步，忽然间，我这个堂堂教授感到一阵内疚。

我调来这所大学已经8年了。8年时间里，自己从未那么自豪、也从未听别人那么自豪地说出这六字校名。对于从事文科教学的老师来说，这个工科校名甚至让我们觉得有些狼狈和委屈。对那个男孩来说，这六个音节竟那么让他自豪、让他向往、让他欢畅。可问题是，这座校园、这座校园里我这样的老师能对得起那个乡下男孩的自豪吗？

他进校园往里走不了几步，迎接他的就是各种品牌的大幅广告。一长溜奔驰、宝马、别克、奥迪、桑塔纳，从农村初来城市的他甚至分不清那些车是公车还是私车……

在那个男孩的心目中，大学老师理应是知识和学问的化身，是灵魂的塑造者和领路人。然而我为他做了什么呢？至少在他来到这个学校的那个暑假我没完整地看完一本书，没完整地写成一篇论文，没完整地构思好一个教学方案，没完整地做一件像样的事。那么我在干吗呢？我在翻箱倒柜，让过去一两年所有已被封存的试卷，所有已存档的毕业论文倾巢而出。教研室偌大的房间里无论桌椅还是地板抑或窗台全都摆满了这些劳什子，十几个老师就好像手工作坊的学徒工，一盒盒清点、一卷卷查阅、一页页过目，在试卷每一道题的"阅卷人"栏目里确认或填写名字，然后复核每一道题的得分和总分并查看"复核人"的名字是否漏填，即使算错0.5分也要改正并加盖上刻着自己姓名的印章。那些学生的毕业论文就更要我的命了，例如某月某日第几周老师指导了什么，学生改进了什么、效果又是什么，每次都必须有老师签名、学生签名，如此核对或填写6~8次。更好笑的是还要在所有本科生毕业论文的内页——尽管封面上已然写得一清二楚——再次填写上每位指导老师的姓名、工作单位、职称、专业方向等等。倘若这种种操作哪怕熬个通宵一次性搞定倒还好，实际上做起来却是零敲碎打的体力活。上午一个电话、下午一个通知、今天一个E-mail、明天一个短信，把我传唤个没完没了。教师的尊严、时间的尊严、职业的神圣感和荣誉感就在这些平时本该及时完成的琐事之间、在这儿"学徒工"的简单重复性手工操作中磨损殆尽。那个男孩绝对不会想到：我们这些教授在暑假所从事的一系列繁琐的工作，仅仅是为了个人能在年度教学评估里获得最高的分数，为自己的职称、利益而奋斗。

也许你会问："你这个教授的个性何在？"是啊，平时我也自以为是有个性的教授，可哪怕再有个性我也得为这些琐事奔波——被领导批评事小，万一因为我的疏漏而影响集体的评估分数，进而影响全校教职工的待遇，我将何颜立于讲台？如果我不能在讲台上诲人不倦、指点江山，到头来吃亏的还是学生。

当那个男孩坐在教室里上课的时候，他看到的很可能是老师疲惫而无奈的面容，是高度程序化、规范化、数字化的授课流程，是精细而工整的纸质教案、电子教案甚至多媒体演示。然而老师那鲜活生动、神采飞扬的表情呢？那随机生发、横逸斜出的才思呢？那绝尘而去、单骑千里的学术个性和人格魅力呢？这些关乎灵魂的因子会在老师追名逐利的奔忙中得到激发和升华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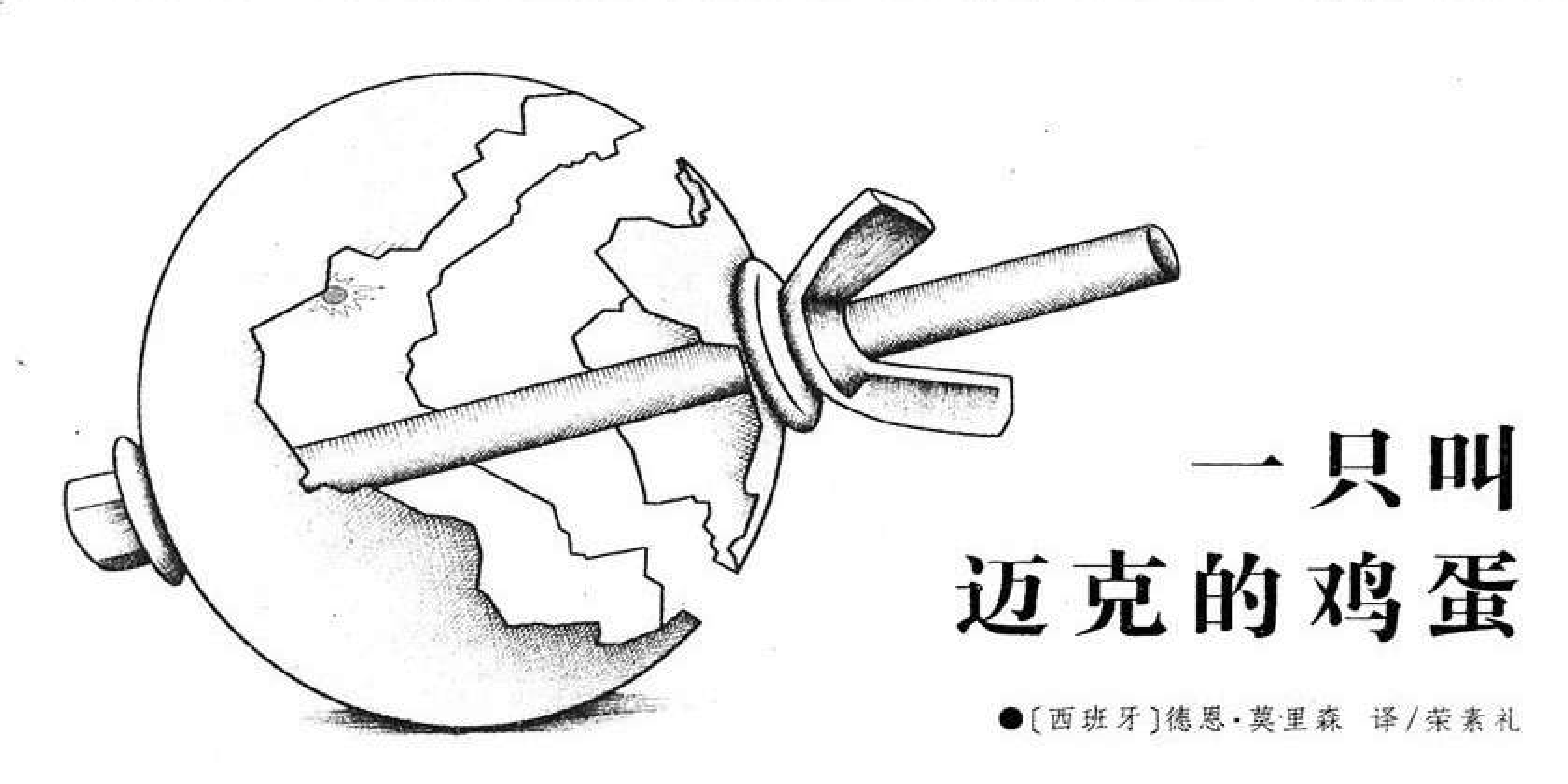
那一刻，那个男孩让我内疚。

（萧士新摘自《大学生》 图/亓寂）



人渴望完美而不可得，这种痛苦如何才能解除？其实，这种痛苦本身就包含在完美之中，把它解除了反而不完美了。





一只叫迈克的鸡蛋

●〔西班牙〕德恩·莫里森　译/荣素礼



不管你认为你能或不能，你都是对的，但结果大不相同。——闻名世界的汽车大王亨利·福特如是说

抚养一个患自闭症的孩子不是件容易的事，这种特殊的经历，没有亲身感受的人很难理解。自从儿子马克西被确诊为自闭症以后，我的生活彻底改变了。起初我气愤、惶恐、抱怨命运不公。但渐渐地我学会了如何跟自闭症和平共处，甚至学会了如何享受这种生活。

大约从4岁开始，马克西疯狂地爱上了鸡蛋——不是吃，而是玩。他喜欢把鸡蛋攥在手里，喜欢看它们在饭桌上打转，喜欢把它们捏碎让黏糊糊的液体流到手上、衣服上、地毯上。

为了孩子们的营养，我不能不买鸡蛋。但清洗地毯非常麻烦，更何况生鸡蛋里的病菌对全家的健康都是个威胁。所以每次从超市购物回来，我都会把鸡蛋放在一个保密的地方。但跟其他自闭症的孩子一样，马克西非常聪明，他能撬开家里所有的锁，能找到任何被藏起来的东西。所以，就算家里只有一个鸡蛋，也难逃他的"魔爪"。

每次看到马克西坐在地上，身边散落着鸡蛋壳、蛋清和蛋黄涂得满身满脸，我都想尖叫。可是儿子总会在这时抬起头，用一双清澈的眼睛看着我，自豪地向我展示手里的半枚鸡蛋黄。他那灿烂的笑容让我无法抗拒，除了哈哈大笑，我还能有什么选择呢？和生鸡蛋之间的战争，我似乎永远是战败方。

有一次，我又买了一些鸡蛋，但并没有把它们藏起来，我决心尝试一个新策略。我把一个鸡蛋煮熟，然后在蛋壳上画了一张笑脸。"马克西，"我把熟鸡蛋递给儿子，"这是给你的。"小家伙狐疑地盯着我，看了又看，妈妈主动交出一个鸡蛋？这简直不可思议。马克西接过鸡蛋，虔诚地把它捧到客厅。我听到儿子低声地对鸡蛋说："你好，迈克。"显然这是他给新朋友起的名字。要知道，这是马克西第一次开口说话——虽然对方是一只鸡蛋！你没法想象我当时有多激动。

几分钟后，按捺不住好奇心，我蹑手蹑脚地走进客厅。儿子正在沙发上安静地看电视，鸡蛋迈克"坐"在他旁边的垫子上。"马克西，记住，"我郑重其事地说，"迈克是只鸡蛋，你要温柔地对待它，不能把它捏碎了。"没想到儿子竟跟着我重复道："迈克，温柔。"出生后，这是他开口说的第二句话。直到那天晚上，迈克仍然毫发无损。但快睡觉的时候，马克西悄悄地溜进厨房，打开冰箱门。我的心收紧了，儿子又要开始摆弄生鸡蛋。看来这场跟鸡蛋的战争，失败的还是我！我气急败坏地冲进厨房，决心狠狠地教训儿子一顿。但眼前的一幕让我说不出话来。借着微弱的灯光，我看见他亲吻了一下迈克的"光头"，小声说："晚安，迈克。"然后温柔地把它放进冰箱。那一刻，我比拿到诺贝尔奖还自豪。

现在马克西已经5岁了，通过跟迈克的"交流"，儿子会说的单词越来越多了。最近，他甚至开始主动跟亲戚朋友打起招呼来。我和生鸡蛋的战争早已结束。不过，每隔几天，我还是会为儿子准备一只熟鸡蛋，一只叫迈克的鸡蛋。

（尘埃摘　图/辛刚）

母亲教给我的

●苏 容



她是2008年北京奥运会帽子制品的惟一代理商。她靠着做帽子，把小生意做成年盈利9000万元的上市公司。她就是香港飞达帽业控股有限公司副主席兼董事总经理颜宝铃。

她是一个成功的创业人，更是一位智慧的母亲。

因为工作忙，她给儿子的时间并不多，但孩子上小学的时候，只要临近考试，她都会请假给孩子辅导功课，出模拟试题，直到他们考完才回去上班。两个儿子的成绩都很好，中学就被送到美国读书。她重视孩子的学习，更重视孩子“立品”。

有一年，儿子要去洛杉矶读一个暑假班，同行的4个孩子买的机票都是商务舱，只有颜宝铃给儿子买了经济舱。儿子不服气，问她：“你一个上市公司的老板，不觉得这样很没面子吗？”她回答：“妈妈的面子不值钱，人家谁知道你妈妈是颜宝铃？”商务舱的票价来回差不多要39000元，而经济舱才7000多元，她对儿子说：“内地有很多跟你差不多大的孩子非常有才华，他们考上大学却没有钱上，如果你自己辛苦30个小时就能省下3万元钱资助3个孩子上大学，你为什么不做这件能改变他们一生命运的事呢？”儿子不再争辩，答应坐经济舱去美国。颜宝铃立刻和福建侨联取得联系，请他们帮助找3位上不起大学的孩子，以儿子的名义进行资助，并请这些孩子每个月给儿子写信，介绍他们的家庭和学习情况。“我要让儿子懂得他做的事情是值得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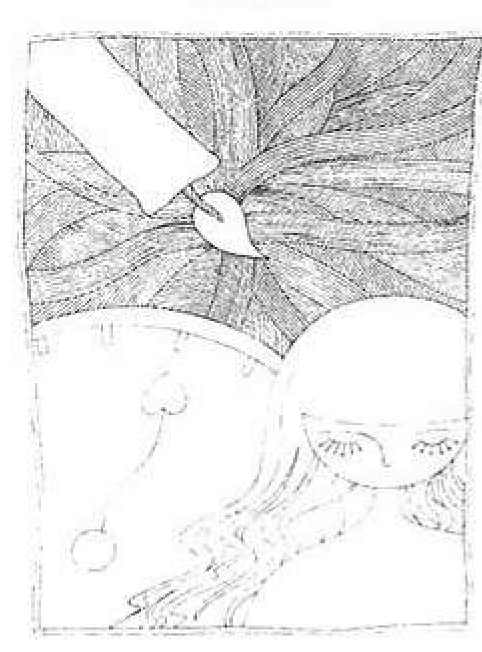
不久，儿子收到了信，不过不是3封，而是7封。儿子惊讶地问妈妈怎么回事。妈妈说，工作人员找来了7个人让她挑。“7个都那么优秀，我怎么选呢？所以就都包了。”身教胜于言传，从此，儿子再没有跟妈妈提过坐商务舱的要求。

颜宝铃现在喝水用的是一只粗陶杯子，那是儿子几年前送给她的母亲节礼物，杯子有一道裂纹了，但当妈的依然无比珍惜。

（石景琼摘自《中国妇女》2008年第1期 图/李欣）

那夜的烛光

●张晓风



临睡以前，晴晴赤脚站在我面前说：

“妈妈，我最喜欢的就是台风。”

我有一点儿生气。这小捣蛋，简直不知人间疾苦，每刮一次大风，有多少屋顶被掀跑，有多少地方会被水淹，铁路被冲断，家庭主妇望着每斤60元的小白菜生气……而这小女孩却说，她喜欢台风。

“为什么？”我尽力压住性子。

“因为有一次台风的时候停电……”

“你是说，你喜欢停电？”

“停电的时候，你就去找蜡烛。”

“蜡烛有什么特别的？”我的心渐渐柔和下来。

“我拿着蜡烛在屋里走来走去，你说我看起来像小天使……”

那是多年前的事了吧？我终于在惊讶中静穆下来。她一直记得我的一句话，而且因为喜欢自己在烛光中像天使那份感觉，她竟附带也喜欢了台风之夜。

也许，以她的年龄，她对天使是什么也不甚了解，她喜欢的只是我那夜称赞她郑重而宠爱的语气。一句不经意的赞赏，竟使时光和周围情境都变得值得追忆起来，多可回溯的画面啊！那夜，有一个小女孩相信自己像天使；那夜，有一个母亲在淡淡的称许中，制造了一个天使。

（陶念存摘 图/李欣）



意林专题

生活的确是黑暗的，除非有了渴望；所有渴望都是盲目的，除非有了知识；一切知识都是徒然的，除非有了工作；所有工作都是空虚的，除非有了爱。——带着爱去工作吧

一英尺母爱

●〔以色列〕杰西·斯佩尔曼 译/王 悦

就在我十一岁生日前不久，医生在妈妈身上发现了癌细胞。我知道癌症是一种很严重的病，外祖母就是得癌症去世的。但妈妈说她只需要去医院住一段时间，虽然身体会比较虚弱，会掉很多头发，但她会慢慢好起来的，让我们不用担心。



一天下午，妈妈把我和七岁的妹妹茉莉叫进卧室，“请你们为妈妈做一件事，好不好？”“是帮您准备去医院用的东西吗？”我知道她明天就要开始化疗了。但妈妈摇摇头，她抱住我和妹妹，在每人的额头上亲了一下，然后站起身端详着镜子里的自己。虽然穿着运动裤和宽大的T恤衫，妈妈仍然是个美女，尤其是那一头栗色的长发，柔软光滑，足有一英尺长，让我和妹妹羡慕不已。



意林专题

我从未迷恋过那些注定胜利的事业，我总是偏爱那些我隐隐觉得已经失败的事业。——罗马尼亚作家齐奥朗说

“我想请你们为我理发。”妈妈把梳妆台上的剪刀递给我。“什么？给您理发？”我大吃一惊。虽然只有十一岁，但我也知道没人会让小孩子为自己理发。尤其是妈妈，她对头发非常爱惜，平时都去城里最高级的发廊打理头发。我拿起一绺妈妈的头发，放在剪刀中间，“您确定吗？”

“确定，请动手吧。”妈妈调皮地一笑，“我需要理发。”虽然我平时最喜欢摆弄芭比娃娃的头发，但剪真人的头发，这可是头一回。我有点儿兴奋，也有点儿紧张，慢慢地合上剪刀把，银色的刀片“咔嚓”一声合拢，一绺头发悄无声息地落在地上。不一会儿，茉莉也加入发型师的队伍。咔嚓，“哎呀，太短了！”“没关系，很好看，哈哈。”咔嚓，“糟糕，又剪短了，嘻嘻……”卧室里充满了我们的欢声笑语，地上的头发也越来越多。等我们完工的时候，妈妈的头发只剩下两三英寸，她像是刚跟割草机打了一场败仗。但妈妈对着镜子哈哈大笑，搂着我们说：“谢谢，宝贝们，我太爱这个发型了，看起来就像摇滚明星蒂娜·特纳。”我们三个人抱在一起笑个不停。自从妈妈病了以后，家里已经很久没有这样响亮的笑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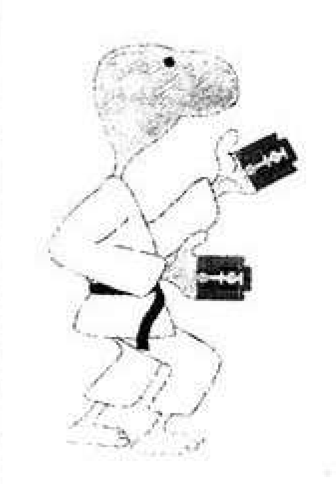
晚上爸爸看到妈妈的样子吓了一跳，“亲爱的，你的头发怎么了？”妈妈若无其事地说：“哦，我让杰西和茉莉剪的。反正化疗以后头发也会掉光，不如先让孩子们开心一下。”我当时还太小，对这段对话并没有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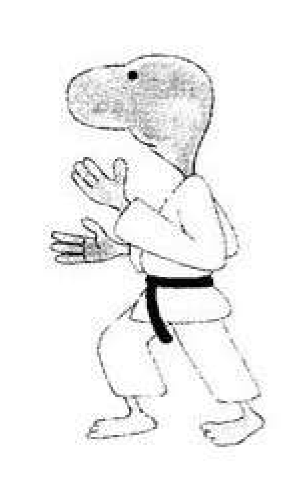
现在，我也是一个母亲了。回想起那个冬季的下午，我终于明白妈妈是个多么了不起的女性。面对病痛和死亡，她先想到的是让女儿们开心。为了逗我们一笑，她毫不犹豫地献出了最后一件可以奉献的东西。

（**青苹**摘自《环球时报》2008年1月4日 图/**孙胜蓝**）

朋友比不上敌人

●张小娴





朋友在街上遇到以前一个好朋友，他说："我故意掉头走了，不让他看到我，何必要大家碰头，然后虚伪地演一场戏？我不会原谅他从前出卖我，他也应该心知肚明。"

过了数天，朋友在街上遇到他的敌人，这个人以前曾经做了很多事情攻击他。朋友看到他，不但没有避开他，而是上前跟他打招呼，两个人客客气气地寒暄了几句。朋友说："算了吧，他以前这样对我，也是为了自己的利益，人总是自私的。"

原谅敌人往往比原谅朋友容易。

我们从来没有对敌人付出感情，但是对朋友，我们也许付出了最真挚的感情。付出了，就希望得到回报。

原谅敌人，那是风度和气量的表现。我们可以原谅一个敌人，就是自觉在他之上，有权力赦免他，甚至可怜他，原谅他，就是不跟他一般见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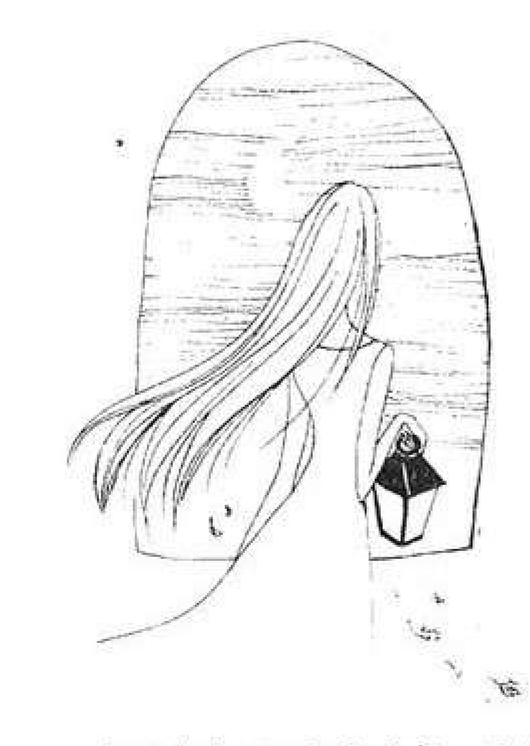
但我们对朋友却是很苛刻的，原谅他，就是纵容他，就是自认是傻瓜。他知道太多关于我的事了，我对他的要求是不同的，他对我也应该有别于其他人，所以朋友对我们不好，是很难原谅的。

下一次，当你无法原谅朋友时，不要自责，这是人性。

（玉冰心摘自《张小娴作品集》）

月亮的脸

●栖云



俄国有个12月的故事，玛莎被狠心的继母赶出家门，让她替她的亲生女儿采鲜花过生日。寒冷的12月，冰封雪飘，哪里会有鲜花？玛莎并没有灰心地冻死在门外，她一边哭着一边走向森林。

她遇到了代表12个月份的12位神仙，他们能变换季节，玛莎终于采到了鲜花。

这是童话，但不一定离现实太远。有句佛语叫掬水月在手。苍天的月亮太高，凡尘的力量难以企及，但是开启智慧，掬一捧水，月亮美丽的脸就会笑在掌心。

关键是在生命的极点，从客观上讲，已完全不可能的情况下，主观是否一搏，是否那么垂死挣扎一下？遗憾的是，很多时候，我们的精神先于我们的身躯垮下去了。比如一个古代的寓言：一个人经过两山对峙间的木桥，突然，桥断了。奇怪的是，他没有跌下，而是停在半空中。脚下是深渊，是湍急的涧水。他抬起头，一架天梯荡在云端。望上去，天梯遥不可及。倘若落在悬崖边，他绝对会乱抓一气的，哪怕抓到一根救命小草。可是这种境地，他彻底绝望了，吓瘫了，抱头等死。渐渐地，天梯缩回云中，不见了踪影。云中的声音说，这叫障眼法，其实你踮起脚尖儿就可以够到天梯，是你自己放弃了求生的愿望，那么只好下地狱了。

踮起脚尖儿，就是另一条生命，另一种活法，另一番境界。

这不可以凭肉眼，靠直觉，而是一种极强的生活责任心鼓起的勇气，它不仅包藏着求生的愿望，还体现着探索精神，不屈服的意志，以及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决心。

不到黄河心不死，这句话听起来平凡，却有几人能够真正做到？

（聂勇摘　图/陈霄）



生活之友
关系篇

被对手伤害的感觉有很多：不安、快慰、警惕，甚至还会有成就感，而被朋友伤害的感觉只有一种：耻辱。——哀莫大于心死

一个真男人

●王国华



清末，程德全以从五品的同知身份，被派到黑龙江交涉与俄国有关的事务。此时正赶上俄罗斯修筑北满铁路，火车开到中国，跟我方居然连个招呼都不打。欺负人欺负到这个份儿上，我方除了表示惊愕之外，亦无办法。火车驶来那天，程德全认真地穿好朝服，披挂整齐，来到铁轨旁横卧其上，以身相搏：要打此路过，先从我身上轧过去！果然，火车开到他跟前，戛然而止，再不敢前行。

此事迅速传到北京，朝野震动。慈禧太后命令程德全进京接受召见。见面之后，程德全被破格提拔为正二品的副都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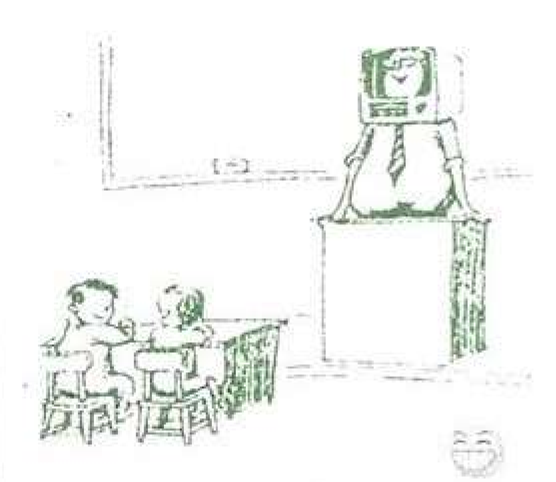
接下来又赶上日俄战争，两个强盗在中国的土地上拼得你死我活。其间，俄罗斯人打红了眼，准备用巨炮轰击齐齐哈尔。程德全闻讯，单骑来到俄营交涉，希望他们不要殃及无辜的中国人。但俄罗斯人根本听不进去，而且立即要点炮。程德全使出杀手锏，将身体紧紧贴到炮口上，才迫使俄军停下来。不要以为程德全又在玩以身相搏的游戏，也不要以为俄罗斯人真的不敢放炮，强盗不会讲什么逻辑，一炮轰过来，程德全就粉身碎骨了。只因他怒发冲冠的气势压住了对方，撼动其心，才保住了子民，同时也保住了自己。这绝对需要奋不顾身的勇气。

程德全覆炮救城的故事传开来，朝廷又提拔他为从一品的黑龙江将军。其实，程德全并非愣头青，在晚清官场上，他游刃有余地周旋于各个山头之间，深得各方青睐。只是国家积贫积弱，对待外侮，除了搏命一途，还能有什么选择？

辛亥革命爆发后，程德全没有对抗，而是摇身一变，由清朝的巡抚成了民国的督军，虽然人们对此褒贬不一，但毕竟保住了一方平安，避免了生灵涂炭。后来，袁世凯称帝，二次革命爆发，孙中山命程德全担任南军司令，与北方军队开战。程德全亦不以此为然，他认为再怎么理直气壮，也是自己人打自己人啊！左右为难之后，他只好遁入佛门，出家了事。

其实，在程德全这里，激烈也好，逃避也罢，都是以不要死人或者少死人为最终目的，自己的性命倒无所谓。这样衡量，他真的不枉一个男人。

（**茗心**摘自《今晚报》2008年3月12日）



开心校园

听写

一位方言很重的语文老师为学生朗读了古诗《卧春》，语文老师朗读如下：

卧春

暗梅幽闻花，卧枝伤恨底，遥闻卧似水，易透达春绿。

岸似绿，岸似透绿，岸似透黛绿。

老师要求学生听写出来，有位学生这样听写道：

我蠢

俺没有文化，我智商很低，要问我是谁，一头大蠢驴。

俺是驴，俺是头驴，俺是头呆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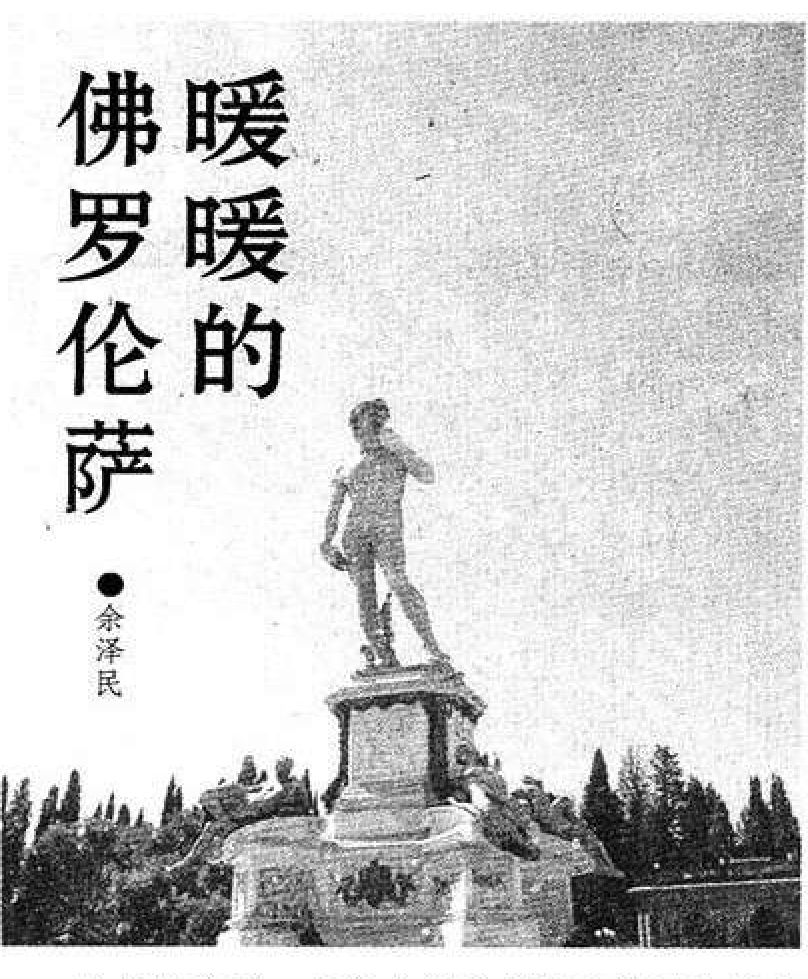
教育

有个私塾老学究嫌贫爱富，老瞅着穷人家的孩子不好。夏天里有几个孩子趴在桌子上打盹，老学究“啪”的一下打了穷孩子一戒尺，厉声训道：“你看你，一拿书本就睡觉，你再看看那大户人家的孩子，睡觉还拿着书……”

年轻是一种品质，而不是一种数量，一旦有了这种品质，就永远不会失去。——建筑大师莱特

暖暖的佛罗伦萨

●余泽民



佛罗伦萨是一座每个角落都堆积着创造的艺术之地，是一个连地窖里都挤满了艺术精灵的神话城池

从罗马到佛罗伦萨，开车只有几小时的路程，但是两座城风景迥然不同。

佛罗伦萨的老屋古而不拙，典雅精致，而且沉积了岁月的色素；佛罗伦萨的教堂巨而不重，晶莹碧透，暗夜里也散发着白日饱吸的天光，佛罗伦萨小巷狭而不闷，处处通灵，随时都能瞥到文艺复兴时代的慧影；佛罗伦萨的广场小而不卑，雍容显贵，可以容下世上所有的语言，所有的肤色；佛罗伦萨的河水没有留下一点儿历史的血腥，阳光下如风吹的绒，是童话森林的彩色倒影；佛罗伦萨的空气里让人嗅不到帝王呼吸，它是欧洲大陆永远属于精神贵族的闲逸美艳的桃花源。

15世纪中叶，东罗马帝国被土耳其人所灭，大批希腊学者和艺术家逃到意大利。由于在教廷控制的罗马难以施展自己的才华，于是他们选择了小城佛罗伦萨作为避难所，于是，佛罗伦萨变成文艺复兴运动的暖房。曾经翻云覆雨、富可敌国的梅迪奇家族，不仅是小城的庇护者，还是文艺复兴的艺术资助者。在梅迪奇家族发现并培植的大师中，不仅有佛罗伦萨人乔托、波提切利、达·芬奇和米开朗琪罗，还有与这个城市并无血缘的拉斐尔和提香……你只要在市政广场旁的乌斐兹美术馆里跑上一圈，就能体会到这个家族的伟大了。

敢跟教廷对抗、被称为“意大利天平上的指针”的大贵族罗伦佐·梅迪奇慧眼识珠，将年仅15岁的米开朗琪罗领到自己名为“圣马可花园”的雕塑学校培养，几年后，23岁的穷小子就雕出了《哀悼基督》的传世杰作。

难怪米开朗琪罗一生都想报恩，不仅亲自主持修建了梅迪奇家族墓园，在那里留下了《昼》《夜》《黎明》《黄昏》的四尊神品，还为梅迪奇执政的市政府创作了令后人望而却步的《大卫》。有人说《大卫》是艺术史上最完美的男人体，有人猜测大师生前是一位“同志”，甚至有人以他刻在石雕上的诗句作证：“他的羽翼将我轻轻托起，令死亡也变得美丽。”不管怎样，米开朗琪罗创作的男性是唯美的，就像诞生在波提切利笔下的维纳斯。

后来，尽管米开朗琪罗受聘于教廷，并累死在罗马，但他的心始终留在佛罗伦萨。1564年大师辞世，就在教廷准备为他厚葬的前夜，米开朗琪罗的家人将他的遗体从罗马偷回，安葬在“佛罗伦萨人的精神家园”——圣十字大教堂。在大师的石棺下方，是掌管绘画、雕塑与建筑的三位女神雕像，优雅妙曼的女神们，为一生孤独的艺术家守灵。

睡眠固然甜蜜，
化作顽石更为幸福，
只要世上还有罪恶与耻辱。
不闻不见，无知无觉，
这便是至上的快乐。
因此，不要惊醒我，
噢，请你讲话轻些！

米开朗琪罗写的一首十四行诗，如能刻在这里最合适不过。现在，在这座建于1294年的哥特式教堂内，安息着但丁、米开朗琪罗、伽利略、罗西尼等300位佛罗伦萨精英的灵魂。

中国人说到佛罗伦萨，大都会想起徐志摩的《翡冷翠的一夜》，甚至也附庸风雅地赞美“翡冷翠”的译法。但是当我真正置身其中，才发觉那个“冷”字用得不妥，纯粹出于诗人的想象。

我觉得，这座城市的一切都是暖的：河水的倒影，老屋的墙皮，古巷的亲密，路人的表情，光线的颜色，空气的味道，食品的味道。在这里至少可以让游客暂时忘记——在这个世界上居然还存在着憎恨、残忍与战争。

佛罗伦萨是一座每个角落都堆积着创造的艺术之地，是一个连地窖里都挤满了艺术精灵的神话城池。红、白、绿三色大理石贴面的百花圣母大教堂、站在市政广场上经风历雨的裸体大卫，让人看得头晕眼花直至丧失价值概念的乌兹奇美术馆，阿诺尔河上商贩云集闹如集市的古老街桥……街头作画、表演的，与教堂钟声混为一片的摩托车声，童话般的喷泉广场鸽群征服式的俯冲，咖啡馆的窗户看外面跑马灯似的人流。

（紫霞摘自《深圳青年》2007年第18期）

不重复自己，需要可贵的自省；而不重复别人，则需要自信。

“摇滚教父”的“傻劲儿”

●王高岩



崔健是我国出道较早的摇滚歌手，闯荡歌坛20多年，声名显赫，有“中国摇滚教父”之称。他那首《一无所有》，至今久唱不衰。崔健不仅歌唱得好，做人处世也有许多令人敬佩之处。

崔健成名之际，正是我国改革蓬勃兴起、商品经济开始大发展之时，商业广告日渐风靡。商家为了牟取最大利益，不惜投巨资，请名人做商业广告。当红歌星人气高，影响力大，尤其受到商家的青睐。

当时以唱“摇滚”闻名全国的崔健，自然成了许多商家的首选。一次，一家南方制药企业通过朋友找到崔健，想请他为一种新药做广告，开出的广告费非常可观。不料，崔健不假思索地拒绝了。厂商以为崔健嫌广告费少，马上对他说：“崔老师，只要您答应代言，广告费我们可以再商量！”崔健笑了笑回答：“你误解我的意思了，不做商业广告是我的原则，我针对的不是你们一家。”见崔健态度坚决，厂商只好作罢。

崔健的朋友得知事情的经过，就问他：“为什么送上门的钱不挣，你这是犯傻，还是跟钱有仇呀？”崔健听了朋友的话，先劝慰了几句：“我知道你这是为我好，不管怎么说我都要感谢你。”然后平静地对他说，“厂商做广告就是为了多赚钱，我就是一唱歌的，对其他行业根本不了解，如果做的广告有虚假，怎么对得起老百姓？我这点儿名声，都是老百姓捧出来的，因此我决不能干对不起他们的事。”最后崔健诚恳地对朋友说：“我再需要钱，也不与商业广告为伍，给多少钱也不！”

20年来，崔健一直恪守着自己不拍商业广告的原则，即便近年来商业广告铺天盖地、无处不在，很多歌星做广告收入少则几十万，多则上百万，崔健依然不动心。崔健的经纪人尤尤说：“找崔健拍商业广告的厂商很多，其中不乏房地产、制药、汽车等行业的大企业，广告费相当可观，但崔健始终不接。”

崔健至今还住在北京西坝河附近一幢普通的“筒子楼”里。这是一幢建于1992年的老楼，经过十几年风雨的冲刷，褐色的楼身不少地方已斑驳陆离。楼房紧邻马路，嘈杂拥挤。崔健的家是一套六七十平方米的两室一厅，装修极其简单，即使在当年也很一般，很多家具和摆设还能看到十几年前的影子。房间里现代一些的东西大多是音乐器材，它们占据了大部分面积。崔健的日常生活也很简朴，虽然工作很忙，但他没有雇保姆，而是请了一个小时工，每天帮他打扫卫生、买菜做饭，其他的事情则自己来做。崔健成名后的坐骑一直是一辆普通型桑塔纳，直到2005年太“老了”才换了一台丰田车。崔健的生活与邻家百姓们并无二致，与人们耳闻目睹，开着豪华轿车、住着高档别墅、过着奢侈生活的一些歌坛大腕相比，简直是天壤之别。然而崔健对自己现在的生活却很知足，他说：“与普通人相比，我的生活已经很好了。”

中国自古有“君子爱财取之有道”之说，崔健向商业广告说“不”的社会责任感，20年不变的“傻劲儿”，让人敬佩。

（周文燕摘自《莫愁·天下男人》2008年第2期）

心灵鸡汤 心富翁

在抵达目的地之前，没有绝对的安全。

山花子

●[南唐]李璟



菡萏香销翠叶残，
西风愁起绿波间。
还与韶光共憔悴，
不堪看。

细雨梦回鸡塞远，
小楼吹彻玉笙寒。
多少泪珠何限恨，
倚阑干。

【赏析】

这是一首悲秋念远之作，充满了感伤和哀怨。反映了南唐在北周的威胁下，国势日微，繁华不再，漂泊不定的生活给亲人带来的痛苦。全词借景抒情，构思新颖，体现了南唐词坛清新自然、不事雕琢的风格。

去一个原始的地方，没有名利，没有虚伪，现出你真实的原形！

原形

●张鸣跃

爱伦是出身南美豪门的一个演艺巨星，财大貌美性情狂傲。身边只有一个跟随她多年的下人米尔。米尔出生在一个山里的贫民家庭，从小干粗活，长得五大三粗、憨沉猛相。爱伦最喜欢一人野游，想方设法寻求一些离奇的刺激。那年她一人玩山搜奇，遭遇山豹，万分危急中被一个女孩救下，女孩赤手空拳打走了山豹，自己也挂了伤。这女孩就是米尔。

爱伦被米尔的勇敢震撼，觉得自己身边也需要这么一个下人，就去了米尔的家。商谈之后，留下重金，带走了米尔。

米尔寡言诚实，固守着自己的下人本分，该干什么干什么。爱伦本性难移，呼来唤去理所当然。米尔还是老样子，尽心尽力。

一年后，爱伦再次野游，猎奇探险，荡海钻山。最后钻的那山是有名的迷人山。许多玩山的进去就失踪了，爱伦要的就是这种刺激，一定要钻。米尔心里有话，没敢说出来，结果，真的迷路了。

所有的通讯工具全没有了信号，成了废品。爱伦的金钱及金饰钻佩就像脚下的腐枝枯叶一样，一文不值了。玩山是她要玩的，走那条路是她要走的，米尔的责任只是跟着她，没有出任何主意的习惯和权利。现在，四面都是面目相似的山，山山相连无边无际。已是傍晚，她已精疲力竭，吃的喝的也全没了，传说中种种可怕的景象都好像要成为真的了，魔鬼怪兽，还有吃人的野人……爱伦真的怕了。

爱伦拉了米尔的手，第一次在下人面前哭了，“怎么办呀？求求你……”米尔说：“从现在开始，你跟着我，别乱说乱叫！”多刺耳的话啊。从来没人敢这样对爱伦说话。但爱伦却使劲点头，好像早就有这种听命于人的习惯，好像她一直就会做下人。

米尔走在了前面。不是找出路，而是找归宿，因为爱伦走不动了，天黑了，山里真的有野兽。

米尔找到了一个石洞，洞很深，很阴冷。爱伦觉得在洞里也会死掉，又冷又怕，根本过不了一个长夜。她不敢乱说，只敢哭。米尔从外面抱来许多木柴，但俩人身上都没火种。米尔有办法，她从自己身上衣服里抽出些鸭绒，用刀子削了根竹针裹紧，再用布条缠紧，放在石头上，用自己的鞋底按住来回搓动。直到冒烟，举起来一吹，着了，干柴就这样点燃了。

爱伦看傻了，她经历过现代贵族的各种大场面，她想要的东西没有得不到的，可她却不知道火还可以这样获取。

有火就不怕了。这一夜，爱伦经历着生命的一种还原。在这洞里，她从前所拥有的一切都毫无用处了。饿了，渴了，她就觉得一切名利都是可笑的，是生命本能之外的虚假，而真实有用的只有米尔。米尔找来了水，找来了干果，还找来了一只死兽崽。原来兽尸烤肉也是天下最美的食物。这些都让爱伦震撼，让她悔悟，让她觉得自己只配做下人。

故事从第二天才真正开始：二人在继续寻找出路时误入野人谷，被野人猎获了。语言不通，野人们见是两个女人，就一起献给头领。头领先让爱伦和米尔换了野人行头。与野人谷的女人们一起劳作生活，当然有专人看守，主要是验证一下是不是异类怪物。很快，米尔和女人们打成了一片，并成了颇有威望的能干女人。爱伦相反，哭哭啼啼不说，所做的每一个动作都和野人不大一样，显然是个异类。头领决定婚娶米尔并杀掉爱伦。在米尔的力劝之下，爱伦没被处死，做了米尔的贴身下人。

爱伦根本就不会做下人，她也只能做米尔的下人，因为米尔不习惯让别人伺候自己，米尔的





成功之钥 人生转折点

真正有气质的淑女，从不炫耀她所拥有的一切，她不告诉人她读过什么书，去过什么地方，有多少件衣裳，买过什么珠宝，因她没有自卑感。

——内心脆弱的人往往需要用谎言包裹自己

富家子弟读什么专业

●吴　迪

1992年我大学毕业就去美国留学了，当时报的专业是社会人类学，我本科是国际新闻，对社会学兴趣浓厚。没想到，刚下飞机，认识了一些来自中国内地的前辈就遭棒喝：“学这个干吗，你家很有钱吗？那都是有钱人家的孩子上的，出来找不到工作的。至于我们，甭管你原来是学什么的，男的一律改IT，女的全都学Accounting（会计），毕业了才能混碗饭吃。”

我一下子凉了半截，美国梦就此破灭，换去商学院上Accounting。苦着脸计算数字的同时，还是不死心，修了一门社会学的课。正如前辈们所说，班上同学的家里个个富得流油，不是开油田的就是开大农场的，要么就是老爸是什么州议员。靠在中餐馆打工挣学费和生活费的穷学生，一个都没有。我问一个女同学，学这个以后要去做什么工作。“工作？”她反问我，好像我是外星人。

我的好友蔚明当时在美国上的是宋氏三姐妹上过的贵族女校，就中国内地去的几个学生不是有钱人。她的专业是人文学科，她跟我感慨，为什么中国最优秀的学生都去学MBA了。我说，我们穷啊！

回国后，我在戴比尔斯钻石中心工作的时候，出差到伦敦总部。这个钻石帝国的所有人是奥本海默家族（英国犹太人）的，有趣的是，当时掌权的CEO是这家的女婿，美国人，之前是智威汤逊美国的总经理。戴比尔斯是智威汤逊的全球大客户，总经理最后入赘客户家，驸马当家，也是少有。那么，这家的女儿在做什么呢？参观完总部大楼，我得到了答案。这个楼简直就是个艺术品仓库，里边摆放的艺术品都是珍品，其价值不亚于楼里的钻石，我认识的有安迪沃霍儿的作品。这家女儿的专业是艺术史，她的工作就是收藏管理这些艺术品。

真正有钱人家的子弟学什么专业？回答是：“不实用”的专业。社会学、哲学、人类学、文学、历史、地理、艺术、神学、戏剧……查尔斯王子当年进入剑桥大学，学的是艺术史和地理；他儿子威廉王子也一样，这是每个英国国王必须具备的知识。学习越不实用的知识越显得高贵，家族生意嘛，可以用职业经理人啊。

由此，我对富不过三代有了新的解释：第一代做商人发家，第二代当政客掌权，第三代玩艺术败家。肯尼迪家族就有点儿这意思，小肯尼迪玩的是政治杂志，最后不顾恶劣天气驾驶飞机送命，堪比行为艺术。可见，人类最高的追求就是不实用的东西。

所以，现在要判断谁家是不是真有钱，可能就要看他家孩子读什么专业，如果是MBA、法律之类超实用的，那就不是真有钱。如果某家公子专攻八股文研究，那叫牛！

（**唐正均**摘　图/**郑静**）

人生乐趣就在于她所做的手脚劳作的小事小节中，她不会让别人来剥夺她快乐的源头。她让爱伦做下人，只是想保住爱伦的命，爱伦什么都不会做，若去随群劳作还会被杀。野人也是人，最恨的就是一副妖相不干人事的人，他们认定爱伦不是异类就是废物，只配杀掉吃了。

数月后，爱伦经历了一次真正的脱胎换骨。她发现野人的生活非常原始，也最接近真理，强胜弱亡有劳有获，就连头领的产生也是比真本事，而不是依仗别的。在这里，一切虚假和诡计绝无用场。相比之下，她发现外面那个世界才是真正的野蛮荒诞，官场、生意、股市、名人、明星……皆为脱离原生实物和真实劳作的邪门歪道，人类已经在所谓文明的进化中进入另一种退化，欲望升级，身心变态，物已非物，人已非人。就像她，在外面名利至极，在这里做下人连烧火做饭都不会。

米尔还是守着下人的本分，委身于野人，只为救主。最后，时机成熟，米尔带着爱伦逃出了野人谷。

之后，人们一直纳闷儿：爱伦一次玩山之后为什么像变了一个人，离弃了所有名利，隐居草原过起了农庄田园生活。她还是和米尔在一起，正式以姐妹相处。后来，她写了一本书叫《原形》，开篇第一句：我并不是我，你并不是你，去一个地方，看一看你的影子。再去一个地方，现一现你的原形！

（**刘立坤**摘自《中外故事》2008年第3期　图/**郑静**）

能冲刷一切的除了眼泪，就是时间，以时间来推移感情，时间越长，冲突越淡，仿佛不断稀释的茶。——时间是治疗伤痛最好的药



一条短裙

●张春燕

晴进医院大门的时候，嘴角闪现出不易被人察觉的笑意，是自得其乐、自品滋味的那种意思。她腿上的丝袜在夜光下闪着俏丽的色彩，短裙游鱼般摇摆着。此前，晴很少穿短裙，几条牛仔裤悠闲地打扮着她青春健美的双腿。还是7号病床的老伯，用病人膏肓却还跳跃着激情的目光盯着她说，晴护士，你的腿真美，应该穿裙子，裙长以膝盖为界，配以深色的长筒丝袜，那简直漂亮极了。

晴的脸红了。没有恋爱过的她，第一次对自己双腿直白赞美的人，竟是这位行将入土、目光渐渐枯萎的老人。晴为19岁的自己很少听到异性的赞美感到酸楚，自己平时太孤傲，那些平庸而稚嫩的同龄男孩的目光就不敢在傲视一切的美少女身上流连忘返。面对病床上喘息的老人，晴想，姜还是老的辣，因而也就有了对老人的感激。她动作轻柔地为老人做静脉穿刺，老人的皮肤像冻伤的茄子——又青又紫又厚又硬，针头难进，血管也枯萎了。实习护士晴全神贯注地用针头查找老人没有丝毫生气的血管。

老人虚弱地咳嗽了几声，看到晴脸上红润的光泽，好像看到了某种鼓舞，喘息中带着抑制不住的兴奋，说，当年我们在延安，条件那么艰苦，生存环境那么恶劣，可那些小女兵啊，尤其是那些从南方来的有知识有文化的姑娘，太会展现女性美了，头发上扎块手帕，或绑段红丝带，那个美啊——老人又虚弱地咳嗽起来，但迸发着激情的目光却像黑暗中的火炬。

晴决定买一条长及膝盖的漂亮短裙。晴不是没有自己独特的审美，晴要在不动声色中展示自己优雅的气韵。晴在买裙子的整个过程中对7号床的老人心存感念，她想买了裙子后的第一件事就是穿给老人看。晴期望着再一次听到老人那些毫无修饰的赞美，她的脸就会再一次红起来。晴知道自己脸红的样子，像两朵桃花映在脸颊，烫烫的、爽爽的，升腾在心间的是云雾缭绕的感觉。晴知道自己这周是夜班，她不畏这个夜晚的秋意渐浓，她喜欢让凉风环绕自己的感觉。

穿着短裙，踩着落叶，穿行在黑暗中的女孩晴，像精灵一样飘向那火炬般的目光。

走进病房的晴被眼前的一幕击傻了。

医生们默默地摇头退出病房，接着就传出家属此起彼伏的哭喊声。护士长急急地催促晴穿好工作服来做善后处理。晴明白了，7号病床的老伯走了。称赞她双腿秀美的老伯，没能看上一眼她穿裙子的婀娜样儿，就闭上了他激情燃烧的眼睛。晴穿着丝袜的双腿忽然像被子弹击中一样疼痛得战栗起来，裙子也在寒噤中摇摆着发出窸窸窣窣的呓语声，这给晴带来了不寒而栗的恐惧感。晴没有勇气走进病房，更不敢面对躺在7号病床上已被称为遗体的老伯。可是护士长的催促声就在耳旁，晴在万分的惊恐中，委屈无助地哭泣起来。

晴陷入了自己泪雨飞溅的惶恐中。她背靠墙，旁若无人、彻心彻肺、泪雨滂沱地恸哭。她心无杂念，只是有些委屈，有些害怕，有些莫名的恐惧。面对没有呼吸和体温的遗体，面对那曾经有过激情的眼睛和赞美过她的嘴巴，她害怕自己在料理的过程中，他突然有体温，他突然苏醒，突然有新的赞美之词向她诉说。但此时的老伯五官毫无血色，寂静而落寞地成为遗体的一部分，成为人们回忆中最生动的那个部分。这种东西折磨着晴，使她在这个瞬间痛不欲生。

晴感到自己穿着丝袜的双腿上爬满了冰冷且蠕动的蚯蚓。忽然，她发现老伯微闭的眼睛似乎慢慢睁开了一些看着她，专注又有些焦急地看着她，目光中有激情，有赞美，有鼓励，有安慰，还有无尽的留恋和莫名的忧虑……

晴慢慢走过去，迟疑中她好像忘记了自己的护士职业，忘记了自己应该做什么。她轻轻抬起手，缓缓伸向老伯的脸。就在她的手将要触摸到那双眼睛的一瞬，晴真切地听到了一种声音，是从眼睛里潺湲而来的，这声音绵长而低沉，像鱼一样游动在她的耳际，久久不肯离去。

（石景琼摘自《21世纪金奖小小说》漓江出版社 图/丛威）

家在途中

●白岩松



对于我来说，家的概念随着年龄的变化而不断变化。

在童年的时候，家是一声声呼唤。那时的我似乎比今天的孩子拥有更多的自由，放学后不会先在父母前露面，而是与住得相邻的同学聚在一起，天马行空，玩得天昏地暗，直到炊烟散去，听见父母"喂，回家了，吃饭了"的呼唤才回家，这样的声音伴着我慢慢长大，日复一日，至今仍在我的耳旁回响。

一转眼，童年过去了，当胡须慢慢从嘴角长出，家又成了一个逃脱的地方。

书看多了，世界也变大了，一张床小了，父母的叮咛也显得多余了，盼望着什么时候我能拥有自己的天空。后来，穿上了绿色的军装，来到了部队，家又变成了一封封信笺，每次收到信后，是最想家的时候。

走上工作岗位之后，开始"受伤"、开始在人海中翻腾，开始知道，有些疼痛无法对人说，甚至是知心朋友。于是，重新开始想家。当受了"重伤"，幻想着飞到远方的家中。在推开家门的一瞬，让自己泪流满面。此刻，世界很大，而我需要的，只是家中那种熟悉的味道，那窗前一成不变的风景……

远离母亲，在外省生存，工作之余便有无数个周末无处打发，手中的电话本很厚，从头翻到尾，却没有一个号码是为我此时准备的。这个时候，家又变成了自己要和另外一个人建立的那一个新小家。

从认识、相恋到相拥，一个平凡的日子里，我拥有了一个平凡的家。此时，家的概念又变了，它是深夜回家时那盏为你点起的灯，是傍晚你看看书看看电视偶尔交谈几句的那种宁静，是一桌胃口不好时也吃得下的饭菜，是得意忘形时可以呼朋唤友，可以张口说粗话的地方。

不久前，我成了父亲，我和一个新的生命在家中重逢，一种奇妙的感觉充斥我的心，小生命开始让我"玩物丧志"，想挣脱却又那么愿意沉溺其中。一种用幸福来绑住你的力量。

家的概念在不停地变换着，生命在这种变换中匆匆地走着。众多的概念中，家有时也是意味着悲伤，比如当年父亲的辞世，便让我知道，世界对你的伤害加在一起有时也不如家中的变故给你的伤害大。然而在家中，你也会感受到一种坚强，比如父亲过世后，柔软的母亲开始变得坚强，她带着我们哥儿俩，一步一步地从变故中走出，之后，家又重新"站立"了起来，又变得祥和，变得不再阴云密布。在这个过程中，家又像是一种生命力顽强的植物，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

生命起步虽久，前路却还遥远。家的概念还会变换，然而我已经知道，家是奔波的意义，只是这家有时是自己的，有时是芸芸众生的。

（刘文娟摘自《男人炫》 图/**陈风英）**

个体和群体

●林永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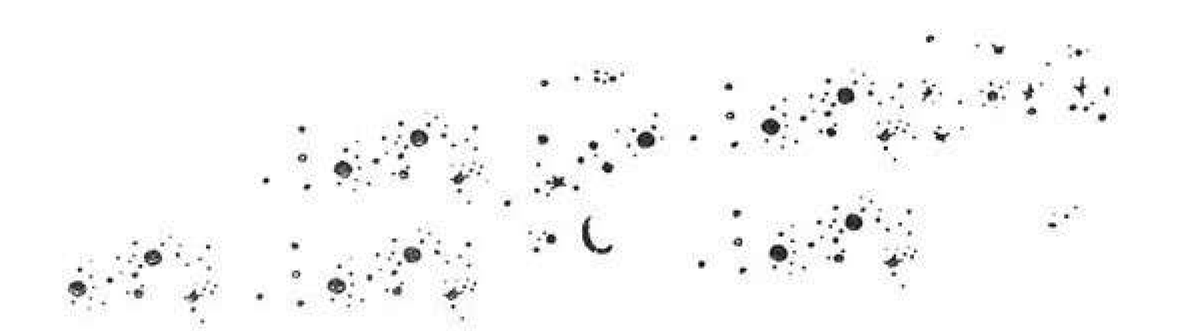


荷兰杰出的化学家范特荷夫发现，甲烷分子是一种正四面体的立体结构，每个面上顶角为109度。有位学生对老师说："在实验室里，当这种气体通过一段玻璃导管吹到手背上，那种轻柔的感觉怎么也无法想象出它的立体结构。"

范特荷夫笑了，他风趣地告诉学生："个体和群体的差异是无法靠想象来判断的。当你在夏天的海滩边，躺在沙滩上，尽情地往身上撒着细细的沙子，享受阳光和闲暇时，你不会想到每一粒沙子在显微镜下，会有那么多锋利的尖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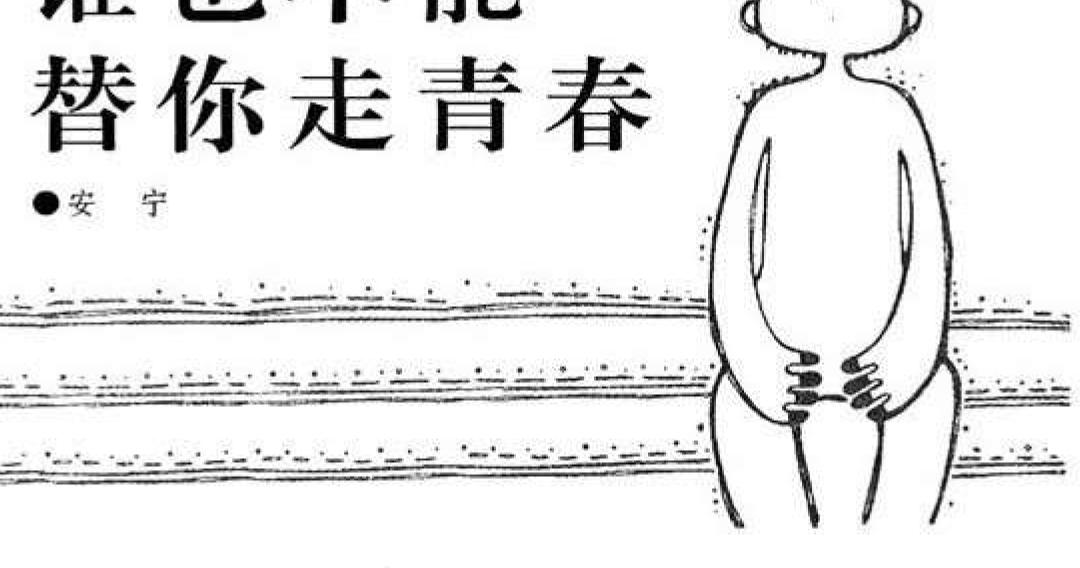
（钱美琦摘自《新民晚报》）

·原创·



谁也不能替你走青春

●安　宁



专栏 人之初

任何一件事情，只要心甘情愿，总是能够变得简单。

亲爱的弟弟，不知我走的时候，放在你床头的那封信，你究竟是漫不经心地看过便丢在一旁，还是在一丝丝愧疚的牵绊下，拿起床头的书，认真地读上几页？我已经远在北京，看不见此刻的你，是否又回到昔日散漫不羁的生活，怀着那么一点点的侥幸，继续在高考前的时间里清闲游走。

或许你会认为，我熬夜写出的五千字的信，于你，不过是一堆于事无补的说教，你有你混日子的理由。你会像讲给没有文化的父母那样，讲给我这个即将出国留学的姐姐，说，你们学校不过是所不入流的高中，有最纨绔的子弟，几乎是每天，都有人打架，甚至连你这样中规中矩的学生，毫无理由地，就会被校园里的痞子们截住，挨一通嘲弄。或许你也会让我上网查询去年你们学校的高考升学率，百分之九十的学生，都是通过艺考，走进了大学。而我当初阻止了你读艺术，也就基本上阻止了你通往大学的路。因为，基本上，除去艺考生，只有十个左右的学生能够考上大学，而排在二十名之后的你，当然是希望渺茫。况且，你们学校的传统是，在高考来临之前，便将考学无望的学生，像残次品一样，全部处理掉，要么去学技术，要么去进工厂，要么自寻出路。

在这样差的高中里，你除了一天天地熬下去，熬到高考过去，那一张薄薄的毕业证发下来，还能去做什么？

更让你理直气壮地将学业荒废掉的，是而今实行的素质教育，你们终于可以不用补课，不用上晚自习，不用在漆黑的夜晚，飞快朝家中赶，遇上雨雪天气，还要溅一身晦气的泥浆。而今，你们只需在夕阳下，背起书包，说说笑笑地走回家去。书包很轻，有同学间彼此交流的时尚玩意儿，也有给女孩子写了一半的情书，但惟独没有老师留的累赘的作业。这样一身轻松地回到家中，若饭还没有做好，恰好可以打开电视，看一段娱乐新闻，或者欣赏半集电视剧；再或者，偷偷溜出去，在网吧里跟新交的网友说几句话。这样的夜晚，再不像往昔那样度日如年，一本杂志，两本小说，三四句闲话，五六个哈欠，便轻而易举地打发掉了。没有老师的监督，你，完全是一只自由的鸟儿，可以放任自己在大把的时间里，幸福地遨游。

可是，亲爱的弟弟，这样的幸福，于高二已经快要结束的你，究竟还能有多少？你所谓的理由，不过是为你想要逃避这一段艰苦学习的岁月，所做的最拙劣的注脚。而我想要说的是，即便你们学校差到只有一个人能够考上，你也有为之奋斗最后一年的理由。再好的学校，也有神色黯然的落榜生，再差的学校，也有站在领奖台上的成功者，而你，又为何过早地将自己打入毫无希望的深渊？我并不是认定，高考是你惟一的出路，可是，假若一个人连青春里这第一场战争，都不愿意迎接，那么，你所谓的毕业后去独闯天下，岂不是一句可笑的空谈？我所要求的，不是你能考上哪一所大学，我只是希望，在你十八岁之前，能有那么一段意气风发、勇于拼搏的岁月，而这一段时光，不管结局是美好还是黯淡，在你人生的长河里，都必定会熠熠生辉。没有人能够否认，这段埋头苦读的青春，回望的时候，会绽放出最粲然的花朵。

请你尝试着，一点点地改变。哪怕，只是在放学的路上，边欣赏两边的风景，边记下卡片上的几个单词；哪怕，你将电视，自觉地换到英语学习的频道；哪怕，你克服掉自己心中的障碍，开口向比你成绩好的同学求教；哪怕，你能把起床后洗漱的时间，节约上短短的五分钟，而后将这些零敲碎

说话

●贾平凹

我出门不大说话，是因为我不会说普通话，人一稠，只有安静着听，能笑的也笑，能恼的也恼，或者不动声色。口舌的功能失去了重要的一面，吸烟就特别多，更好吃辣子，吃醋。

我曾经努力学过普通话，最早是我补过一次金牙的时候，再是我恋爱的时候，再是我有些名声，常常被人邀请。但我一学说，舌头就发硬，像大街上走模特儿的一字步，有醋熘过的味儿。自己都恶心自己的声调，也便羞于出口让别人听，所以终没有学成。后来想，毛主席都不说普通话，我也不说了。而我的家乡话外人听不懂，常要一边说一边用笔写些字眼，说话的思维便要隔断，越发说话没了激情，也没了情趣，于是就干脆不说了。

有一个夏天，北京的作家叫莫言的去新疆，突然给我发了电报，让我去西安火车站接他，那时我还未见过莫言，就在一个纸牌上写了“莫言”二字在车站转来转去等他，一个上午我没有说一句话，好多人直瞅着我也不说话，那日莫言因故未能到西安，直到快下午了，我迫不得已问一个人××次列车到站了没有，那人先把我手中的纸牌翻个过儿，说：“现在我可以对你说话了。我不知道。”我才猛然醒悟到纸牌上写着“莫言”二字。这两个字真好，可惜让别人用了笔名。我现在常提一个提包，是一家聋哑学校送我的，我每每把有“聋哑学校”字样亮出来，出门在外觉得很自在。



不会说普通话，有口难言，我就不去见领导，见女人，见生人，慢慢乏于社交，越发瓜呆。但我会骂人，用家乡的土话骂，很觉畅美。我这么说的时候，其实心里很悲哀，恨自己太不行，自己就又给自己鼓劲，所以在许多文章中，我写我的出生地绝不写是贫困的山地，而写“出生的地方如同韶山”，写不会说普通话时偏写道：普通话是普通人说的话嘛！一个和尚曾给我传授过成就大事的秘诀：心系一处，守口如瓶。我的女儿在她的卧房里也写了这八个字的座右铭，但她写成：“心系一处，守口如平。”平是我的乳名，她说她也要守口如爸爸。

不会说普通话，我失去了许多好事，也避了诸多是非。世上有流言和留言——流言凭嘴，留言靠笔。我不会去流言，而滚滚流言对我而来时，我只能沉默。

（**聂勇**摘自《光明日报》）

打的时日，换成朗诵一篇散文，读解一道习题，探究一种生物，或者，只是给父母说一句安慰的话。

是的，因为你一直以来的不上进，父母几乎对你完全失望，他们不知道如此游荡到毕业的你，究竟能够有怎样的未来。当我因为对你荒废光阴的气愤，而在母亲面前脱口而出，不要指望我能够为你提供怎样的便利时，她竟是背过脸去，哭了。父母一直都希望，走出小镇的我，能够在打拼出属于自己的一片天空的时候，亦能顺便，为你遮一小片绿荫。我无法说服他们，无论我飞得如何的高，都始终无法代你，走一生的路途。但我依然要在这里，无情地提醒于你，此生，我是你的姐姐，但你永远都不要奢望，走出去的我，会像父母一样，为你二十岁以后的人生，奔前走后，筋疲力尽。我只会站在最关键的十字路口处，为你指明那最通达的一条，就像此刻，我尽着一个姐姐所应该尽的职责，写这封信给你。

亲爱的弟弟，其实，你和我，是一样的孩子，曾经在父母的唠叨里，有想要离家出走的冲动；也曾经为买不起一件衣服，而羞于在体育课上张扬；又曾经在十八岁的路口上，犹豫且失落。但，不同的是，我的每一步，都走得结实且稳健，我知道自己惟有走出小镇，才能得到自己想要的未来，我知道大学能够提供给我，更明亮的一扇窗户，从这里，我可以看得更远，视线，亦可以飞得更高。

而你，亲爱的弟弟，能否像曾经的我一样，背负起行囊，执著地向前，只为这一程，璀璨的光阴？

（图／**马莉虹**）



成功之钥
路标

正面的情绪会让人体分泌一种物质，会使人的视野更加开阔，思维更加活跃，因此乐观的人面对困难时解决问题的手段也更多，也更容易取得成功。——在一本研究人类心理的书中有这样一段话

明星适合当教授吗

近日，台湾艺人周杰伦被上海复旦大学聘为教授，成为继周星驰、成龙、李湘等受聘为教授的又一个明星艺人。对此，你怎么看待明星当教授呢？

据说周杰伦担任复旦艺术指导老师的消息一出，其他高校学生蜂拥而至，都希望能够近距离一睹偶像风采。明星效应果然厉害！

对于这件事，我们只能说：周杰伦执教，很强很搞笑！

——赵雪

若真想打响下属艺术学院知名度的话，如何切实提高教学质量、培养出优秀的学生，才是真正的可行之道。仅想靠一个“艺术指导”的几场讲座让艺术学院声名远播，可以说是痴心妄想！

——娱人不愚

学校追星暴露出了一种急功近利、沽名钓誉的冲动。如果名人挂了名又没时间上课，那就是欺骗大家。

——赵志疆

既然我们能接受那么多“荣誉教授”、“名誉教授”。那么我们为什么不去尝试着接受一个明星艺术指导呢？

——校园咖啡

既然是艺术学院，让这个流行文化代表同大学生交流还是有益处的，从开阔视野、改革教学角度看，我们似乎也没有必要反对周杰伦担任艺术指导。但无论如何，周杰伦被聘为艺术指导也是对周杰伦“有文化”的一种认可。

——文化时评主笔：浩歌

拿周杰伦来说，他是唱流行歌曲的，流行歌曲本身没什么不好，同时周杰伦成才的经历、他刻苦学习各种本领的过程对学生都有很大的启发作用。至于有些评论提到大学商业化、媚俗的问题，我觉得是将这一问题提到了一个它本身不具有的高度，过于上纲上线了。根本就不涉及这些问题。我本人对这种教育模式的创新，非常看好。

——兰州大学教务处主任

给从事艺术的学生聘请一些当下流行、成绩突出、比较有名的歌手担当艺术指导，是对教学工作的促进，更是一种探索，我们的教育应跳出由象牙塔教师说教的圈子，而应让学生从各方面吸取知识，包括从社会知名的艺术工作者那里。

——白峰

我觉得周杰伦身上有闪光点，只要能从他身上学到东西，做艺术指导老师我觉得很合格，也非常欢迎。

——复旦大学上海视觉艺术学院英皇表演艺术学院文化产业管理专业大二学生

从周杰伦的音乐作品、电影作品来看，他当这个“艺术指导”完全没问题，比那些照本宣科、缺少实践的科班老师好多了。

——佚名

从最初的《爱在西元前》，到《东风破》《千里之外》，再到《青花瓷》，周杰伦和方文山这对黄金搭档极大地震撼了人们的视听。优美的评弹老调，悠远的古代诗词，这些都是中国古代文化的精髓，通过周杰伦这个现代载体演绎出来，让人回味深长，赞叹不已。而这种对古文化的尊重、学习、领悟，正是学校所需要教给孩子们的。

——荒岛上的公爵兰

沪深股市亿万股民在憧憬北京奥运的同时，更期望着自己手中的股票也能沾奥运的光，全线飘红。

但不曾想2008年开端，股市即出现大幅震荡。日前，股市更是继去年5月30日大跌之后再次暴跌，近600支股票跌停，不少股民直呼心理难以承受。专家认为：心理承受能力差和有焦虑症的人，最好不要炒股。面临股市一再暴跌，我们当如何面对？

凡新颖有深度的言论均可。字数在50字以内，格式参照上文。一经采用，每条付稿酬20元。

投稿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1501室《意林》编辑部（花生栏目）

邮编：100022

邮箱：yilinyc@vip.163.com

网址：www.yilin.net.cn

专栏 花生

把漂亮当资本那是愚蠢，把漂亮当能源那是智慧。

——一位美女的『美丽』新概念



戈壁滩的交通规则

●杨子富



几年前，我与朋友一起去敦煌，为了浏览大漠戈壁的神奇与魅力，我们决定脱离旅行团的束缚，在城里雇了一辆小型出租车。为保险起见，我们特意让司机多备了一桶汽油，在晨光中，开始了我们的旅行……

敦煌城像一片绿叶，悄然离我们远去，慢慢消失在沙海中，我们的四周是青溜溜的石滩，静得像真空世界一般。戈壁的平整更让人难以置信，大概这儿是盘古开天辟地下斧的地方吧，没有山峦起伏与大河奔流，没有天与地撕裂的痕迹。我和朋友感慨着，不停地摁着照相机的快门……

但是，大自然往往给人以快乐的同时又带给人以苦难。

就在我们狂飙逍遥时，车内突然涌出一股强烈的汽油味，原来座位底下的油桶被凸出的一颗螺丝戳了个大口子，汽油早已流得精光，只剩下熏人的气味。

司机敏感地看了看油箱，但又失望地摇了摇头，说："最多只能走三十公里。"

我们急忙打开地图，不禁一惊，我们已经离开敦煌二百五十公里，而离最近的一个小村庄也有一百六十公里。再看看两袋面包、四瓶水和没有一丝信号的手机，司机说，弃车而走是不可能的。

我们彻底绝望了。

毒辣的太阳毫不留情地烤着大地，我们置身于热浪中，心急如焚，但又无可奈何，食物和水逐渐消耗完了。

朋友很胖，眼看要被饿死在沙漠之中，他忍不住哭了……

司机很镇定，他双眼盯着地图足足研究了四十分钟，待他爬起身来扫视四周时，嘴唇上已裂开了许多血口子。我和朋友迫不及待地问有啥办法，司机安慰我们说："你们先别急，目前只有一个办法。"他指向地图，"你们看，我们把敦煌与这个村子连条直线，再从我们这儿连条垂线，垂线的长大约有六十公里，这样我们就有希望了。"

我们含糊地点点头，拖着疲惫饥饿的身体上了车，车子又启动了，但像是走在黄泉路上一般，我们四目相对却又无话可说……

车子"嗞"停住了，我们有一种进了阎王殿的感觉，我知道车彻底没油了，这儿也许就是我们生命的尽头了。虽然已是晚上，但热风仍然烤得人皮肤痛，浑身像被抽了骨髓似的，软得直不起来，别说往前走了。此时朋友已神志不清了。

司机两眼直盯着前方，不敢有一丝闪失，尽管眼窝深陷了下去。他告诉我，村庄里有拉菜的车去敦煌，他们肯定走那条直线，只要他们能够看见我们的车灯，我们就有救了。

我觉得司机很无聊，说："就算是最近的距离，到这儿也是三十公里啊，为了一盏小灯，白跑一趟，划得来吗？"

"划得来。"司机坚定地说，"这是戈壁滩上的交通规则。"

"啧啧，戈壁滩上还有交通规则？没人烟的地方谁会制定交通规则？即使有，又有谁来监督执行？城市里交警满街，都管不好巴掌宽的路面，何况这是在戈壁滩啊！"在死亡的威胁下，我嗓子里冒着烟，舌头干得像被油炸般难受。

"会的，我们都这么做。"司机蛮有信心地说，眼睛始终盯着那黑黑的荒漠……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着，我们体力也愈加不支，直到凌晨四点，东方已经发白，眼看太阳又要升起，我渐渐失去了知觉。

模糊中，突然听到司机在大声喊我，我微微睁开眼睛，顺着他指的方向，果然有一点儿星火时隐时现。

司机把车灯打开，并不停地闪着……大约过了半个小时，那灯果真越来越亮，直到眼前，我居然不敢相信，眼泪已布满了脸颊。

那是一辆拉瓜的小货车，货车司机抱了几个大西瓜，我们像疯了似的吞着……

"咋了？"他问。

"没油了。"出租车司机回答。

"两个车跑，油可能不够，拖吧。"货车司机拿出钢丝绳拴在车上。

从死亡线上回来后，我一直不能平静：原来，有些规则是不需要人来制定或监督的，如戈壁滩上的交通规则。

（白敬贤摘自《故事世界》 图/夏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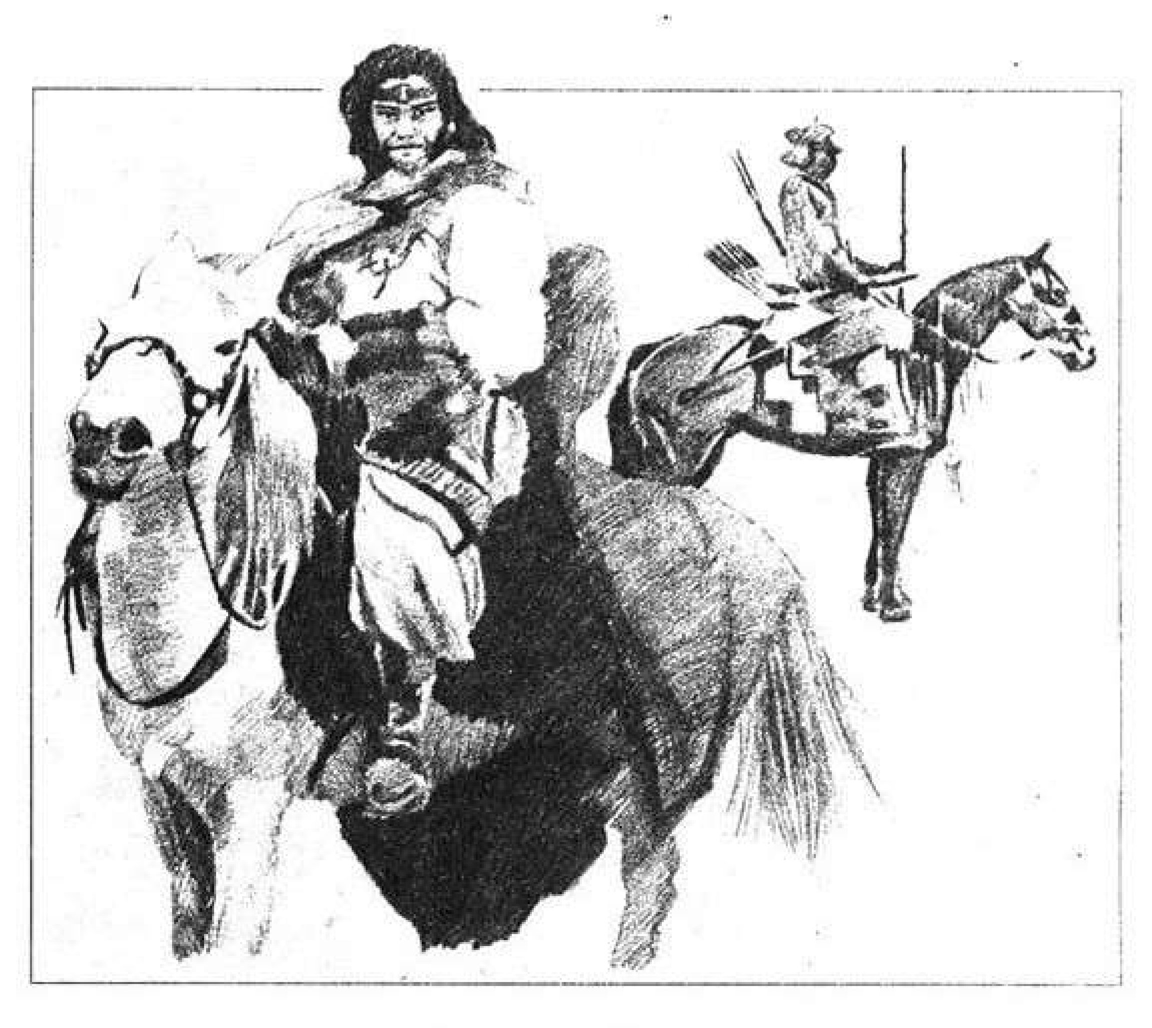


生活之友 关系篇

美最忌讳的是使人反感，而和崇高相去最远的是令人失笑，因此男子最感到难堪的是被人骂为蠢材，女子最感难堪的是人家说她丑陋。——康德

决斗

●草　臧



茶马古道。打箭炉(今康定)至拉萨。

扎西和次洛并辔而行。

扎西跟着次洛，已经半个月了。次洛是一个从打箭炉运茶到拉萨去的马帮首领，他的马队有十多个人和几十匹马。扎西则是离打箭炉不远的一个地方的山寨头目。

半个月前，扎西得到线报，说是有一桩大的买卖，如果成功，将收入不菲。他听了，就马上带着兄弟们行动。果然，次洛刚从打箭炉出发不久，就被扎西给跟上了。

次洛是第一次跑茶马古道。但当扎西的人马出现在他的马队身后时，他就明白了扎西的意图。

但次洛却一直不动声色。刚开始的时候，扎西的人马一直都不紧不慢地跟在次洛的马队后面，后来，扎西干脆策马前行，和次洛一起走在队伍的前头。

次洛知道，扎西这样做有两个目的：一是想向他证明，自己的队伍是有实力的，二也是想向其他的强盗说明，这单买卖我已经占先了，请其他山寨不要再打这支马队的主意。

次洛就这样与扎西一起走着，不紧不慢，似乎很悠闲。

一天，到了一处高山之下，次洛招呼自己的队伍，大家全都停下休息，喝一会儿酥油茶，吃一点儿糌粑。整个队伍全都开始在山脚下生火热茶，扎西也吩咐自己的人马暂时停下来。

两队人马仿佛就像一个整体，不仔细看，还真的看不出什么来。

大家都吃得差不多了，次洛走向扎西，对扎西说，喝一点儿酥油茶？

扎西点了点头，接过次洛递过的茶碗。

次洛说，吃一块糌粑？

扎西接过糌粑。

次洛说，半个月了吧？

扎西点了点头。

次洛望着扎西，说，你们山寨生意不错啊。

扎西终于开口了，说，还行。

次洛望着远处的雪山，说，我知道，你是势在必行。

扎西又不再说话，只是望着次洛。

那决斗吧。次洛说。

扎西抬起头，好像很意外。

次洛说，我们两人决斗，可以避免其他兄弟的伤亡。我输了，这里所有的茶，你全带走；你输了，今后我在这条道上走，你就不能再打我们马帮的主意；打平了，我们结拜为兄弟，你还必须加入我的队伍。

扎西有点儿犹豫，说，按规矩，决斗应该是两个强盗为争一票买卖，才必须进行的。而现在，这里只有一个强盗。

次洛微笑着看着扎西，说，那你就把我也看成是一个强盗吧。

扎西站了起来，看着比自己低了一个头的次洛，说，这样，你可能会吃亏的。

次洛骑上马，抽出腰间的藏刀，摆好架势，说，没问题。

扎西已跃上马，抽出了藏刀。

余下的人，全都围在两个人的周围，中间空出了一块场地。大家都屏住了呼吸，除了马蹄的声音，几乎连空气都凝固了。

次洛和扎西同时策动了胯下的马。

两道寒光闪现，就犹如两道在空中舞动的白练。藏刀的身影在瞬间就充斥了所有人的眼。两匹坐骑在两个人的身下，急速地跟着节奏移动，仿佛一场早就排练过的演出。

突然，马蹄声停了下来。大家看到，次洛和扎西，都同时把自己的藏刀架在了对方的脖子上。

两人动也不动，都只是默默地看着对方。

全场的人，都睁大了眼。

扎西的眼神里，完全是一副

口中从来不说恶话，眼中从来不现怒火的人，就是幸福的人。——瑞士教育家裴斯泰洛齐



阿尔迪的简单

●张达明

阿尔迪超市是全世界公认的零售业航母。尽管年销售额达两千亿欧元的美国沃尔玛公司，销售额是阿尔迪的六倍，但阿尔迪每年经销的单件商品总价值却超过四千万欧元，竟是沃尔玛的三十倍。阿尔迪有个通俗的名字——“穷人店”。它的所有者是德国八十多岁的阿尔布莱希特兄弟。

阿尔迪的制胜法宝只有两个字：简单！就是这两个字，有多少企业却始终无法模仿。

它简单到什么程度，从以下几个方面就可以看出：

不做广告。阿尔迪所有的商场，只有每周一期八开的《阿尔迪信息报》放在超市入口，对下周的新上柜货品进行介绍，由顾客随意自取浏览，然后，顾客就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选择喜欢的商品。

商品单调。商场里只放着简单的六百种至七百种商品。货品装在纸箱里，堆在光秃秃的货架上，价目表悬在头顶，而不是贴在商品包装上；手纸只有两种牌子，腌菜只有一种，每种商品只提供一种选择，即同类商品之中最好的品牌；每一种商品都只有一种规格的包装。商品都是能够迅速带出店铺的，包括罐头食品、纸袋包装食品、快餐食品、一些新鲜果蔬和冰冻食品等。除少量日用品、食品设有货架、冷柜外，其他商品均按原包装在店内就地销售，店员打开纸箱包装，由顾客自取。

员工人数少。每一家阿尔迪超市的雇员都少于十名，他们都身兼数职。超市里没有条形码扫描仪和读卡机等现代化设备，坚持使用最简单的收款机，而且只收现金。没有人员为顾客提供装袋的服务，店员对商品价格倒背如流，他们的心算和录入速度令人惊叹，顾客交款的整个过程非常快捷。

不收尾数钱。在阿尔迪，商品价格的尾数都是零或五。他们经过测试，发现营业员找零钱的时间会影响销售，如果将找零钱的时间去掉，可以减少营业员数量，又可以多卖出为数不少的商品。于是阿尔迪决定，价格尾数是五至九的商品，按五收款；而价格尾数零至四的商品，就不收尾数款。这样做，既令商店员工提高了工作效率，又降价吸引了更多的顾客。

阿尔布莱希特兄弟总结成功的秘诀时说：我们只放一只羊！无数事实证明，那些想放一群羊的人，到了最后，往往连一只羊也剩不下，原因就是他们被无尽的贪欲挤垮了。所以，不管你是做什么工作的，在做事之前，还是先衡量一下自己的能力，看看你到底适合放几只羊。

（尘埃摘）

不相信的神情。良久，他才缓缓地说，不可能，我们之间不可能战成平手！

次洛的笑意又涌现到了脸上。

扎西冲着次洛说，你知不知道，这么多年来，只有十五年前，才有一个运茶的马帮首领和我战成了平手。其他的人，全都是我的手下败将！

次洛说，这我知道。

扎西望着次洛，惊惧地说，你怎么知道？

次洛说，那个和你曾经战成平手的人叫普布，是不是？

扎西不再说话。

次洛又说，普布是我爸。

扎西低下了头。

次洛说，按惯例，我们战平了，是应该结拜为兄弟的。

扎西摇了摇头，说，只有两个强盗战平了，才能结拜为兄弟的。我是强盗，而你不是。

次洛说，不知你听没听说过拉萨附近，有一个叫达娃的强盗头子？

扎西望了望次洛，说，知道。

次洛说，达娃就是我的另一个名字。

扎西当即张大了嘴巴。

顿了一会儿，次洛说，我也是上个月才被我父亲说服，开始真正做生意的。

扎西惊讶地望向次洛。

随后，两人翻身下马，用手指拉钩。在藏民族的习俗中，人的手指是与心脏相连的，手指拉手指，就代表心连心。

从此，茶马古道上就多了两个兄弟，少了两个强盗。只是有一个情况，可能除了次洛和扎西，永远都没有人知道。其实，当时次洛和扎西的刀同时架在对方的脖子上的时候，次洛的刀，离扎西的脖子更近。

（聂勇摘自《拉萨晚报》2008年2月27日 图/开寂）



生活中的冒险就是跳下悬崖，然后在下坠的过程中为自己编织翅膀。

找一个适合你的口头禅

●罗　西



刘翔的口头禅是“对”。他常常用“对”来断句、过渡,这是种很好的“肯定”心态,对自己也起到正面的暗示作用。可以让自己更自信,也是对他人抱有善意与期望的表现。

周杰伦的口头禅是“diao”,有“酷、帅、棒、好”的意思。从这里可以寻得他内心深处的一些秘密,起码可以看出,他渴望自己有更男人、更强大的表现,也表达出自己做乖孩子的不安全感,他需要更“转”、更有个性的力量证明。

刘亦菲的口头禅是“不知道”,可以看出她的本真一面,也反映出她内心的无措,所以用“天真”来做盾牌,为自己开脱,这可能与她很小就出道有关,她有些厌倦现在“过早出名”的生活或者说对人情世故抱有本能的抵触与逃避。

蔡依林的口头禅是“是哦”和“然后”。可见她很小心,对这个世界一直带点儿妥协与顺应的态度;“然后”则透视出她想改变现状与不甘心的心理。她很矛盾,想脱俗又不得不随俗。

刘德华的口头禅是“不要啦”!他内心有很多拒绝的声音,对自己也对他人,他害怕自己内心的秘密被翻开;内心在虚弱无助的时候,用这样温软的否定,求得残酷世界对自己网开一面的信息回馈,也多少表达他内心的累以及“是放弃还是坚持”的挣扎。

杨丞琳的口头禅是“真的假的”,她还有些不成熟、懵懂,她希望给人没有威胁与企图心的感觉,她更需要的是关爱,而不单是肯定。她是个需要很多爱的人,是个比较被动的人。

吴宗宪在舞台上的口头禅是“这个厉害了……”显然他有危机感,他赞美他人的背后,是对自己现状的隐忧;他同时有强烈的表达欲,他需要大家对他“有反应”,害怕寂寞与冷感。

中国人最常用的口头禅,往往是骂人或者消极的、否定的,如“郁闷”、“不会吧”、“神经病”、“晕”、“你好烦哦”、“我的妈呀”、“你脑子进水了”、“变态”、“太次了”、“歇菜吧您”……可见目前中国人活得有些自我、不开心,甚至焦灼。比较肯定、健康的口头禅有:好的、我能、天才、正点……

当然不同地方的口头禅也有所区别。

“你知道吧”这似乎是北京人说话的习惯,也透露出皇城根的人不自觉的优越感与好为人师的自大心理。广东人的“有没有搞错”,多少带点儿温柔的怀疑精神。台湾人的“不好意思”、“拜托”则折射出内在的某种“不安”与“优雅”交错的矛盾心境……

而网络新时代,口头禅也可以传染,并与时俱进:“那个巨……”、“靠”、“我的神啊”、“汗”、“那是相当”、“给个理由先”……只是不同的人会有不同选择,毕竟口头禅的形成,跟使用者的不同状态有关,可以算是个性标志,同时也影响着其他人对这个人的感觉与认识。例如,常说“差不多吧”、“随便”的人大多安于现状,目标不明晰;喜欢用“据说”、“也许”、“算了吧”等词汇开头的人,或狡猾,或信心不足;常说“看我的”、“没问题”的人一般较自信或者自负,相对而言乐于承担责任。

口头禅有心理暗示作用,消极的会在不经意间磨灭人的意志,而肯定的口头禅,如“谢谢”、“抱歉”等则可以赢得好人脉与机会,更重要的是在潜移默化里影响自我成长。所以心理学家认为,换发型很重要,其实找一个适合自己的口头禅也是现代人为人处世应该做的新功课,它是形象包装的重要部分,也是自我心理训练的开始,而且终身受用。

(左光明摘自《当代青年》)

生活之友 心理人生

该说出真相时却保持沉默,是最残忍的谎言。

移动猛网

一只蚊子满身鲜血回来，大叫："再也不上网了！"伙伴奇怪："为啥？蜘蛛那版主咱们不是已经贿赂好了吗？答应不再吃咱们了耶！"蚊子领伙伴飞到一家窗外，屋里的人正拿苍蝇拍挥来挥去……

蚊子恐惧："那家伙的移动网，巨猛！幸好他老没准儿。"

300万买什么车

一个小子在论坛里说：兄弟们给个建议，我只有300万预算，是买宾利还是法拉利？

一哥们儿回帖说：买300辆二手奥拓！再雇300个司机！每次出门300辆奥拓排在一起！一会儿排成S形，一会儿排成B形……

治腰痛

一对恋人坐在板凳上闲聊，突然，姑娘对小伙子撒娇地说："我的脸有点儿痛。"

小伙子吻了一下姑娘的脸，问："还痛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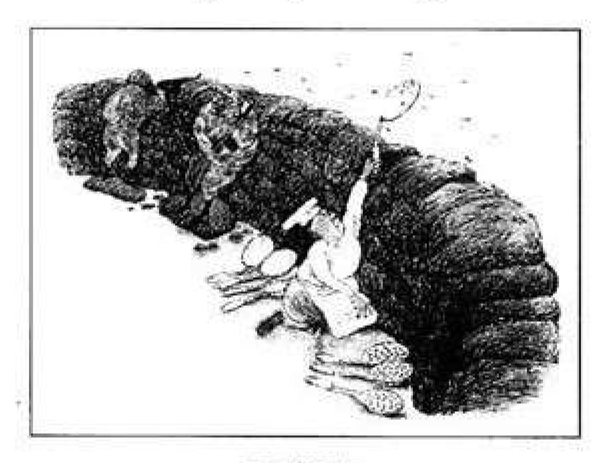
姑娘答道："不痛了！"

片刻，姑娘又说："我的脖子有点儿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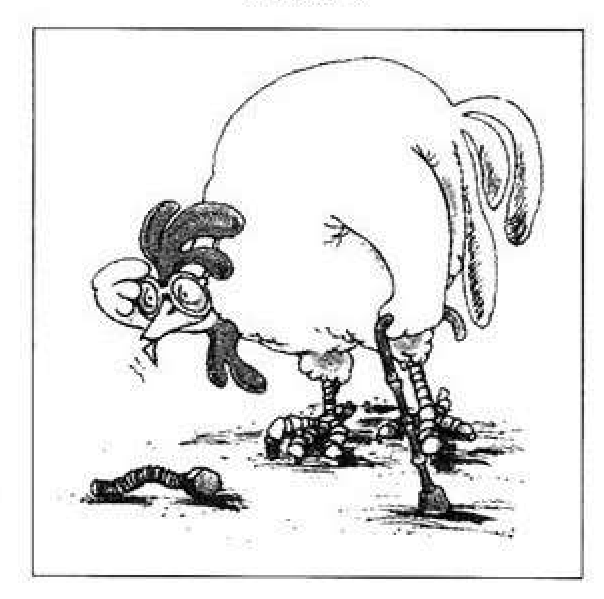
小伙子又吻了一下姑娘的脖子，问："还痛吗？"

姑娘笑着答道："不痛了！"

坐在不远的一位老太太听见了，佝偻着走上前去，对小伙子说："我的腰有点儿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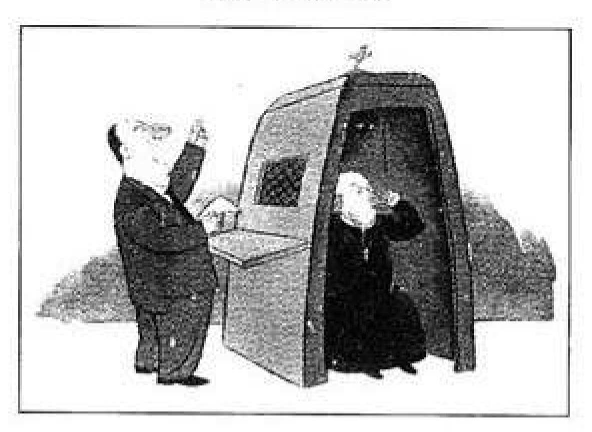
子弹漏勺



视力



健康引导人民



忏悔

串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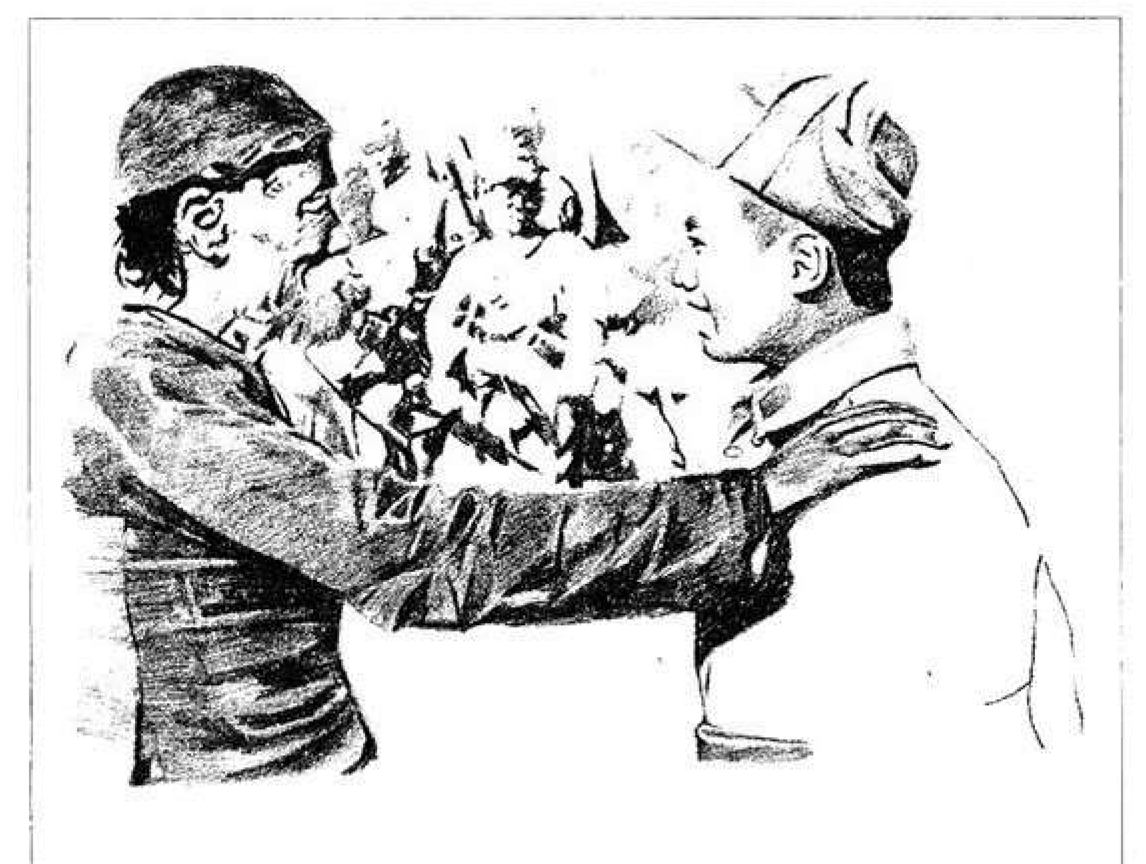
有一只企鹅，住在南极，离北极熊家特别远，要是靠走的话，得20年才能到。有一天，企鹅在家里实在无聊，准备去找北极熊玩，于是它出门了，可是走到半路时想起自己忘记锁门了，这就已经走了10年了，可门还是得锁啊，于是企鹅又走回家去锁门。锁了门以后，企鹅再次出发去找北极熊，等于他花了40年才到了北极熊的家。企鹅敲门说："北极熊，我来找你玩了。"结果，北极熊开门后说："北极快待不下去了，还是去你家玩吧。"

解难题

有位女士问老公："如果我跟你妈一起掉到水里，你先救哪个？"老公面露难色，说："我不会游泳呀！"女士说："假设你会的话。"老公说："你自己不是会游泳吗？我当然救我妈。"女士说："我说的是假设我不会游泳。"老公说："你不会游泳，带一老太太到水边干吗？"女士气愤地说："你真是死脑筋，我不是假设嘛！"老公毫不示弱地说："你假设什么不好，干吗假设我妈掉水里，你怎么不假设你妈？"女士强忍怒火："那我妈和你妈一起掉水里行吧？"老公面露痛苦状，说："你没事把两个老太太假设到水里干啥？我妈你不喜欢也就罢了，你妈把你拉扯大容易吗？"

为最坏的情况做好准备，那么，最好的情况就会来临。
——英国剧作家托马斯·海伍德

所谓旧爱，蝴蝶也好，毒蝎也罢，经过岁月风雨，最后都要变成标本。对过往一切，我们念念不忘的已不再是某个人，而是那永远无法重来的似水流年。——对"旧爱"，收藏是最好的态度



那一次忠诚的背叛

●包利民

那是一所再普通不过的房子，在这个小城中，它绝对是最美的建筑了。古旧的青砖瓦房，早已失去了昔日的挺拔和光彩，像一个垂暮的老人，在岁月的风霜雨雪中一身沧桑地走来。

这是三间正房，现在已成为了人们常来观瞻之地。初到这个小城，我很是不解，和它同年代的老宅都已拆除，何以它能保存下来？

在房子正门之上，悬挂着一块匾，上面只刻了一个红红的大字：家！一进门是个厅堂，墙上挂了许多照片，照片中的人都是当年的抗联战士，背景都是这所房子，每个人的脸上都带着虔诚与微笑。我看见了墙上的文字介绍，方知就在这里，曾先后躲藏了近300名受伤的抗联战士。

当年房子的主人是一个极普通的中年人，姓李，没有人知道他的名字，包括那些在这里藏身过的人。他们都叫他爸爸，把这里当成自己的家。许多次，在鬼子来搜查时，这位老爸爸都不顾自己的安危而保护着那些孩子。甚至有一次，鬼子就在这个院子里，用刀砍下了他妻子的头，他都没说出抗联战士的藏身之处。

可是新中国成立后，有很长一段时间，老爸爸都遭受着人们的鄙夷和唾弃，因为有一次，他出卖了两个抗联战士，致使那两个人惨遭鬼子杀害。

那一天，鬼子得知他的家中藏有抗联战士，便气势汹汹地赶来，包围了这里。当时房中藏了14人，由于夹壁墙中只能藏12人，再多就挤不进去了，所以有两个被老爸爸安排在壁柜的夹层里。鬼子搜了个遍，也没发现什么，于是恼羞成怒，把老爸爸绑在院中的小树上，打得死去活来。后来鬼子见也问不出什么，便下令要烧房子。此时，老爸爸突然说："不要烧房子，那是我祖上留下来的，烧了，我就没有家了，我告诉你们人藏在哪里。"

鬼子大喜。老爸爸将他们带到壁柜前，说夹层里有两个人。鬼子很快将两个人搜出来，也是在这个院子里，砍了他们的头。自始至终，那两个战士也没有说一句话。

鬼子走了，老爸爸和房子都得以保存。那12个人从夹壁墙里出来，纷纷指责老爸爸，老爸爸说："不牺牲两个人，一放起火来你们全得死！这是没有办法的办法！"可是人们并不理解，怒气冲冲地走了，说要不是以前他救过的人多，早把他崩了。从此，再无抗联战士到他这里避难。那是老爸爸最后一次帮助抗联战士，以后，这所房子便彻底寂静下来。

文革期间，老爸爸因为此事受尽摧残，那时他已经80高龄，当他在这个院子里即将被执行死刑时，忽然来了一位颇有名望的老领导。他一见老人就跪下来，唤了一声"爸爸"，眼泪哗啦啦地掉！接下来，他向人们说出了一个令人震惊的事实，"在这房子里住过的战士，都叫他爸爸，那一次他出卖的那两个战士，也同样叫他爸爸，可他们，是爸爸的亲生儿子！"

那一刻，人们只有泪水，许多人跪下来，向老人致敬！

后来，动乱过去，许多建筑都被毁了，却没有人动这所房子的一砖一瓦！许多当年在这里避过难的战士，都曾来这里，他们说，到了这所房子，有一种回家的感觉！

在这里住过的很多抗联战士都留下了照片，而老爸爸一家四口却是连名字都没留下。老爸爸去世后，这里便成了小城的圣地，只是，人们再也无法去想象那一家四口的音容笑貌！不过这又有什么关系，他们留下的，足以感动我们一生一世！

（王景波摘自《杭州日报》 图/亓寂）

谁制造了流行



●陆春祥

赵宋小品中的精彩话语往往会成为来年的流行语，什么"相当壮观"，什么"太有才了"，今年的《火炬手》，央视信心十足地预言"这辈子，你不欺负我，我简直都没法活"之类的又要流行了。

流行大概需要倡导，可是有些东西，你一天到晚倡导啊、要求啊什么的，它就是不流行，这样的事情太多了，有些花了不少的成本，甚至大大的成本，一点儿也不流行，即使流行了，也就几天工夫马上就不流行了。而有些东西没什么倡导，就是某个人不经意间的一个举动，都会很流行。

读《三国》，对周瑜印象最深的不是他的军事才能，觉得他会打仗真是太平常了，厉害的是他精通音乐，精通到什么程度？精通到他给我们留下了成语"顾曲周郎"。在别人演奏乐器时，如果稍有错误，他一定听得出来，并且能够予以纠正，这样新时代的雷锋当然是很受人欢迎啦。问题也来了，那时的周郎虽然拥有了小乔，但这并不妨碍吴宫里那些美貌乐姬们的暗相思啊，于是乐姬们常常故意弹错，想引得周郎的回眸与青睐，结果就变成，整个宫殿里，到处都是走调的丝竹之音，"曲有误，周郎顾"，弹错之意在周郎呢。你看看，一个人的力量有多大啊，他愣是倡导了跑调的流行音乐。估计是战事不太紧，连孙策都听出来了，于是苦恼得要命，我孙策怎么就没有这样的魅力呢？

一个帅哥能把风气搞成那样，一个皇帝自然就很容易制造流行，即使是一个下意识的动作。汉武帝在太初元年修了个"建章宫"，说是周长三十里，这么大的地方，绝对可以住不少人，据说当时各宫的美女就有一万八千人。这个"能三日不食，不能一日无女人"的主儿自然每天要转来转去的。有一天，他转到了最宠爱的李夫人宫中，大概是好几天没洗头了吧，忽然觉得头痒，于是就用李夫人的玉簪搔了搔头。这个动作可不得了，传到后宫，一传十，十传百，人人都想学李夫人的样子，头上也都弄根簪子插上，搞得长安一时玉价大涨。这样子的流行，能有力地拉动经济，并且可以增加很多老百姓的就业机会，应该大大提倡啊。

流行如果无伤大雅，谁愿意赶就赶，但有些流行一般人是学不得的。风靡晋朝上流社会的是服五石散。这种药吃到肚子里以后，要仔细调理，不能静卧，所以魏晋名士最喜欢散步，称之为"行散"，其实这并不是他们格外喜欢锻炼身体，是因为偷懒躺下就性命不保的缘故。除了走路，饮食着装上也要格外注意。服散之后全身发烧，之后变冷，症状很像轻度的疟疾，但发冷时倘若吃热东西又穿厚衣物，那就非死不可了。一定要穿薄衣，吃冷东西，并且用凉水浇身。很奇怪的是，服药之后，皮肤也变得特别敏感，很容易被磨破，所以名士们大多痛恨新衣服，喜欢穿柔软的、破旧的、没有浆洗过的衣衫，很艰苦朴素的样子。衣服长久不洗，一边聊天，一边把手伸到衣服里头捉虱子，都被认为是蛮雅致的事情呢。只是由于五石散本身的昂贵，以及调理的繁琐，所以这个流行没有渗透到民间。流行也要很大的成本啊。但流行总会有人要学的，于是有些不是贵族的也说，我也在服石发热呢。有个笑话讲，有人在集市门前卧倒，假装发热，同伴不信他也服得起"石"，这个人只好狡辩说："我昨天买了米，米中有石，吃下去，今天发作了。"幸好这个五石散只在上流社会流行，否则不知要弄出多少人命呢。

今天或以后，谁在制造流行？肯定有很多怀着各式各样目的的人，只是推动流行的，十有八九是我们自己。

（张文强摘自《杭州日报》2008年2月28日 图/草草）

多思是优点，但多心则是缺点；怀疑并非全无必要，但猜疑则是越少越好；敏感是需要称赞的，但过分敏感则会使人脆弱。——袁志发《我看人生》

宿命

●魏继新

对于公豺普舍和花豺一家来说，草海无异于天堂，它们在那里度过了它们一生中最幸福的时光。

那时，草海几乎人迹罕至，这里是各种鸟类和小动物的天堂，各种候鸟在这儿繁殖，山鸡、野兔在这儿繁衍。公豺普舍和花豺自然如鱼得水，它们有捕不尽的食物。

不过，命运总是无常的，危险也正在悄悄临近。

那时，母豺正在奶着孩子，几只小豺拼命地挤着，吮着它的奶头，它的奶头早被奶水鼓胀得发红，小豺们的吸吮使它感到有一种幸福和迷醉的感觉，它闭上眼，往公豺普舍身上靠了靠，公豺普舍是强壮的，它的皮毛既暖和又浓密，肌肉也富有弹性，使母豺感到安全、温暖和可靠，于是，便不由自主地，幸福地哼哼起来。

而公豺却仿佛预感到了什么，它警惕地抬起头，两耳不断地变换着位置，专心致志地聆听着周围的动静。许久许久，它不安地抬起头来，公豺普舍不顾母豺的感受，一下子本能地跳起来，紧张、不安、焦虑地快速地在四周嗅着、奔跑着。终于，它凭敏锐的嗅觉和感觉知道，有人进了草海。

于是，它们立即把小豺叼进芦苇藏起来，然后，两只豺回过头，互相交换了一下目光，公豺的目光里充满凄怆、壮烈、哀伤与无可奈何，然后，公豺义无反顾地迎着危险跑去。

偷猎者名叫强。

他已在深山里转了好几天，带的干粮早已吃尽，此刻，肚子里正叽里咕噜地响。他想喝点儿泉水填填肚皮，可他忍住了。他使劲地勒了勒裤腰带，在一块山石上坐下来。

多想抽烟啊。他想。

可他终于忍住了，他不想让几天来的努力前功尽弃，野物对烟很敏感，一旦嗅到了烟味，就会逃得远远的，如今，要猎一只野物已经很不容易了，何况，还是一只豺。

这时，他发现了公豺，并跟了上去。



但他还是不明白，为什么那个胖胖的、满嘴黄牙的信用社主任，偏偏要一颗豺心，他本来就狼心狗肺的了，难道真像他说的那样作药引子？

他别无选择，他只有给他，想着生病的老娘，还有承包鱼塘欠的款子，他终于咬牙点了头。强就这样进了山，一连转了七天，在第八天，他才发现了那只遍身通红的豺。

此刻，公豺普舍已明显地感觉到尾随在自己身后的偷猎者强，但命运就是那么残酷与无奈，为了妻子花豺，为了自己的子女，它只有舍命去保全它们。它来到一个光秃秃的山冈上，在一块大石头上蹲下来，望了望远处一望无涯、苍苍莽莽的草海，在心里与妻儿告了别，便对着苍天长久地嗥叫起来。

它的叫声嘶哑而苍凉，仿佛从遥远的另一个世界传来。它每一声嗥叫，强都感到有黑黝黝的岁月移过来，遮灭山谷和月亮。它的叫声传达出一种深沉而久远的凄凉，使强感到头皮一阵阵发麻。

突然，那豺不叫了，猛地一转头，直直地盯着他。

强大吃一惊，心里一阵慌乱，原来，豺早就发现了他！

慌乱中，强急忙开了枪。

公豺无声地倒下了，没有挣扎，也没有嚎叫，只有一刹那，让强在它的目光中，读到了一种宿命的哀怨。

强的心一颤，但它还是毫不犹豫地将豺剖开，取出它的心来。

与此同时，花豺心里猛然一紧，仿佛感觉到了什么似的，立即掉头往山里跑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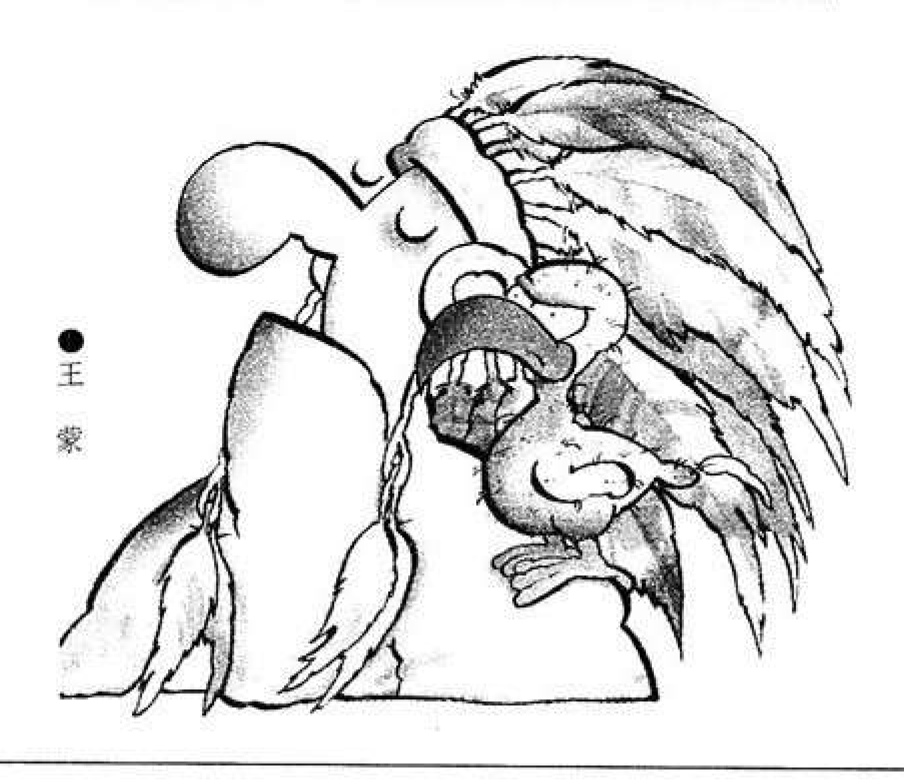
而强却从另一条捷径直奔草海。因为主任说过，他不仅要公豺的豺心，还要小豺，那玩意儿吃了大补。如果抓到小豺，他会免去他所有的债务。

傍晚时分，最后的一抹余晖

赞扬应该对正在跑道上的人喊，而不应该对已经到达终点的人。

“饥饿效应”与“陌生化代价”

●王蒙



在人际关系问题上不要太浪漫主义。人是很有趣的，往往在接触一个人时首先看到的都是他或她的优点，这一点颇像是在餐馆里用餐的经验，开始吃头盘或名冷碟的时候，印象很好，吃头两个主菜时，也是赞不绝口，愈吃愈趋于冷静，吃完了这顿筵席，缺点就都找出来了，于是转喜为怨，转赞美为责备挑剔，转首肯为摇头。这是因为：第一，开始吃的时候你正处于饥饿状态，而饿了吃糠甜如蜜，饱了吃蜜也不甜。第二，你初到一个餐馆，开始举箸时有新鲜感，新盖的茅房三天香，这也可以叫做“陌生化效应”吧。

和人的关系也是有这种“饥饿效应”或“陌生化效应”的。一个新朋友，彼此有意无意地都要表现出自己的最好方面而克制自己的不良方面，后者例如粗鲁、急躁、斤斤计较……而一个新朋友就像一个新景点，一个新餐馆，乃至一件新衣服，一个新政权一样，都会给你的生活带来某种新鲜的气息，都会满足人们的一种对于新事物新变化的饥渴。结交久了，往往就是好的与不好的方面都显现出来了——当新鲜感逐渐淡漠下来以后，人们将必须面对现实，面对新事物也会褪色也会变旧的事实，面对求新逐变需要付出的种种代价。

坚持浪漫主义的人际关系准则，在小说或者诗歌里可能是很感人的，至少是很有趣的，比如发现某人庸俗时立即与之割席绝交，初见一个人听完一席话便立即拔刀相助或叩头行礼……但在实际生活中这种极端化与绝对化的做法就给人一种不明事理、化解不开的感觉，这也正如鲁迅所说，你演戏的时候可以是关云长或林黛玉，从台上下来以后，你必须卸掉妆变回来成为常人，否则就是矫情欺世了，如果不是精神病的话。

了解了这一点，也许我们再碰到对于新相识某某某先是印象奇佳，后来不过如此，再往后原来如此，我们对这样一个过程也许应该增加一些承受力。

与其对旁人要求太高，寄予太大的希望，不如这样要求自己与希望自己。与其动辄对旁人失望不如自责。都是凡人，不必抬得过高，也不必发现什么问题就伤心过度。

（**石景琼**摘自《王蒙：我的人生哲学》人民文学出版社）

终于从他肩头滑落，小路死死地在他脚下纠结，把他毫不迟疑地引入一片黑压压的山谷。而且，不知什么时候，突然起了一阵带着腥味的浓雾，使他深一脚、浅一脚，如同行走在睡梦中，正在这时，他似乎又听到了公豺的嗥叫。这使他觉得，他也有些像公豺一样，正一步步走向自己的宿命，他不由得感到恐慌，有些毛骨悚然，脑袋也有些昏昏沉沉、不知道怎样走出险境。

但他还是没有放弃，他实在不堪忍受那些打光棍的穷困日子，他不能放弃眼前的机会，于是，咬咬牙，终于转出了那片浓雾。

他曾经在草海里跟踪过公豺，所以，他并没有花多少时间，就在草海中找到了小豺，母豺放心不下公豺，焦虑地跑上一处高地眺望着，强没有惊动它，而是悄悄地靠近小豺。

四只小豺在草丛里挤成一团，见了强，它们并没有意识到临近的危险，反而望着他不断尖叫。强几乎毫不迟疑地将其一只只抓进口袋里，往背上一甩，便迅速离开了窝棚附近的豺窝。

可是，他怎么也没有想到，他没走多远，便陷入了草海的沼泽泥塘。

也许是出于本能，或者出于怜悯吧，在他整个人沉下去时，他伸出一只手，把那装有小豺的袋子高高地举起，并用尽最后的力气把它扔了出去……

透过眼泪、泥泞与浊水的帘幕，他迷迷糊糊地看见，那只花豺正不顾一切地向装有小豺的袋子跑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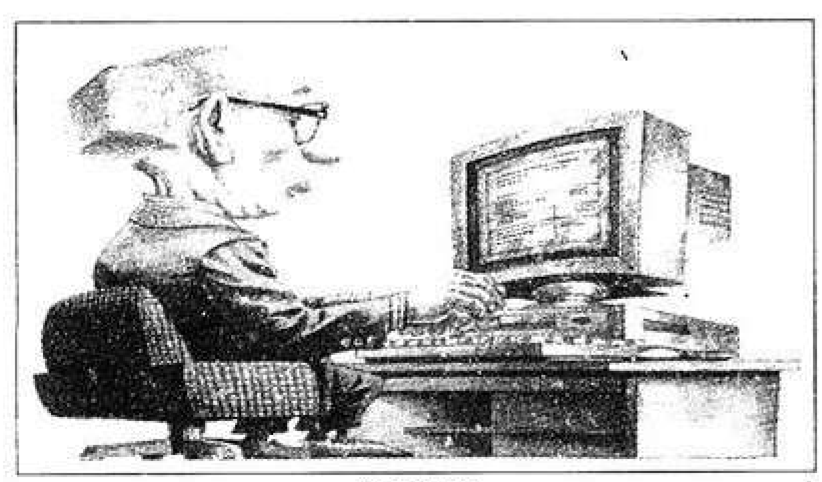
他含着泪笑了。

他一点点陷落着。

最后，当泥淹到他喉咙时，他悲哀地大叫了一声“妈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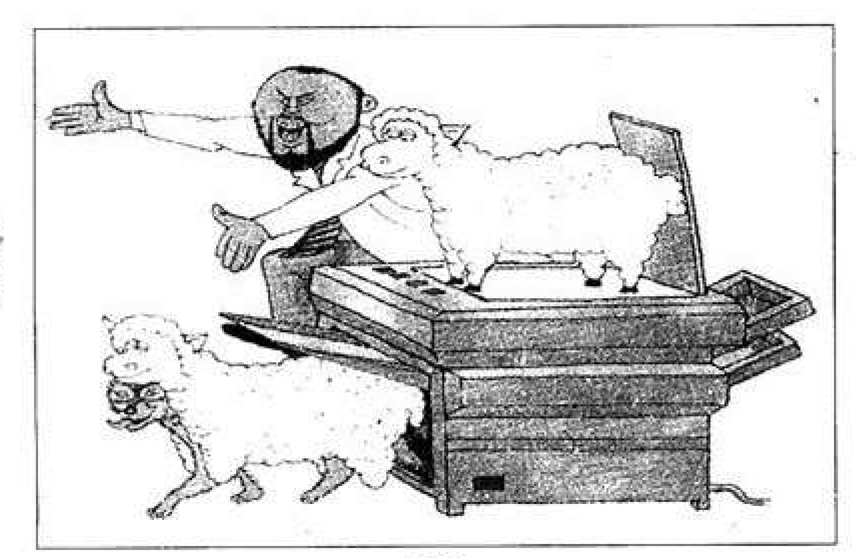
那声音悲惨而凄凉，在草海上空久久回荡。

（**张艳梅**摘自《新笔记小说》 图/**迟兴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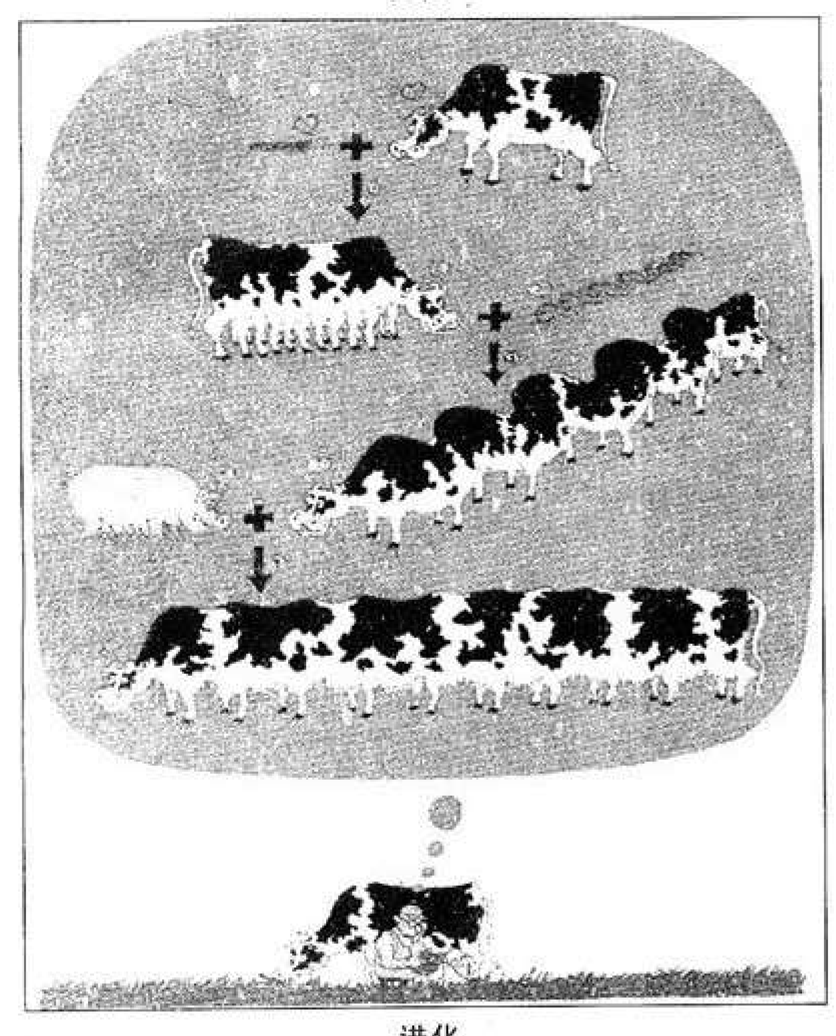


潜移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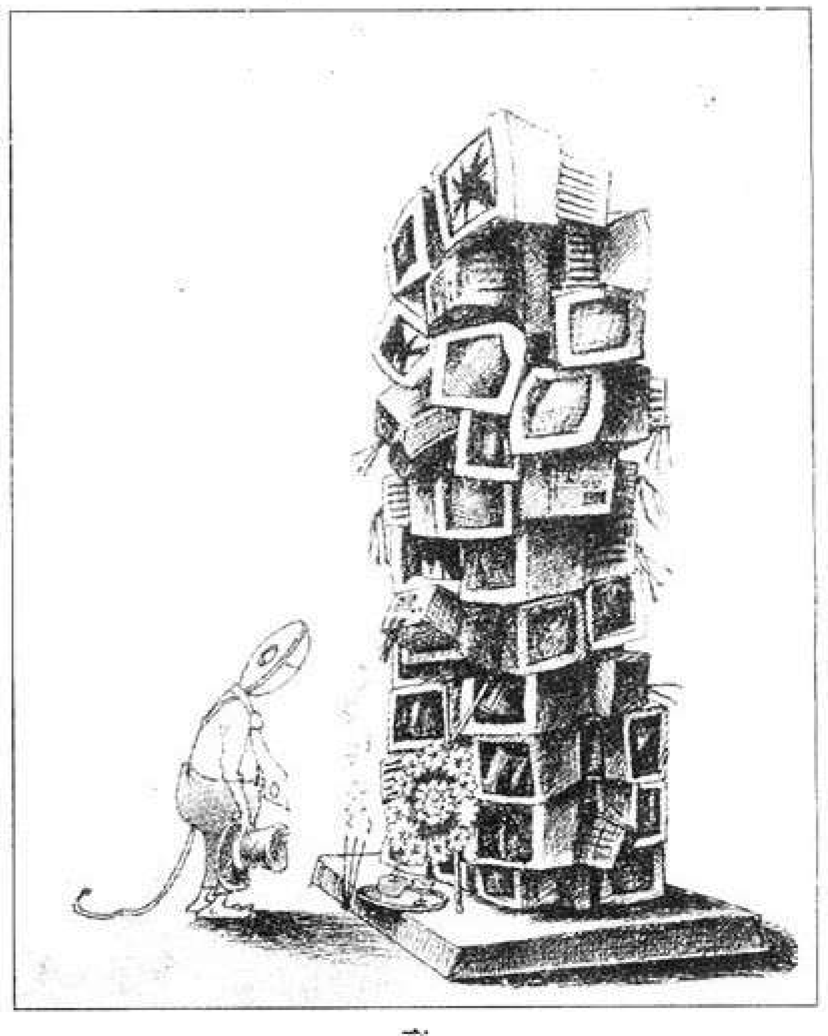
未来科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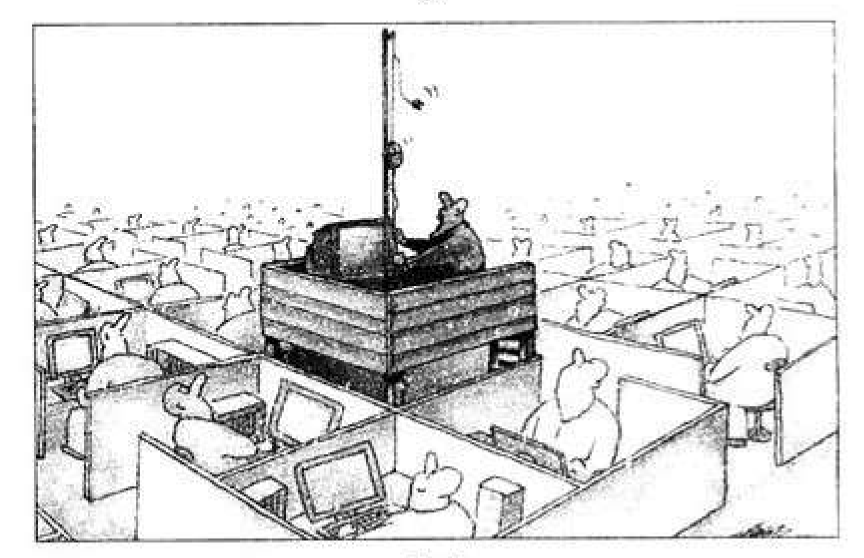
克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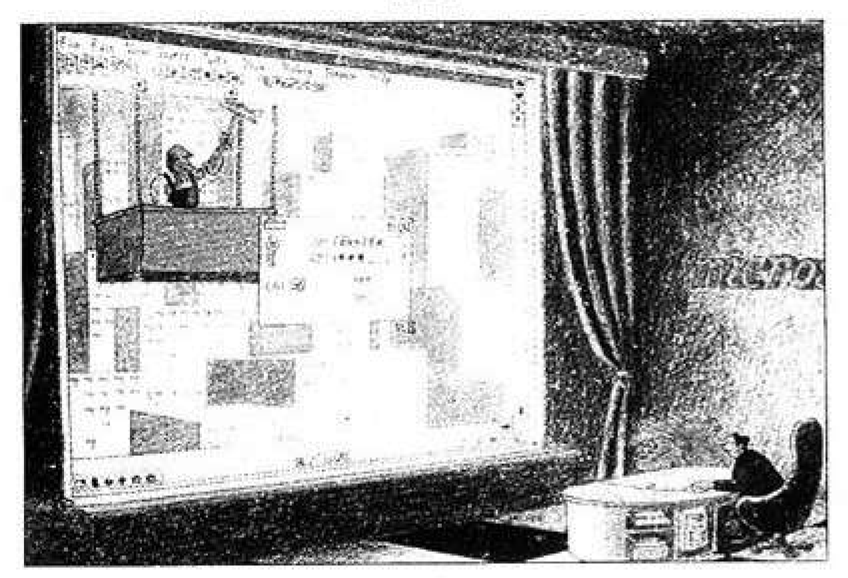
进化



哀



仪式



遥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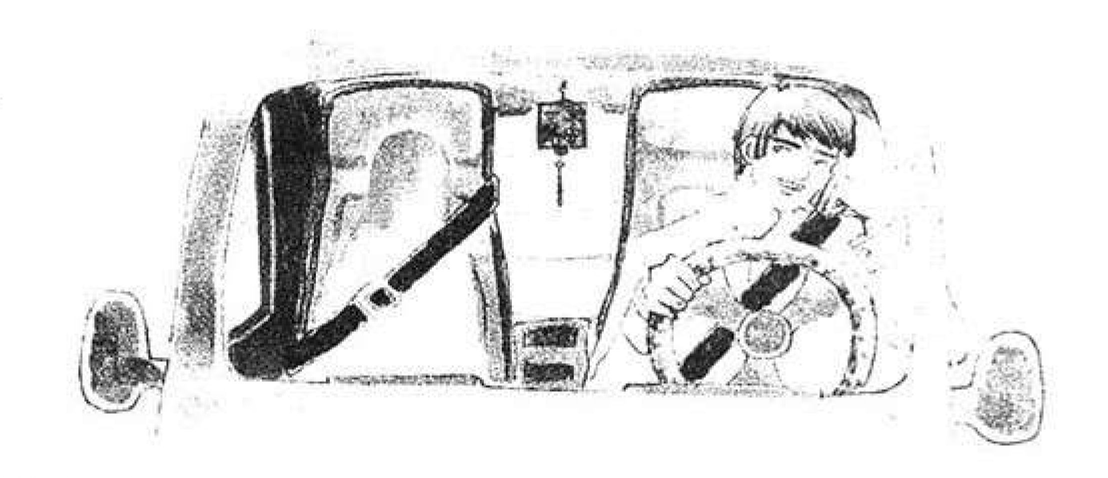
（张经伟摘）

专栏 主题漫画

童稚之爱的原则是："因为我爱，所以我爱。"成熟之爱的原则是："因为我爱，所以我被爱。"

爱在右手边

●张丽钧



一个朋友拥有一辆奥迪私家车。一日，他喝得微醺，跟朋友们大讲他当天载4个女人时的不同感受——

就跟商量好了一样，她们一律坐在了副驾驶的位置上，只是彼此错开了时间。

先说第一个——一上路，她就赶紧嘱咐我系好安全带，她自己自然也认真地系好了安全带。她始终僵僵地坐着，不住声地提醒我“注意安全啊”，眼睛直勾勾地盯着前方，看到前面有个白乎乎的东西，立马冲我大喊“小心石头！”等车开到了跟前，才看清了那竟是个兜满了风的塑料袋！——老天，她坐在我身边，把满身的紧张传染给了我，我都快累死了！但是，我知道，这个人心里有个声音：“一旦出现了险情，就拿车子的右手边迎上去吧！”只要能保证我安然无恙，她甘愿用自己的血肉之躯去扑灭一切险情。

再说第二个——她一上车就开始抱怨：“噢？车上什么味儿？运死耗子了吧你！”“刹车又一下踩到底儿了吧？跟你说多少回了，就是记不住！”“我就奇怪了，你路考怎么就蒙混过关了呢？”“哎呀！我让你给折腾得晕车了！停车，快停车！再不停车我可要跳车了啊！”……她就这样一路闹，绝对不给你犯困的机会！这个人，不会拎着耳朵没完没了地嘱咐我注意安全，一旦出现了不安全因素，她也不会让我拿车子的右手边迎上去，她心里有个声音：“咱俩一起保命，把车废掉算了！”

再说第三个——她几乎总忘了系安全带，她的话语也从来不系安全带！她对我说着热辣辣的句子，让我分心，让我迷乱。我对她说：“我载着一件危险品！”她听了哈哈大笑，说：“说得好啊！我就是一件危险品！”不管我开得多么快，她从来都不会害怕，也不会制止我。我听得到她心里有个声音：“如果出现意外，就让我俩一道赴死吧！”——只要能和我在一起，她甚至可以忽略了阴阳两界。

最后说第四个——她一上车，我就几乎完全丧失对自己的驾驶技术的那份自信。我会神经质地一遍遍检查车门是否锁好、她的和我的安全带是否系好。不管时间多么赶，我都不会抢道。我变得十分谦恭，对所有的行人和车辆一律彬彬有礼。前方有只小狗跟着主人横过马路，不知为什么突然蹲下了，我便耐心地停车等它站起来，绝对舍不得用喇叭去吓它。我愿意揣想和她出行时遇到了一串串童话里的美妙故事。如果可能，我愿意用一万次的粉身碎骨换得她的毫发无损、笑靥如花。

——你猜着了吗？第一个是喊我“靓仔”的人，第二个是喊我“冤家”的人，第三个是喊我“宝贝”的人，第四个是喊我“爹地”的人。

（不空摘自《女子世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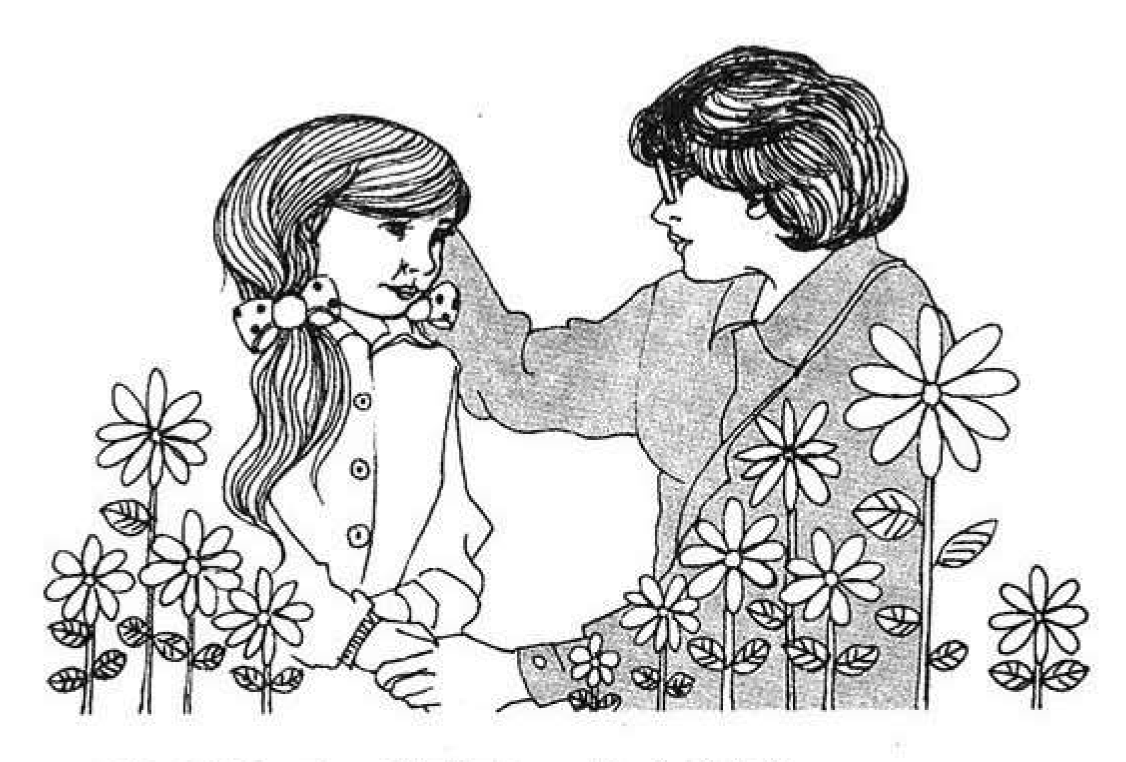
心灵鸡汤 幸福讲义

人性的柔弱，最容易在极度欢愉之中原形毕露。

我的爱情是咆哮的海

●［匈牙利］裴多菲 译／孙 用

我的爱情是咆哮的海，
它的巨大的波浪
这时已经不再击打着大地和天空；
它只静静地睡眠，
正如小小的孩子，
在久久的啼哭后，安息于摇篮之中。
在明镜似的水波上，
我划着那温柔的幻想的船，
向着开花的山谷前行；
从未来那船坞里，
嘹亮的歌迎着我……
你歌唱着，希望，你最可爱的夜莺！



给她一巴掌

●张曼娟

星期天早晨，有一群国中生来到小学堂，他们为基测做最后冲刺，却还愿意把时间花在写作上，其实是让我很感动的。

看见那个叫小曼的女孩，我知道她就是属于非常不情愿的那一种，读着她的作文，更印证了我的想法。如此“缺乏训练”的文字和逻辑，可以想象写作文带给她的痛苦和打击肯定不少。

星期天早晨九点上课，老师们八点半之前就会到达学堂，用满满的朝气和笑意迎接学生：“早啊！吃过早餐没？”差不多是候选人与民众握手拜票的那种热情。大部分的学生都会回应我们的招呼，比较羞涩的也会微笑一秒钟。只有小曼，她是从不回应的。“小曼早安！”没回应。“吃过了没？”没回应。“知道今天坐在哪里吗？”没回应。她的身体和脸孔都是一致的紧绷，摆出来的态势就是“我不理人，人不理我”。或许因为她的名字里与我相同的“曼”字，或许从她身上看见我的年少，不是孤傲，而是自卑混合着惊慌。每个星期相见，我依然热烈地与她打招呼，她依然视而不见，全无响应。

那一天，八点半刚过，小曼就进了小学堂，当我迎上前去准备热情打招呼，她忽然开口了。（天啊！她竟然对我说话呢。）

“我们是几点上课？”她问。

“九点。”

她疑惑地望向空荡荡的教室：“不是……八点半吗？”

“是九点。今天来得很早喔，”我跟在她身后，“吃过早餐没？”没回应。“今天起得很早喔？”照例没回应。我冲进办公室，很兴奋地对同事说：“小曼今天跟我说话了。”“是吗？”忙着准备上课的同事们很能意会地对我说，“真的恭喜耶。”

我的沾沾自喜很快地被一通电话打断了。是小曼的妈妈打来的，她很紧张地问老师，小曼到小学堂没有？老师确认小曼到了教室之后，妈妈松了一口气，接着，就以很严肃认真的口吻问：“老师，我可以拜托你一件事吗？”“好的，请说。”接电话的老师有礼貌又热忱。

“请你，帮我给她一巴掌！”妈妈的声音里，有着强抑的愤怒。

这要求太不寻常了。我们遇见过家长许多拜托，拜托我们为孩子增加信心的；盯着孩子按时吃药的；在作文上多鼓励他的；帮孩子开书单的，林林总总。却没想过有一天，家长会拜托我们给孩子一巴掌。

妈妈也是满腹委屈的，孩子记错了上课时间，却误以为家里的人都不管她，也不想送她来上课，一腔怒火，便谁也没告知地跑出了家门。这一场负气失踪记，搞得全家人仰马翻。并且，根据妈妈的说法，像这样的事，已经不是头一次发生了，每次都令父母亲既担心又生气。妈妈愈讲愈上火：“没有关系，老师！你可以帮我打她两巴掌！我真的很生气。”安抚完很生气的家长，老师挂上电话，对我说明了整件事。

给她一巴掌。这是家长的郑重拜托，我们怎么能够辜负这样的信任和托付呢？我于是大踏步地走进教室，笔直地来到小曼面前，蹲下身子，对她说：“妈妈刚刚打电话来，她非常担心你啊！”

“谁叫他们都不管我，也不送我来上课！”她整张脸皱在一起，生气又不驯的。我完全可以体会她妈妈的那种沮丧和愤怒。

我扬起我的手，将我的巴掌，轻轻地，拍拂在她的背上。温柔地，像拍拂一个婴儿似的，对她说：“妈妈是要送你来上课的啊，是你出门太早了嘛。而且，你也没跟家人说你要出门，他们好担心你啊。妈妈紧张得不得了，你看，如果不是因为很爱你，怎么会这么紧张，这么担心呢？”小曼没有躲开我的巴掌，也没有说话，只是嘟着嘴，很不开心。“老师知道这么早起来上课，是很辛苦的，为了对自己有帮助，就得吃一点儿苦。爸爸妈妈为我们做这么多事，也好辛苦，除了家人，谁愿意这样为你付出呢？大家互相体谅一下，不

专栏 人之初

把终身利益作为赌气的本钱，后果必定是得不偿失。

二分之一的智慧

●慧禅



雅纯在佛光丛林学院念书，对训导老师非常不满，总是抗拒并排斥老师的要求与言教。

一日，院长星云法师将她找来，问道："听说你对训导老师不以为然，说说看，你对她有什么不满？"

雅纯抓住机会，开始数落老师的不是，一说就说了半个小时。法师并没有因为忙碌而打断她的说话，却不断要求雅纯再举几个例子来说，直到她想不起来还有什么例子可以举证老师的过错时，法师就说："你讲完了，现在可以换我讲了吗？"雅纯点点头。

法师说："你的个性是属于黑白分明、疾恶如仇的。"雅纯满意地点头说："师父，您说得真准，我正是这样的人呢！"

法师又说："你知道，这世界是一半一半的世界。天一半，地一半；男一半，女一半；善一半，恶一半；清净一半，浊秽一半。很可惜，你拥有的是不全的世界。"

雅纯听了之后，愣了半晌，问道："你为何说我拥有的是不全的世界呢？"

法师说："因为你要求完美，只能接受完美的一半，不能接受残缺的一半，所以你拥有的是不全的世界，毫无圆满可言。"

雅纯顿时好像失去了重心，不知所措，问道："那我该怎么办才好呢？"

法师慈悲地说道："学习包容不完美的世界，你就会拥有一个完整的世界了。"

（**多多** 摘自《香海文化》）



麻辣生活

尾气超标

刚参加工作的我社会应酬多，总是花天酒地。饮食不规律，再加上喝酒，肠胃就严重抗议，老排气。去医院检查，遇见同事。同事问："你干啥来了？"我尴尬，不语。同事又问："我胆固醇超标，你呢？"我更尴尬："我……我……尾气超标。"

月票多少钱

入学教育大会上，辅导员训话："根据学校规定，女生宿舍男生禁止入内，一旦发现，第一次罚30，第二次罚60，第三次罚90，以次类推，大家明白了吗？"

"月票多少钱？"一个男生小声问道。

成功之钥 智慧之灯

什么是生活？生活很像洗热水澡。洗的时候很舒服，但洗的时间越长，你身上的皮肤越皱。

就好了？"

我的巴掌，从她的背，移到她的手上："今天回家，好好跟妈妈讲，说声抱歉，告诉妈妈，以后不会这样了。嗯？"

"嗯。"她从喉咙里卡出一声回应。

一个月之后，课程快要结束时，我发现小曼竟然去找教作文的老师说话。因为即将基测，她无法再来小学堂上课，而她的作文一直都只拿三级分的，最近竟然拿到五级分，她感到神奇，却也更患得患失，该怎么继续保持五级分呢？这个没有响应的孩子，产生了信心与希望，她主动来找老师，探问自己的前程。

最后一堂课，忙着与学生话别，等到大家都散了，有个老师递给我一张小小的卡片，神秘地说："是小曼要给你的。""给我的？"我竟然忘了伸手去接。"小曼交代，一定要拿给曼娟老师喔。"

"To：曼 Teacher"——信封上这么写着。仿佛这是一个少年小曼写给中年小曼的消息。"很高兴认识您。之前就对您很崇拜，所以，来上您的课我是百分之百地很放心。希望以后还能再相遇。"底下签了她自己的名字，再加上一行小字"您的学生"。我的鼻子忽然酸涩起来，却又忍不住想笑。

"哇！不简单啊，小曼的卡片。你到底做了什么事？"同事在一旁好奇地问。

我并没做什么特别的事，我只是遵照小曼妈妈的重托，给她一巴掌。

我给了她一巴掌，轻轻地，而且，不在脸上。

（**飘絮** 摘自《皇冠》2008年第3期 图/**张媛**）

回头率

●张卫平

"回头率"是一个很有意思的概念。简而言之，就是指人们回头的频率。具体地讲是人们在行进中，迎面而来的人虽已经从身边走过，或观察者已经走出被观察者的视线，却仍要回过头来再看看。

"回头率" 并不是指同一观察者回头的频率，而是指不同的观察者对同一观察对象回头的频率。

如果就回头看的行为来看，被观察对象既可以是人，也可以是物。但人们一般意义上的"回头率"仅指被观察对象为人的情形。导致回头率高的原因可能是服装的式样、行为的怪异、与众不同的形象等等，但最多的是因为被观察人的特殊气质、魔鬼身材、漂亮的脸蛋或综合形象，是这些因素促使人们回头再看一眼。回头，往往表示人们对被观察者的一种欣赏，当然，"回头"的心理，各人可能有所不同，有的是基于一种对美的欣赏，有的可能是一种邪念。不过，观察的客体也对人们的观察动机、心理有一定的引导作用，穿得过于暴露，自然会使一些人的想法油然而生。

是否回头，与性别、年龄有关。作为一类社会群体，女性回头一般低于男性。女性回头的原因主要是基于服装、服饰、发型，特别好的服装和新奇别致的服饰容易引起女性的回头。而男性回头多数是因为被观察异性的整体魅力。由于男性对服装和服饰的感觉不如女性，因此，男性不会因为同性的服装和服饰而回头，而且因为男性的自尊心，对于同性要尽量避免回头。即使觉得有意思，也要克制，不要回头。女性与男性不同，对于值得欣赏的女性，同样也是要回头的，女性对同性的排斥低于男性。女性之间可以很亲热地握手，一块儿行走时，还可以互相挽着，见面还可以说"亲爱的"，男性则绝对不可以。女性回头的主要原因还是被观察者的服装和服饰，属于"外在观察"，对同性长相的欣赏或好奇是次要的。女性对女性的观察是一种"局部扫描"或"分部扫描"，或是发型，或是围巾，或是服装，侧重于物质；男性对女性的观察是"整体扫描"，关注于精神，也有局部"扫描"的，关注的是差异性。

中青年男性是回头次数最高的群体，与此时的生理特征有直接或间接的关联。个别好色的老头也常常回头，这不足为怪。在中国，回头次数与绅士风度成反比，突出绅士风度的男子回头次数极低。女性对待男性回头，心理是矛盾的。一方面，由于有回头率或回头率高，反映了异性对自己魅力的认可，因此希望有回头率，往往以高回头率自喜。但另一方面，男性的回头有时有可能表现为一种轻度的性侵犯或对自己的不尊重，对于这种回头率是要提防的。

"回头率"大概是个中国特有的概念。我注意到在国外，至少在日本、美国、欧洲各国没有回头率这一说法。据我的观察，日本人很少有回头再望的。众所周知，日本男人是出了名的"好色"，但在街上，日本男子基本上没有回头的。这主要是出于对人的尊重和礼貌。日本男子在与漂亮的女性擦肩而过时，只是用人们难以察觉的余光很快却很"毒"地扫一下，就像电焊时划出的弧光一样。中国人不同，有不少人敢直勾勾地盯着对方，常常会盯得别人脸上一红，别人一走过便立即回头更长久地注视背影，一不小心往往撞上路人或电线杆，尽管这样，可能还要回头看看。如果开车的人也回头，后果就可能不堪设想了。

在欧洲，我注意到，欧洲人也有男子见到漂亮的女性回头的，但仍然是少数。其原因我想大致与日本人相同。但欧洲人见到特别漂亮的女孩时，会高兴得吹口哨，或者将手上的东西抛上天，西方人可不像东方人那样矜持。

认真想想，"回头率"的确是一个有意思的概念，是因为它反映了某种社会现象，反映了不同的人们在文化、心理和生理上的差异。

（千雪摘自《广州日报》2008年3月4日）

穷人与富人在学习上的区别是：穷人学手艺，富人学管理。——古古在《你为什么是穷人》中如是说

数独

数独游戏是在一个9x9的大正方形中进行，每一行和每一列都必须填入1至9的数字，不能重复也不能少；在每个由粗线隔开的3x3小九宫格中，也必须填入1至9的数字，同样不能重复也不能少；每个数独游戏只有一个解答方案。

一

	7		3	5	8	9		
3	6		2			8		
	5			6				7
2		4	6					
			5		3			
					1	6		3
1				3			5	
		5			6		3	4
		3	7	1	5		8	

二

	6			2	4	9		
9			1			6		
	1	7	6	9				
		2	5	4			7	
		1				5		
	4			1	6	3		
				8	7	2	3	
		9			3			1
		8	2	5			6	

三

		7	8	3				
		2		1			5	
3		8					6	
				7	4			
		6	2		5	1		
			3	9				
	2					9		1
	8			5		7		
				2	3	6		

四

		9			2			
				7		8		
			6	5		4	7	
3		1			7			6
	5						4	
4			5			3		7
	1	3		2	9			
		7		1				
			8			7		

2008年第4期上半月答案

一

6	9	4	3	7	1	5	8	2
1	3	5	8	6	2	9	4	7
7	2	8	9	5	4	6	1	3
4	8	9	5	2	3	1	7	6
2	5	6	7	1	8	4	3	9
3	7	1	6	4	9	8	2	5
8	1	7	2	9	5	3	6	4
5	6	3	4	8	7	2	9	1
9	4	2	1	3	6	7	5	8

二

2	4	6	7	1	9	3	5	8
8	9	3	2	4	5	1	7	6
7	1	5	6	3	8	9	2	4
6	5	7	9	8	3	2	4	1
3	2	1	4	5	6	7	8	9
4	8	9	1	2	7	5	6	3
5	3	4	8	9	2	6	1	7
1	7	2	3	6	4	8	9	5
9	6	8	5	7	1	4	3	2

三

9	8	7	6	2	3	4	1	5
4	2	1	9	8	5	3	7	6
5	3	6	7	1	4	9	2	8
7	1	8	5	9	2	6	4	3
2	6	5	3	4	8	1	9	7
3	4	9	1	7	6	8	5	2
1	7	2	8	3	9	5	6	4
8	5	4	2	6	1	7	3	9
6	9	3	4	5	7	2	8	1

四

2	1	7	6	9	4	8	5	3
4	3	9	5	8	2	1	7	6
5	6	8	3	7	1	4	9	2
3	2	1	9	5	8	7	6	4
7	5	6	1	4	3	9	2	8
9	8	4	7	2	6	5	3	1
1	7	3	8	6	9	2	4	5
8	4	5	2	3	7	6	1	9
6	9	2	4	1	5	3	8	7

浮世绘
智商黑洞

许多人的恶行最初只不过是失去控制的良好品质。

意林故事

《意林》的魅力

●燕金城

周末去书店买2008年第7期《意林》，到了书店，遇到了一位学生正买同期《意林》，学生见到我后，很激动地说："燕老师，快看呀，'花生'中的志愿填报有您的言论！"当我问售货员还有没有第7期《意林》时，售货员说，这是最后一本了。学生见我很怅惘，便说："燕老师，要不您先拿去看吧！"我知道我的学生中有许多《意林》迷，便笑着对那位学生说："不用了，还是你拿着看吧！学习紧张时，看看《意林》，你的疲劳就会跑掉的！"

我又到了另一家书店，我问还有没有2008年第7期《意林》，书店的售货员说他们那里也卖完了。适逢一位文友也买杂志，他也是去买《意林》的，当得知已没《意林》后，很是惋惜。他告诉我他一直喜欢看《意林》。



《意林》的魅力，不仅在于它精美的封面与版面设计，单是那一篇篇优美的文章，就会使读者陶醉，这也是人们喜欢《意林》的原因。《意林》的编辑，从不对哪怕是三言两语的"话"掉以轻心，也正因如此，《意林》的每一期都能打动人心。

感悟《意林》

●舒　晴

在《意林》上读张曼娟、许冬林的散文，觉得就像有一湾清泉从心间流过。读《意林》的许多文章让人思考，让人感动，让人突然间顿悟某种观念，让人读后久久消不散淡淡的温情和回味。我想这是我喜欢它的原因。出校园后曾有大段时间青睐一些印刷精良，图画精美，多姿多彩的时尚通俗女性刊物，读《意林》这样的杂志明显比读书时少了。荐稿后重新接触这类的读物，发觉还是这样的杂志让我充实。那些在我生活里喧嚣一时的东西只满足我一时的阅读欲望，打发某段寂寞的时间。过后除了疲惫，没有留下任何东西。有时，甚至在看过之后，只是一种更深的空虚。《意林》总是能带给我安定，平和和丰富。感激它曾给我带来的启发，感谢它曾为我解开的人生路上的某些困惑！



我们不必羡慕他人的才能，也不必悲叹自己的平庸；各人都有他的个性魅力，最重要的，就是认识自己的个性，而加以发展。——松下幸之助